3-2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拟购买资产的评估报告及评估说明，或者估值报告

序号	评估报告及评估说明	页码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1
2	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2-2
3	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2-3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资 产 评 估 报 告

中联沪评字[2026]第 136 号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五日

目 录

声 明.....1

摘 要.....3

一、 委托人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5

二、 评估目的.....27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27

四、 价值类型.....34

五、 评估基准日.....34

六、 评估依据.....35

七、 评估方法.....38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53

九、 评估假设.....56

十、 评估结论.....58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63

十二、 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66

十三、 评估报告日.....67

附 件.....69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的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是评估结论生效的前提，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负债清单、权属证明等资料，已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盖章或其他方式确认。

四、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五、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

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资 产 评 估 报 告

中联沪评字[2026]第 136 号

摘 要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接受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就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之经济行为，对所涉及的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评估对象为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是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包括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及相应负债。

评估基准日为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托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市场法两种方法对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整体评估，然后加以校核比较，考虑评估方法的适用前提及满足评估目的，本次选用市场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询证、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得出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采用市场评估，合并报表口径下，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 64,129.28 万元;评估值为 250,000.00 万元（大写：贰拾伍亿元整），评估值较合并口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增值 185,870.72 万元，增值率 289.84%。

在使用本评估结论时，特别提请报告使用者使用本报告时注意报告中所载明的特殊事项以及期后重大事项。

本报告中所有以万元为金额单位的表格或者文字表述，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出现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

根据资产评估相关法律法规，涉及法定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报告，须委托人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资产评估监督管理程序后使用。评估结果使用有效期一年，即自 2026 年 6 月 30 日至 2027 年 6 月 29 日使用有效。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评估。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资 产 评 估 报 告

中联沪评字[2026]第 136 号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市场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就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之经济行为，对所涉及的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人为被评估单位的拟收购方。

（一）委托人概况

公司名称：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公司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全运路 109-3 号（109-3 号）14 层

法定代表人：刘静

注册资本：29067.8984 万元

成立日期：2010 年 4 月 28 日

营业期限：2010 年 4 月 28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00550794669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财务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1、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公司地址：无锡市新吴区长江南路 35-312 号厂房

法定代表人：王世宽

注册资本：2,166.4515 万元

成立日期：2021 年 6 月 22 日

营业期限：2021 年 6 月 22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14MA26BPEU95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泵

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通用设备修理；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尚积"或"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成立时公司名称为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系由王世宽、夏小军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510.00	51.00
2	夏小军	490.00	49.00
	合　　计	1,000.00	100.00

2021 年 10 月，公司进行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1 年 10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王世宽将其持有的公司 7.85%股权转让给无锡宽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5.26%股权转让给无锡芯智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26%股权转让给无锡芯聚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夏小军将其持有的公司 16.51%股权转让给上海泰纳微科技有限公司，7.21%股权转让给无锡芯聚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356.26	35.63
2	夏小军	252.84	25.28
3	上海泰纳微科技有限公司	165.05	16.51
4	无锡芯聚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74	9.47
5	无锡宽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8.48	7.85
6	无锡芯智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	5.26
	合　　计	1,000.00	100.00

2021 年 11 月，公司进行增资扩股。

2021 年 11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无锡赛霖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增资方式入股公司。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1,052.63 万元人民币。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356.26	33.84
2	夏小军	252.84	24.02
3	上海泰纳微科技有限公司	165.05	15.68
4	无锡芯聚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74	9.00
5	无锡宽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8.48	7.46
6	无锡芯智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	5.00
7	无锡赛霖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	5.00
	合　　计	1,052.63	100.00

2022 年 2 月，公司进行增资扩股。

2022 年 2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无锡淡滨尼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增资方式入股公司。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052.63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1,085.19 万元人民币。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356.26	32.83
2	夏小军	252.84	23.30
3	上海泰纳微科技有限公司	165.05	15.21
4	无锡芯聚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74	8.73
5	无锡宽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8.48	7.23
6	无锡芯智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	4.85
7	无锡赛霖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	4.85
8	无锡淡滨尼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56	3.00
	合　　计	1,085.19	100.00

2022 年 3 月，公司进行增资扩股。

2022 年 3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靳佩臻以增资方式入股公司。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085.19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1,101.72 万元人民币。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356.26	32.34
2	夏小军	252.84	22.95
3	上海泰纳微科技有限公司	165.05	14.98
4	无锡芯聚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74	8.60
5	无锡宽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8.48	7.12
6	无锡赛霖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	4.78
7	无锡芯智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	4.77
8	无锡淡滨尼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56	2.96
9	靳佩臻	16.53	1.50
	合　　计	1,101.72	100.00

2022 年 4 月，靳佩臻对公司进行第二次增资。

2022 年 4 月，靳佩臻对公司进行第二次增资。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101.72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1,127.08 万元人民币。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356.26	31.61
2	夏小军	252.84	22.43
3	上海泰纳微科技有限公司	165.05	14.64
4	无锡芯聚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74	8.41
5	无锡宽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8.48	6.96
6	无锡赛霖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	4.67
7	无锡芯智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	4.67
8	无锡淡滨尼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56	2.89
9	靳佩臻	41.89	3.72
	合　　计	1,127.08	100.00

2022 年 9 月，公司进行 A 轮融资。

2022 年 9 月，公司进行 A 轮融资。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无锡国联新创泰伯一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珠海天一筑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市新吴区新投领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国联新睿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无锡点石共赢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增资方式入股公司。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127.08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1,189.44 万元人民币。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356.26	29.95
2	夏小军	252.84	21.26
3	上海泰纳微科技有限公司	165.05	13.88
4	无锡芯聚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74	7.97
5	无锡宽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8.48	6.60
6	无锡赛霖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	4.42
7	无锡芯智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	4.42
8	无锡淡滨尼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56	2.74
9	靳佩臻	41.89	3.52
10	无锡国联新创泰伯一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	26.79	2.25
11	珠海天一筑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9	1.69
12	无锡市新吴区新投领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72	0.90
13	无锡国联新睿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02	0.34
14	无锡点石共赢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74	0.06
	合　　计	1,189.44	100.00

2023 年 12 月，公司进行 B 轮融资。

2023 年 12 月，公司进行 B 轮融资。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深圳君联深运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君联海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扬州泓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扬州函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昊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新创联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新创联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山东浪潮财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增资方式入股公司。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189.44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1,320.13 万元人民币。2023 年 12 月 28 日，无锡市新吴区行政审批局核准本次变更。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356.26	26.99
2	夏小军	252.84	19.15
3	上海泰纳微科技有限公司	165.05	12.50
4	无锡芯聚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74	7.18
5	无锡宽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8.48	5.94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6	无锡赛霖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	3.99
7	无锡芯智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	3.99
8	无锡淡滨尼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56	2.47
9	靳佩臻	41.89	3.17
10	无锡国联新创泰伯一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	26.79	2.03
11	珠海天一筑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9	1.52
12	无锡市新吴区新投领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72	0.81
13	无锡国联新睿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02	0.30
14	无锡点石共赢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74	0.06
15	深圳君联深运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14	4.56
16	西安君联海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20	1.00
17	扬州泓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67	1.11
18	扬州函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67	1.11
19	深圳昊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0	0.67
20	无锡新创联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5	1.01
21	无锡新创联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9	0.37
22	山东浪潮财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98	0.07
	合　　计	1,320.13	100.00

注：2024 年，公司部分股东进行了名称变更。具体变更如下：上海泰纳微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更名为"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无锡宽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3 日更名为"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无锡芯聚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更名为"无锡芯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赛霖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更名为"无锡芯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芯智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4 年 6 月 7 日更名为"无锡赛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淡滨尼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更名为"无锡淡滨尼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述名称变更不涉及股权结构变化。

2024 年 12 月，公司实施整体变更

2024 年 12 月，公司实施整体变更，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由"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为 2,000.00 万元，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539.73	26.99
2	夏小军	383.05	19.15
3	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0.05	12.50
4	无锡芯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53	7.18
5	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8.90	5.94
6	无锡芯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	3.99
7	无锡赛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	3.99
8	无锡淡滨尼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33	2.47
9	靳佩臻	63.46	3.17
10	无锡国联新创泰伯一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	40.59	2.03
11	珠海天一筑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44	1.52
12	无锡市新吴区新投领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4	0.81
13	无锡国联新睿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09	0.30
14	无锡点石共赢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	0.06
15	深圳君联深运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11	4.56
16	西安君联海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1.00
17	扬州泓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	1.11
18	扬州函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	1.11
19	深圳昊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3	0.67
20	无锡新创联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	1.01
21	无锡新创联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1	0.37
22	山东浪潮财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	0.07
	合　　计	2,000.00	100.00

2025 年 2 月，公司进行增资扩股。

2025 年 2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夏小军将其持有的公司 1.60%股份转让给华舆高新交控(芜湖)产业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同意华舆高新交控（芜湖）产业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公司进行增资。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00 万元增加至 2,030.97 万元。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539.73	26.58
2	夏小军	351.05	17.29
3	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0.05	12.31
4	无锡芯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53	7.07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5	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8.90	5.85
6	无锡芯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	3.93
7	无锡赛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	3.93
8	无锡淡滨尼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33	2.43
9	靳佩臻	63.46	3.12
10	无锡国联新创泰伯一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	40.59	2.00
11	珠海天一筑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44	1.50
12	无锡市新吴区新投领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4	0.80
13	无锡国联新睿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09	0.30
14	无锡点石共赢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	0.06
15	深圳君联深运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11	4.49
16	西安君联海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0.98
17	扬州泓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	1.09
18	扬州函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	1.09
19	深圳昊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3	0.66
20	无锡新创联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	1.00
21	无锡新创联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1	0.36
22	山东浪潮财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	0.07
23	华舆高新交控（芜湖）产业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97	3.10
	合　　计	2,030.97	100.00

2025 年 4 月，公司进行增资扩股。

2025 年 4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江苏无锡集成电路产业专项母基金（有限合伙）、南京建邺巨石科创成长基金（有限合伙）、宿迁产发科技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增资方式入股公司。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2,030.97 万元增加至 2,095.48 万元。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539.73	25.76
2	夏小军	351.05	16.75
3	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0.05	11.93
4	无锡芯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53	6.85
5	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8.90	5.67
6	无锡芯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	3.81
7	无锡赛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	3.81
8	无锡淡滨尼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33	2.35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9	靳佩臻	63.46	3.03
10	无锡国联新创泰伯一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	40.59	1.94
11	珠海天一筑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44	1.45
12	无锡市新吴区新投领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4	0.78
13	无锡国联新睿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09	0.29
14	无锡点石共赢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	0.05
15	深圳君联深运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11	4.35
16	西安君联海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0.95
17	扬州泓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	1.06
18	扬州函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	1.06
19	深圳昊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3	0.64
20	无锡新创联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	0.97
21	无锡新创联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1	0.35
22	山东浪潮财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	0.07
23	华舆高新交控（芜湖）产业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97	3.00
24	江苏无锡集成电路产业专项母基金（有限合伙）	32.26	1.54
25	南京建邺巨石科创成长基金（有限合伙）	19.35	0.92
26	宿迁产发科技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90	0.62
	合　　计	2,095.48	100.00

2025 年 7 月，公司进行增资扩股。

2025 年 7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夏小军将其持有的公司 0.26%股份转让给深圳君联，国联新睿将其持有的公司 0.22%股份转让给厦门闽西南弘盛科创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靳佩臻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分别转让给广州科创智汇四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蓝点二号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深圳蓝点七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同意广州科创智汇四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闽西南弘盛科创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蓝点二号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蓝点七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增资方式入股公司。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2,095.48 万元增加至 2,147.10 万元。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539.73	25.14
2	夏小军	345.52	16.09
3	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0.05	11.65
4	无锡芯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53	6.68
5	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8.90	5.54
6	无锡芯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	3.71
7	无锡赛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	3.71
8	无锡淡滨尼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33	2.30
9	靳佩臻	41.34	1.93
10	无锡国联新创泰伯一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	40.59	1.89
11	珠海天一筑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44	1.42
12	无锡市新吴区新投领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4	0.76
13	无锡国联新睿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48	0.07
14	无锡点石共赢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	0.05
15	深圳君联深运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45	4.77
16	西安君联海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0.93
17	扬州泓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	1.04
18	扬州函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	1.04
19	深圳昊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3	0.62
20	无锡新创联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	0.94
21	无锡新创联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1	0.35
22	山东浪潮财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	0.07
23	华舆高新交控（芜湖）产业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97	2.93
24	江苏无锡集成电路产业专项母基金（有限合伙）	32.26	1.50
25	南京建邺巨石科创成长基金（有限合伙）	19.35	0.90
26	宿迁产发科技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90	0.60
27	广州科创智汇四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67	1.06
28	厦门闽西南弘盛科创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19	1.27
29	深圳蓝点二号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2	0.70
30	深圳蓝点七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6	0.35
	合　　计	2,147.10	100.00

2025 年 9 月，公司进行增资扩股。

2025 年 9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国联新睿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转让给广东冯源半导集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晋江冯源晟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泰伯一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转让给广东冯源和冯源晟芯，夏小军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分别转让给广东冯源、冯源晟芯和广州穗开智造科技产业投资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扬州泓芯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转让给南京芯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同意广东冯源半导集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晋江冯源晟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穗开智造科技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增资方式入股公司。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2,147.10 万元增加至 2,166.45 万元。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539.73	24.91%
2	夏小军	334.46	15.44%
3	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0.05	11.54%
4	无锡芯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53	6.63%
5	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8.90	5.49%
6	无锡芯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	3.68%
7	无锡赛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	3.68%
8	无锡淡滨尼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33	2.28%
9	靳佩臻	41.34	1.91%
10	无锡国联新创泰伯一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	34.70	1.60%
11	珠海天一筑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44	1.40%
12	无锡市新吴区新投领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4	0.75%
13	无锡点石共赢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	0.05%
14	深圳君联深运私募股权	96.64	4.46%
15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1	0.27%
16	西安君联海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0.92%
17	扬州泓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0.92%
18	扬州函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	1.03%
19	深圳昊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3	0.62%
20	无锡新创联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	0.93%
21	无锡新创联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1	0.34%
22	山东浪潮财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	0.07%
23	华舆高新交控（芜湖）产业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97	2.91%
24	江苏无锡集成电路产业专项母基金（有限合伙）	32.26	1.49%
25	南京建邺巨石科创成长基金（有限合伙）	19.35	0.89%
26	宿迁产发科技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90	0.60%
27	广州科创智汇四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67	1.05%
28	厦门闽西南弘盛科创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19	1.26%
29	深圳蓝点二号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15.12	0.70%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有限合伙）		
30	深圳蓝点七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6	0.35%
31	广东冯源半导集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2	0.70%
32	晋江冯源晟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6	0.35%
33	广州穗开智造科技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2	0.70%
34	南京芯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	0.10%
	合计	**2,166.45**	**100%**

2025 年 12 月，股权转让。

2025 年 12 月，晋江冯源晟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公司 0.1744%股份转让给全建国、将其持有的公司 0.1744%股份转让给夏小军。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539.7334	24.9133%
2	夏小军	338.2412	15.6127%
3	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8.8971	5.4881%
4	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0.0505	11.5419%
5	无锡芯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44	3.6804%
6	无锡芯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5310	6.6252%
7	无锡淡滨尼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3283	2.2769%
8	无锡赛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44	3.6804%
9	靳佩臻	41.3435	1.9084%
10	无锡国联新创泰伯一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	34.6955	1.6015%
11	无锡点石共赢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11	0.0517%
12	珠海天一筑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4363	1.4049%
13	无锡市新吴区新投领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408	0.7496%
14	深圳君联深运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4476	4.7288%
15	西安君联海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0.9232%
16	扬州泓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0.9232%
17	扬州函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22	1.0257%
18	深圳昊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334	0.6154%
19	无锡新创联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22	0.9334%
20	无锡新创联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074	0.3419%
21	山东浪潮财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15	0.0684%
22	华舆高新交控（芜湖）产业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	62.9677	2.9065%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伙）		
23	江苏无锡集成电路产业专项母基金（有限合伙）	32.2581	1.4890%
24	南京建邺巨石科创成长基金（有限合伙）	19.3548	0.8934%
25	宿迁产发科技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9032	0.5956%
26	广州科创智汇四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6728	1.0465%
27	厦门闽西南弘盛科创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1889	1.2550%
28	深圳蓝点二号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152	0.6977%
29	深圳蓝点七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76	0.3488%
30	广东冯源半导集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151	0.6977%
31	全建国	3.7789	0.1744%
32	广州穗开智造科技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733	0.3403%
		7.7419	0.3574%
33	南京芯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2	0.1026%
	合计	2,166.45	100.00%

2026 年 4 月，股权转让。

2026 年 4 月,广东冯源半导集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将其持有的公司 0.3171%股份转让给钱庆军、将其持有的公司 0.2855%股份转让给王恒兰、将其持有的公司 0.0951%股份转让给夏小军。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539.73	24.91
2	夏小军	340.30	15.71
3	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0.05	11.54
4	无锡芯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53	6.63
5	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8.90	5.49
6	深圳君联深运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45	4.73
7	无锡芯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	3.68
8	无锡赛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	3.68
9	华舆高新交控（芜湖）产业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97	2.91
10	无锡淡滨尼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33	2.28
11	靳佩臻	41.34	1.91
12	无锡国联新创泰伯一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	34.70	1.60
13	江苏无锡集成电路产业专项母基金（有限合伙）	32.26	1.49
14	珠海天一筑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44	1.40
15	厦门闽西南弘盛科创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19	1.26
16	广州科创智汇四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67	1.05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7	扬州函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	1.03
18	无锡新创联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	0.93
19	西安君联海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0.92
20	扬州泓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0.92
21	南京建邺巨石科创成长基金（有限合伙）	19.35	0.89
22	无锡市新吴区新投领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4	0.75
23	深圳蓝点二号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2	0.70
24	广州穗开智造科技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2	0.70
25	深圳昊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3	0.62
26	宿迁产发科技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90	0.60
27	深圳蓝点七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6	0.35
28	无锡新创联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1	0.34
29	钱庆军	6.87	0.32
30	王恒兰	6.18	0.29
31	全建国	3.78	0.17
32	南京芯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	0.10
33	山东浪潮财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	0.07
34	无锡点石共赢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	0.05
	合　　计	2,166.45	100.00

历经数次变更，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权结构及实收资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1	王世宽	539.73	24.91	539.73	24.91
2	夏小军	340.30	15.71	340.30	15.71
3	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0.05	11.54	250.05	11.54
4	无锡芯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53	6.63	143.53	6.63
5	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8.90	5.49	118.90	5.49
6	深圳君联深运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45	4.73	102.45	4.73
7	无锡芯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	3.68	79.73	3.68
8	无锡赛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	3.68	79.73	3.68
9	华舆高新交控（芜湖）产业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97	2.91	62.97	2.91
10	无锡淡滨尼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33	2.28	49.33	2.28
11	靳佩臻	41.34	1.91	41.34	1.91
12	无锡国联新创泰伯一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	34.70	1.60	34.70	1.60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13	江苏无锡集成电路产业专项母基金（有限合伙）	32.26	1.49	32.26	1.49
14	珠海天一筑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44	1.40	30.44	1.40
15	厦门闽西南弘盛科创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19	1.26	27.19	1.26
16	广州科创智汇四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67	1.05	22.67	1.05
17	扬州函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	1.03	22.22	1.03
18	无锡新创联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	0.93	20.22	0.93
19	西安君联海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0.92	20.00	0.92
20	扬州泓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0.92	20.00	0.92
21	南京建邺巨石科创成长基金（有限合伙）	19.35	0.89	19.35	0.89
22	无锡市新吴区新投领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4	0.75	16.24	0.75
23	深圳蓝点二号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2	0.70	15.12	0.70
24	广州穗开智造科技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2	0.70	15.12	0.70
25	深圳昊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3	0.62	13.33	0.62
26	宿迁产发科技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90	0.60	12.90	0.60
27	深圳蓝点七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6	0.35	7.56	0.35
28	无锡新创联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1	0.34	7.41	0.34
29	钱庆军	6.87	0.32	6.87	0.32
30	王恒兰	6.18	0.29	6.18	0.29
31	全建国	3.78	0.17	3.78	0.17
32	南京芯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	0.10	2.22	0.10
33	山东浪潮财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	0.07	1.48	0.07
34	无锡点石共赢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	0.05	1.12	0.05
	合　　计	2,166.45	100.00	2,166.45	100.00

3、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

（1）合并报表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6年6月30日,公司合并口径资产总额94,278.72万元，负债总额30,149.44万元，净资产64,129.28万元；2026年1-6月营业收入19,140.20万元，净利润2,212.77万元。公司近两年一期资产、财务状况如下表:

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合并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67,128.59	86,166.53	94,278.72
负债	27,891.14	24,389.70	30,149.44
净资产	39,237.45	61,776.84	64,129.28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20,989.73	30,304.45	19,140.20
利润总额	1,600.92	1,282.64	2,235.51
净利润	1,250.78	1,260.03	2,212.77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79.49	-2,483.70	2,665.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3.18	-13,232.39	3,977.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2.88	20,362.59	-83.1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10.47	14,856.97	21,417.32
审计机构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母公司报表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母公司口径）资产总额为 93,127.10 万元，负债总额为 29,857.42 万元，净资产为 63,269.67 万元；2026 年 1-6 月营业收入 18,710.78 万元，净利润 1,791.76 万元。公司近两年一期资产、财务状况如下表：

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母公司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67,176.28	85,249.83	93,127.10
负债	27,950.66	23,911.60	29,857.42
净资产	39,225.63	61,338.23	63,269.67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20,989.73	29,879.55	18,710.78
利润总额	1,588.84	833.24	1,791.76
净利润	1,239.34	833.24	1,791.76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30.78	-3,433.25	3,358.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3.18	-19,734.38	1,974.07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2.88	20,362.59	-83.1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59.50	7,154.47	12,403.66
审计机构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经营情况介绍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研发、生产国产半导体工艺设备的高新技术企业，专注于半导体专用设备制造领域。公司主营业务设备包括金属溅射沉积（PVD）、增强型等离子化学气相沉积（PECVD）、等离子干法刻蚀（ETCH）和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化学气相沉积（ICPCVD）等，服务于全球的功率器件（Power Device）、微机电系统（MEMS）、先进封装（Advanced Packaging）、化合物半导体（III-V）、射频（RF）、光电（Optoelectronic）及集成电路（IC）客户。

在金属溅射沉积（PVD）领域，公司自主研发的 PVD 设备已实现多型号量产，产品覆盖物理气相沉积的多类工艺需求，可应用于晶圆制造、先进封装、化合物半导体等关键环节。公司 PVD 设备凭借优异的薄膜均匀性、高靶材利用率和稳定的工艺重复性，在国内半导体设备市场中占据重要地位，已成为国内少数具备 PVD 设备自主研发和产业化能力的半导体设备厂商之一。

在等离子化学气相沉积（PECVD）领域，公司开发的增强型 PECVD 设备能够满足多种介质薄膜沉积需求，广泛应用于功率器件、MEMS 和先进封装等核心工艺。在等离子干法刻蚀（ETCH）领域，公司刻蚀设备已实现稳定量产，性能指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能够满足集成电路制造中多种材料的精确刻蚀需求。此外，公司自主研发的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化学气相沉积（ICPCVD）设备，可在低温条件下实现高质量薄膜沉积，为温度敏感器件和先进工艺提供了关键装备支持。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近年业绩处于增长状态。

（四）主要长期股权投资概述

长期股权投资共 6 项，具体情况如下:



1、深圳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系由股东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深圳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500.00	50.00%
	合计	1,000.00	100.00%	500.00	50.00%

2、无锡瑞华芯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瑞华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系由股东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无锡瑞华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300.00	30.00%
	合计	1,000.00	100.00%	300.00	30.00%

3、南京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系由股东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南京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1,000.00	50.00%
	合计	2,000.00	100.00%	1,000.00	50.00%

4、厦门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系由股东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注册资本为 4,000.00 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实缴资本已全部到位。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厦门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100.00%	4,000.00	100.00%
	合计	4,000.00	100.00%	4,000.00	100.00%

5、东莞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5 年 9 月 2 日，系由股东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实缴资本已全部到位。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东莞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比例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2,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	100.00%	2,000.00	100.00%

6、广州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5年12月24日，系由股东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注册资本为2,000.00万元。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6年6月30日，广州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1,000.00	50.00%
	合计	2,000.00	100.00%	1,000.00	50.00%

（五）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人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委托人为被评估单位的拟收购方。

（六）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33号，2014年7月修订版）及《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42项具体准则。

（七）主要税种及税率，以及享受税收优惠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序号	税种	税率（%）

序号	税种	税率（%）
1	增值税	13、6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
3	企业所得税	15、20

注：母公司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各地子公司根据资质分别适用 25%或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公司名称	税率 （%）	备注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深圳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20	一般居民企业
无锡瑞华芯科技有限公司	20	一般居民企业
南京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20	一般居民企业
厦门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20	一般居民企业
东莞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20	满足条件可享受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
广州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20	满足条件可享受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内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了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优惠期内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00%，同时可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文件，“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东莞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达到小型微利企业标准时，按此优惠政策缴纳企业所得税。

（八）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评估报告的使用者为委托人，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者。

二、评估目的

根据拓荆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无锡尚积 82.97%股份、上海泰纳微 100%股权和无锡宽行 100%股权，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直接及间接收购无锡尚积 100%股份。为此，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需了解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

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是反映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为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根据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的审计报告，合并报表口径下公司资产总额 94,278.72 万元、负债总额 30,149.44 万元，净资产 64,129.28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87,672.06 万元，非流动资产 6,606.67 万元；流动负债

29,557.79 万元，非流动负债 591.65 万元。

单体报表口径下公司资产总额 93,127.10 万元、负债总额 29,857.42 万元、净资产 63,269.67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77,962.08 万元，非流动资产 15,165.01 万元；流动负债 29,265.77 万元，非流动负债 591.65 万元。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一致声明：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一）委估主要资产情况

本次评估范围中的资产主要为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无形资产。存货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发出商品和在产品等；长期股权投资主要为对深圳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的投资；固定资产主要为经营用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车辆及电子设备；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一楼电力改造（乘丰）、新厂房一楼大门口浇筑（金浦成）等费用；无形资产主要为账面记录的专利权、外购软件以及账面未记录的商标权、专利权、软件著作权等。

（二）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包括 1 批外购专利、4 项外购软件，其中外购专利、财务软件账面价值 926,699.15 元，账内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序号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法定/预计使用年限	原始入账价值	账面价值
1	外购专利	2021/08	10	4,700,000.00	-
2	用友软件	2021/12	2	101,886.79	-
3	生命周期管理软件	2023/12	10	637,168.15	481,904.03
4	金蝶软件	2024/01	10	441,874.90	326,800.97
5	加密软件	2024/11	10	141,592.93	117,994.15

企业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包括直线交互晶圆传送装置、偏压装置等 107 项专利权、10 项商标、尚积 CVD_181+操作系统软件等 8 项软件著作权、6 项集成电路布局图以及 3 项域名。账外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1）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号	专利取得日	法律状态
1	直线交互晶圆传送装置	实用新型	CN224192403U	2026/5/1	已授权
2	偏压装置	发明授权	CN121204620B	2026/3/17	已授权
3	实现工艺气体空间分布精细控制的刻蚀方法及装置	发明授权	CN121215573B	2026/3/17	已授权
4	一种磁控溅射装置	发明授权	CN121109976B	2026/3/6	已授权
5	正交电磁场旋转磁控溅射装置	发明授权	CN120924930B	2026/3/3	已授权
6	用于镀膜设备的防粒子沉积遮件	发明授权	CN121344569B	2026/3/3	已授权
7	磁控溅射设备用多自由度复合运动磁控装置	发明授权	CN120967312B	2026/3/3	已授权
8	一种超高真空晶圆寻边装置	实用新型	CN223957936U	2026/2/27	已授权
9	用于 PVD 中的磁场可调式磁控组件	实用新型	CN223906926U	2026/2/13	已授权
10	晶圆刻蚀冷却一体机	实用新型	CN223872708U	2026/2/3	已授权
11	一种用于晶圆的胶刻蚀方法	发明授权	CN114496777B	2026/1/13	已授权
12	一种晶圆传输平台	实用新型	CN223782067U	2026/1/9	已授权
13	一种基于 PECVD 生长 WS2 薄膜的方法	发明授权	CN120796951B	2026/1/6	已授权
14	多腔整机用磁吸避位式全平台自动开盖装置	发明授权	CN120955014B	2025/12/23	已授权
15	基于双轨道约束的磁控溅射磁铁变轨迹运动装置	发明授权	CN120967313B	2025/12/23	已授权
16	晶圆双面镀膜装置及双工位晶圆镀膜装置	发明授权	CN119753600B	2025/12/12	已授权
17	一种提升沉积金属薄膜致密性的制备方法	发明授权	CN119243099B	2025/12/9	已授权
18	优化膜层台阶厚度和平面厚度比值的晶圆镀膜装置	发明授权	CN119876881B	2025/11/28	已授权
19	等离子发生装置及控制方法	发明授权	CN119243097B	2025/11/21	已授权
20	等离子体场均匀性调节装置	发明授权	CN120834051B	2025/11/18	已授权
21	刻蚀去胶一体腔	发明授权	CN120015669B	2025/11/18	已授权
22	一种分体式冷盘	实用新型	CN223552501U	2025/11/14	已授权
23	PVD 中的靶材冷却装置及冷却方法	发明授权	CN119980168B	2025/11/7	已授权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号	专利取得日	法律状态
24	一种提升台阶覆盖率的物理气相沉积方法	发明授权	CN119433475B	2025/11/7	已授权
25	一种防止氧硅基底损伤的 PI 结构片的刻蚀方法	发明授权	CN120749018B	2025/11/7	已授权
26	一种等离子体增强物理气相沉积方法	发明授权	CN119753578B	2025/10/31	已授权
27	单侧交替式双工位晶圆双面镀膜装置及镀膜方法	发明授权	CN119753601B	2025/10/31	已授权
28	一种氧化钒薄膜的物理气相沉积制备方法	发明授权	CN119932500B	2025/10/28	已授权
29	用于等离子体发生器的自动换靶装置	发明授权	CN120519810B	2025/9/26	已授权
30	双级压力调控等离子体刻蚀清洗设备及晶圆处理方法	发明授权	CN120527276B	2025/9/16	已授权
31	异型靶材同步自清洁的 PVD 预清洁腔体及方法	发明授权	CN120425314B	2025/9/9	已授权
32	电磁对接晶圆传送装置	发明授权	CN120453216B	2025/9/5	已授权
33	一种 PVD 碳膜设备的颗粒控制方法	发明授权	CN120330673B	2025/8/26	已授权
34	一种自动送片机构	实用新型	CN223245579U	2025/8/19	已授权
35	一种防污染工艺腔体	实用新型	CN223226165U	2025/8/15	已授权
36	具有充磁消磁功能的磁控组件及充磁消磁方法	发明授权	CN120299856B	2025/8/15	已授权
37	一种高度可调的进气装置	实用新型	CN223230316U	2025/8/15	已授权
38	PVD 磁控器及 PVD 设备	发明授权	CN120311155B	2025/8/12	已授权
39	电子束激励镀膜装置	发明授权	CN120060795B	2025/7/18	已授权
40	一种分区溅射装置及其磁控溅射原子沉积方向的控制方法	发明授权	CN120060806B	2025/7/8	已授权
41	优化边缘工艺的晶圆承载机构、刻蚀装置及刻蚀方法	发明授权	CN119890099B	2025/7/4	已授权
42	多片晶圆刻蚀装置	发明授权	CN119943724B	2025/6/17	已授权
43	一种腔体顶盖翻转机构	实用新型	CN222923212U	2025/5/30	已授权
44	晶圆镀膜、刻蚀一体腔	发明授权	CN118571795B	2025/5/27	已授权
45	出气位可调的多级进气 ICP 刻蚀装置	发明授权	CN119742216B	2025/5/13	已授权
46	集成式晶圆预调工部及晶圆处理装置	发明授权	CN119626970B	2025/4/22	已授权
47	提高台阶覆盖率的晶圆镀膜装置及镀膜方法	发明授权	CN118910563B	2025/3/18	已授权
48	一种晶圆表面预清洁的装置及方法	发明授权	CN119132927B	2025/3/14	已授权
49	双工位寻边机构及晶圆定位装	发明授权	CN119008489B	2025/3/14	已授权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号	专利取得日	法律状态
	置				
50	旋转式自清洁刻蚀装置	发明授权	CN119108333B	2025/3/14	已授权
51	晶圆多片 degas 系统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授权	CN118969681B	2025/3/14	已授权
52	完全非对称式 PVD 磁控器及镀膜试验方法	发明授权	CN118957526B	2025/3/14	已授权
53	USB 接口切换装置	实用新型	CN222506889U	2025/2/18	已授权
54	多重磁场刻蚀装置	发明授权	CN118919392B	2025/2/14	已授权
55	层级式静电吸附刻蚀装置	发明授权	CN118866645B	2025/2/14	已授权
56	晶圆寻边机械臂	实用新型	CN222135017U	2024/12/10	已授权
57	一种晶圆防粘及校准装置	实用新型	CN222139248U	2024/12/10	已授权
58	交替式静电吸附刻蚀装置及刻蚀方法	发明授权	CN118841310B	2024/12/6	已授权
59	晶圆寻边装置	发明授权	CN118486630B	2024/12/6	已授权
60	初始优化镀膜装置及镀膜方法	发明授权	CN118422149B	2024/11/5	已授权
61	联动式快接晶圆镀膜装置	发明授权	CN118441258B	2024/11/5	已授权
62	多功能晶圆处理装置	发明授权	CN118431119B	2024/11/5	已授权
63	一种高相变性能二氧化钒薄膜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授权	CN117026193B	2024/9/24	已授权
64	一种磁控溅射用扇形磁铁结构以及磁控溅射设备	发明授权	CN115449763B	2024/9/20	已授权
65	用于晶圆红外检测的辅助工具	实用新型	CN221486442U	2024/8/6	已授权
66	一种二氧化钒薄膜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授权	CN117127153B	2024/8/6	已授权
67	用于刻蚀中的多功能机械手	发明授权	CN118016588B	2024/8/6	已授权
68	磁控溅射晶圆处理装置	发明授权	CN118028754B	2024/8/6	已授权
69	一种 Etch 设备自动监控和故障解决方法及系统	发明授权	CN117724458B	2024/6/4	已授权
70	晶圆供应设备	发明授权	CN117995736B	2024/6/4	已授权
71	PVD 设备中的磁性模组	发明授权	CN117364045B	2024/6/4	已授权
72	一种异型靶材及磁控溅射工艺	发明授权	CN117248187B	2024/6/4	已授权
73	晶圆预处理方法及晶圆预处理装置	发明授权	CN117995657B	2024/6/4	已授权
74	用于 PVD 提高金属膜回流效率的装置	发明授权	CN117867454B	2024/6/4	已授权
75	CVD 晶圆水平调节机构	发明授权	CN117248195B	2024/4/12	已授权
76	CVD 晶圆反应电场发生机构	发明授权	CN117248200B	2024/4/12	已授权
77	晶圆镀膜前处理装置	发明授权	CN117497461B	2024/4/12	已授权
78	CVD 晶圆承载机构	发明授权	CN117230433B	2024/3/1	已授权
79	CVD 晶圆镀膜设备	发明授权	CN117230431B	2024/3/1	已授权
80	晶圆刻蚀设备	发明授权	CN117238744B	2024/3/1	已授权
81	一种提高金属膜沉积台阶覆盖	发明授权	CN114645245B	2024/2/6	已授权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号	专利取得日	法律状态
	率的装置				
82	晶圆刻蚀温度控制系统	发明授权	CN117276141B	2024/1/26	已授权
83	协同控压式刻蚀装置	发明授权	CN116884890B	2023/12/1	已授权
84	一种承盘装置和磁控溅射设备	发明授权	CN116837339B	2023/11/28	已授权
85	晶圆表面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CN220041796U	2023/11/17	已授权
86	快速控温载片台、去胶刻蚀设备及去胶工艺	发明授权	CN116759346B	2023/10/24	已授权
87	一种用于晶圆的承载装置及其承载方法	发明授权	CN116705690B	2023/10/20	已授权
88	载台及晶圆镀膜装置	发明授权	CN116613100B	2023/9/22	已授权
89	一种绝缘衬底晶圆的压片结构及晶圆刻蚀设备	实用新型	CN219677243U	2023/9/12	已授权
90	晶圆夹持装置	发明授权	CN116454014B	2023/9/5	已授权
91	晶圆双面工艺的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CN219534503U	2023/8/15	已授权
92	晶圆传送兼容装置	实用新型	CN219534494U	2023/8/15	已授权
93	晶圆位置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CN219513051U	2023/8/11	已授权
94	一种承托机构	实用新型	CN219509847U	2023/8/11	已授权
95	一种自定位机构	实用新型	CN219408959U	2023/7/25	已授权
96	刻蚀装置及均匀刻蚀晶圆的方法	发明授权	CN116190282B	2023/7/21	已授权
97	一种滚动脚杯	实用新型	CN219263594U	2023/6/27	已授权
98	一种刻蚀载片台的温控结构及具有其的半导体设备	实用新型	CN218867052U	2023/4/14	已授权
99	一种晶圆片架的检测装置及半导体溅射设备	实用新型	CN217606102U	2022/10/18	已授权
100	一种提高氧化钒沉积均匀度的载片台	实用新型	CN216378351U	2022/4/26	已授权
101	一种应用于氧化钒物理沉积的载片台	实用新型	CN216237261U	2022/4/8	已授权
102	设备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CN212741520U	2021/3/19	已授权
103	一种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CN212536198U	2021/2/12	已授权
104	报警输出系统	实用新型	CN212541097U	2021/2/12	已授权
105	反应溅射系统腔体进气装置	实用新型	CN209368349U	2019/9/10	已授权
106	一种非制冷红外探测器功能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授权	CN121344531B	2026/3/13	已授权
107	用于改善镀膜均匀性的调节挡片及氧化钒薄膜沉积设备	发明授权	CN121250300B	2026/3/13	已授权

（2）商标

序号	商标图案	商标名称	国际分类	申请/注册号	取得日期

序号	商标图案	商标名称	国际分类	申请/注册号	取得日期
1	ReleMerits	RELEMERITS	35 类广告销售	82726008	2025/6/28
2	ReleMerits	RELEMERITS	42 类设计研究	82736181	2025/6/28
3	ReleMerits	RELEMERITS	9 类科学仪器	82744383	2025/6/28
4	PlasMerits	PLASMERITS	42 类设计研究	70516757	2023/10/14
5	PlasMerits	PLASMERITS	35 类广告销售	70507184	2023/10/14
6	Depomerits	DEPOMERITS	42 类设计研究	58790812	2022/2/28
7	Depomerits	DEPOMERITS	35 类广告销售	58788193	2022/2/28
8	Depomerits	DEPOMERITS	9 类科学仪器	58774832	2022/2/28
9	PlasMerits	PLASMERITS	9 类科学仪器	58631804	2022/2/14
10	SJI-SEMI	SJI-SEMI	9 类科学仪器	57721112	2022/4/28

（3）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软件全称	取得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1	尚积 CVD_181+操作系统软件	2025/6/12	原始取得
2	尚积 CVD_181 操作系统软件	2025/6/12	原始取得
3	尚积 ReleMerits 操作系统软件	2025/3/7	原始取得
4	尚积 Decomertis 操作系统软件	2024/2/5	原始取得
5	尚积 PlasMerits 操作系统软件	2023/12/12	原始取得
6	尚积 Depomerits 操作系统软件	2023/7/5	原始取得
7	松尚 VOx 薄膜溅射氧气控制系统软件	2021/12/1	受让取得
8	松尚 CENTURA PVD 机台 LOADLOCK 腔室冷泵改分子泵真空控制系统	2021/12/1	受让取得

（4）集成电路布局图

序号	权利人	布局设计名称	登记号	取得方式
1	无锡尚积	SiCMOS 芯片	BS.23560156X	原始取得
2	无锡尚积	高精度 MEMS 微镜芯片	BS.215651278	原始取得
3	无锡尚积	高填充因子 MEMS 红外焦平面芯片	BS.215651294	原始取得

4	无锡尚积	一款高灵敏度雪崩光电探测器芯片	BS.215618505	原始取得
5	无锡尚积	高灵敏度红外气体传感器芯片	BS.215603664	原始取得
6	无锡尚积	低温度系数红外测温芯片	BS.215603672	原始取得

（5）域名

序号	软件全称	取得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1	refine-solution.com	2025/02	原始取得
2	sji-semi.com	2021/06	原始取得
3	sji-semi.cn	2021/09	原始取得

（三）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企业申报评估的范围内，除上述申报的账外无形资产外，未申报其他表外资产。

（四）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本次评估报告中基准日各项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的结果。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除此之外，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四、价值类型

依据本次评估目的，确定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的基准日是 2026 年 6 月 30 日。

此基准日是委托人在综合考虑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规模、工作量大小、预计所需时间、合规性等因素的基础上确定的。

六、评估依据

本次资产评估遵循的评估依据主要包括经济行为依据、法律法规依据、评估准则依据、资产权属依据，及评定估算时采用的取价依据和其他参考资料等，具体如下:

（一）经济行为依据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法律法规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 年 7 月 2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 12 月 29 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 年 5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4、《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5、《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6、《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通过）;

7、《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17 日通过）;

8、《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2019 年 4 月 23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修正）;

9、《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41 号，2024 年 12 月 25 日第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

10、《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 50 号）；

11、《关于全国实施增值税转型改革若干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70 号）；

12、《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2023 年 2 月 1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 2 次委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 2025 年 2 月 1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修改部分证券期货规章的决定》修正）；

13、《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5 年 2 月 1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5 年第 1 次委务会议审议通过）（证监会令第 227 号）；

14、其他与评估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等。

（三）评估准则依据

1、《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 号）；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 号）；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 号）；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 号）；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 号）；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 号）；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 号）；

8、《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 号）；

9、《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 号）；

10、《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知识产权》（中评协[2023]14 号）；

11、《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 号）；

12、《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中评协[2017]35 号）；

13、《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 号）；

14、《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9 号）；

15、《著作权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0 号）；

16、《商标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1 号）；

17、《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 号）；

18、《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 号）；

19、《资产评估准则术语 2020》（中评协〔2020〕31 号）；

20、其他与评估工作相关的准则等。

（四）资产权属依据

1、车辆行驶证;

2、专利、商标等无形资产权属证书;

3、重要资产购置合同或凭证;

4、其他参考资料。

（五）取价依据

1、《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

2、《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

3、《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

4、《2026 机电产品报价手册》（机械工业信息研究院）；

5、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于 2026 年 6 月 22 日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6、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依法提供的审计报告、财务会计报表、资产申报明细表和和有关资产初始计量资料;

7、其他参考资料。

（六）其它参考资料

1、天职业字[2026]35571 号审计报告;

2、《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财政部

令第 76 号）；

3、《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

4、《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财会[2006]18 号）；

5、《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机械工业出版社 2011 年版);

6、《投资估价》（[美]Damodanran 著，[加]林谦译，清华大学出版社）；

7、《价值评估: 公司价值的衡量与管理(第 3 版)》([美]Copeland，T、等著，郝绍伦，谢关平译，电子工业出版社）；

8、同花顺 iFind 金融终端;

9、巨潮资讯;

10、其他参考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简介

依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 号）和《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 号）的规定，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评估方法的适用条件、评估方法应用所依据数据的质量和数量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结合企业性质、资产规模、历史经营情况、未来收益可预测情况、所获取评估资料的充分性，恰当考虑收益法的适用性。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

员应当根据所获取可比企业经营和财务数据的充分性和可靠性、可收集到的可比企业数量，考虑市场法的适用性。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表外可识别的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二）评估方法选择

本次评估目的是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资产基础法从企业购建角度反映了企业的价值，为经济行为实现后企业的经营管理及考核提供了依据，因此本次评估选择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在国外对半导体核心技术封锁的背景下，被评估单位成立时间不长，部分产品仍处于客户验证阶段。此外叠加近年来下游半导体行业周期性的影响，难以对公司在可预见年限内预测其收益与风险水平。因此，本次不适宜采用收益法评估。

因国内产权交易市场交易信息的获取途径有限，且同类企业在产品结构和主营业务构成方面差异较大，结合本次评估被评估单位的特殊性，选取同类型市场参照物的难度极大，故本次评估未采用交易案例比较法；同时考虑到与被评估单位处于同一行业，产品类型、业务结构、主要经营模式相类似的上市公司数量较多，可比公司股价及经营和财务数据相关信息公开，具备资料的收集条件，故本次评估选择采用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法。

综上，本次评估确定采用资产基础法、市场法进行评估。

（三）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或经营体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表外可识别的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

价值的评估方法，具体是指将构成企业的各种要素资产的评估值加总减去负债评估值求得企业价值的方法。

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评估方法如下:

1、流动资产

（1）货币资金: 包括银行存款

1）银行存款

对银行存款人民币账户进行了发函核对，以证明银行存款的真实存在，同时检查有无未入账的银行款项，检查“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中未达账的真实性，以及评估基准日后的进账情况。银行存款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2）交易性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

评估人员核实了账簿记录、查阅了客户交易记录及相关资料，核实交易事项的真实性、业务内容和金额等，核实结果账、表、单金额相符，所以本次评估按清查核实后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3）应收票据

对应收票据的评估，评估人员核查时，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是否相符，核对与委估明细表是否相符，查阅核对票据票面金额、发生时间、业务内容及票面利率等与账务记录的一致性，以证实应收票据的真实性、完整性，核实结果账、表、单金额相符。应收票据采用账龄分析的方法估计评估风险损失，对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评估风险损失，对商业承兑汇票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应收票据发生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在 1.00%。经核实应收票据真实，金额准确，未计利息，以应收票据合计减去评估风险损失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

（4）应收类账款

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评估，评估人员在对应收账款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应收账款采用个别认定和账龄分析的方法估计评估风险损失，对关联方的往来款项,评估风险损失的风险为 0。对外部单位发生时间 0-6 个月(含 6 个月，下同）的发生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在 1.00%；发生时间 7-12 个月的发生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在 5.00%；发生时间 1 到 2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在 15.00%；发生时间 2 到 3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在 20.00%；发生时间 3 到 4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在 30.00%；发生时间 4 到 5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在 50.00%；发生时间 5 年以上的发生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在 100.00%。按以上标准，确定评估风险损失，以应收账款合计减去评估风险损失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

（5）预付账款

对预付账款的评估，评估人员在对预付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评估人员在对预付款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6）合同资产

对合同资产的评估，评估人员查阅了相关业务合同、结算资料，了解了评估基准日至评估现场作业日期间款项结算及回款情况。计算评估风险损失率为 1%；故以合同资产合计减去评估风险损失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

（7）存货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存货包含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及合同履约成本。

1）原材料

对于耗用量大、周转速度较快的原材料，账面值接近基准日市价，故按账面确定评估值。

2）委托加工物资

对委托加工物资的评估，由于材料周转较快，且基准日的市场价格与账面价格较接近，因此按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

3）产成品

对于可销售的产成品，评估人员主要采用如下方法:

评估人员依据调查情况和企业提供的资料分析，对于产成品以不含税销售价格减去销售费用、全部税金和一定的产品销售利润后确定评估值。

评估价值=实际数量×不含税售价×（1-产品销售税金及附加费率-销售费用率-营业利润率×所得税率-营业利润率×（1-所得税率）×r）-后续投入成本

a.不含税售价：不含税售价是按照评估基准日前后的市场价格确定的;

b.产品销售税金及附加费率为税金及附加与销售收入的比例;

c.销售费用率是按各项销售费用与销售收入的比例计算;

d.营业利润率=扣非后的营业利润÷营业收入;

e..所得税率按企业现实执行的税率;

f.r为一定的率，由于产成品未来的销售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根据基准日调查情况及基准日后实现销售的情况确定其风险。其中r对于畅销产品为0，一般销售产品为50%，勉强可销售的产品为100%;

g.后续投入成本主要设备调试期至验收前的料工费投入以及人工调试投入成本。

4）在产品

在产品按实际成本记账，其成本组成内容为生产领用的材料、辅助材料，分摊的制造费用和人工费用等，主要为各类模组及设备半成品。

清查时，评估人员查阅了相关账簿记录和原始凭单，以确认在产品的真实存在及所有权归属。再次，对在产品采取核实采购发票、入库单、出库单、材料及成本核算账簿等账务记录，来判断在产品的真实性和核算的准确性。

对于正常流转的在产品，由于生产周期较短，成本总体保持平稳，波动幅度较小，成本结转及时完整，故按核实后的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5）发出商品

发出商品经查企业产品均为正常销售，在清查核实的基础上评估人员企业提供的资料分析，对于发出商品以其完全成本为基础，采用市场价格确定评估值。

评估价值=实际数量×不含税售价×（1-产品销售税金及附加费率-销售费用率-营业利润率×所得税率-营业利润率×（1-所得税率）×r）-后续投入成本

a.不含税售价：不含税售价是按照评估基准日前后的市场价格确定的;

b.产品销售税金及附加费率为税金及附加与销售收入的比例;

c.销售费用率是按各项销售费用与销售收入的比例计算;

d.营业利润率=扣非后的营业利润÷营业收入;

e..所得税率按企业现实执行的税率;

f.r 为一定的率，由于产成品未来的销售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根据基准日调查情况及基准日后实现销售的情况确定其风险。其中 r 对于畅销产品为 0，一般销售产品为 30%，勉强可销售的产品为 100%;

g.后续投入成本主要设备调试期至验收前的料工费投入以及人工调试投入成本。

6）合同履约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是企业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各项耗费，评估基准日结合业务执行情况分析，相关成本预期能够通过后续合同收入足额收回，按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

（8）其他流动资产

对其他流动资产的评估，评估人员通过对企业账簿的查证，证实其他流动资产的准确性，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2、非流动资产

（1）长期股权投资

对长期股权投资，首先对长期投资形成的原因、账面值和实际状况等进行了取证核实，并查阅了投资协议、股东会决议、章程和有关会计记录等，以确定长期投资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对于全资控股子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评估基准日的整体资产进行了评估，然后将被投资单位评估基准日净资产评估值乘以持股比例计算确定评估值: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被投资单位整体评估后净资产评估值×持股比例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评估方法一览表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采用的评估方法
1	厦门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
2	南京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
3	广州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
4	东莞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
5	无锡瑞华芯科技有限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
6	深圳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

（2）固定资产

1）设备类资产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按照持续使用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结合委估设备的特点和收集资料情况，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重置全价的确定

①机器设备重置全价的确定

重置全价=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其它费用+资金成本-可抵扣税费

A.购置价

主要通过向设备生产厂家或销售公司询价或参照《2026机电产品报价手册》等价格资料，以及参考近期同类设备的合同价格确定。对少数未能查询到购置价的设备，采用同年代、同类别设备的价格变动率推算确定购置价。

B.运杂费

以含税购置价为基础，根据生产厂家与设备所在地间发生的装卸、运输、保管、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按不同运杂费率计取，同时，根据相关文件规定抵扣率扣减应抵扣的增值税。购置价格中包含运输费用的

不再计取运杂费。

C.安装调试费

根据被评估设备辅助材料消耗、安装基础情况、安装的难易程度，参照《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相关设备安装费率予以测算确认。对小型、无须安装的设备，不考虑安装工程费。

D.工程建设其他费

参考国家有关政策和当地相关规定以及企业可行性研究报告以及竣工决算资料调整计取，主要包括建设单位管理费、工程监理费、环境评价费、可行性研究费、勘察设计费、招投标代理费、联合试运转费等。

E.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为评估对象在合理建设工期（按整体工程考虑）内占用资金的筹资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资金成本 =（设备购置费 + 运杂费 + 安装工程费+其他费用）× 合理建设工期 × 贷款利率 × 1/2

贷款利率按照评估基准日执行的利率确定，资金在建设期内按均匀投入考虑。

②运输车辆重置全价

根据当地汽车市场销售信息等近期车辆市场价格资料，确定运输车辆的现行含税购价，在此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规定计入车辆购置税、新车上户牌照手续费等，根据国家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对于符合增值税抵扣条件的企业，其车辆重置全价为:

重置全价 = 购置价+车辆购置税+牌照等杂费-可抵扣的增值税

A.车辆购置价: 根据车辆市场信息及《太平洋汽车网汽车报价库》，《易车网》等近期车辆市场价格资料，参照车辆所在地同类车型最新交易的市场价格确定本次评估车辆购置价格；对购置时间较长，现不能查

到原型号规格的车辆购置价格时参考相类似、同排量车辆价格作为评估车辆购置价参考价格。

B.车辆购置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的有关规定: 车辆购置税应纳税额 = 计税价格 × 10%。故: 购置附加税 = 购置价 × 10%。

C.新车上户牌照手续费等: 根据车辆所在地该类费用的内容及金额确定。

③电子设备重置全价

评估范围内的电子设备价值量较小，不需要安装（或安装由销售商负责）以及运输费用较低，参照现行市场购置的价格确定。根据国家发布的税收优惠政策，企业购入的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所支付的增值进项税可以抵扣（包括进口设备进口环节增值税），本次项目根据国家税收优惠政策采用不含税价格确定购置价。

重置全价计算公式:

重置全价 = 设备购置费（不含税）

成新率的确定

①机器设备及电子设备成新率:

按照设备的经济使用寿命、现场勘察情况预计设备尚可使用年限，并进而计算其成新率。其公式如下:

成新率 = 尚可使用年限／经济使用年限×100%

对价值量较小的一般设备则采用年限法确定其成新率。

②车辆成新率

对于运输车辆，根据《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 2012 年第 12 号）的有关规定和车辆的平均经济使用年限，按以下方法确定成新率后取其较小者为最终成新率，即:

使用年限成新率 =（1－已使用年限／规定或经济使用年限）×100%

行驶里程成新率 =（1－已行驶里程／规定行驶里程）×100%

成新率 = Min（使用年限成新率，行驶里程成新率）

同时对待估车辆进行必要的勘察鉴定，若勘察鉴定结果与按上述方法确定的成新率相差较大，则进行适当的调整，若两者结果相当，则不进行调整。

（3）使用权资产

对于使用权资产的评估，评估人员查阅了相关的租赁合同、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是否相符，查阅款项金额、发生时间、业务内容等账务记录。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按照基准日尚存在的剩余资产或权益作为评估值。

（4）无形资产

1）专利及软件著作权

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常用评估方法包括收益法、市场法和成本法。

市场法主要通过在活跃的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市场或资本市场上选择相同或相似的专利及软件著作权作为参照物，同时针对各种价值影响因素，如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的功能进行类比，将被评估专利及软件著作权与参照物进行价格差异的比较调整，分析各项调整结果，从而确定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的价值。使用市场法评估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的必要前提包括：市场数据公开化程度较高；存在可比的专利技术；参照物的价值影响因素明确且能够量化等。由于我国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市场交易目前尚处初级阶段，类似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的公平交易数据采集较为困难，市场法在本次评估应用中可操作性较差。

成本法通过分析重新开发出被评估专利及软件著作权所需花费的物化劳动来确定评估价值。企业合法取得专利及软件著作权过程中需支出的费用一般包括人工费用、调研咨询费、资产购置费、实验测试费、期间费用等，专利技术赋予企业的真实价值，与企业实际所支出费用之间通常对应关系较弱，故成本法评估通常适用于经营与收益之间不存在较

稳定的对应关系，相应产品或服务价格市场性较弱的专利及软件著作权评估。本次评估的专利及软件著作权是被评估单位多年研究、实验的成果，在本次评估过程中，被评估单位向评估人员提供了其历史成本投入情况，因此可以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收益法以被评估专利及软件著作权未来所能创造的收益现值来确定评估价值，对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而言，其价值主要来源于直接变卖该等无形资产的收益，或者通过使用该等无形资产为其产品或服务注入技术加成而实现的超额收益。本次评估，国外半导体设备行业经过多年发展，市场集中度高、盈利模式成熟且稳定，龙头企业已形成较为稳定的现金流。而鉴于中国大陆半导体设备公司业务起步较晚，成熟度远低于国外。在国外对半导体核心技术封锁的背景下，被评估单位成立时间不长，部分产品仍处于客户验证阶段。此外叠加近年来下游半导体行业周期性的影响，难以对公司在可预见年限内预测其收益与风险水平。因此，本次不适宜采用收益法评估。

专利及软件著作权成本主要由其研制中投入的物化劳动，如消耗的专项原辅材料等资源、占用的仪器、设备和场所以及设计服务等费用；及其投入的相关活劳动费用，如研制开发人员的工资、劳务和福利费用等费用所构成。专利及软件著作权所占用的研发费用至少应达到同行业的平均收益率才能够体现其实用价值。专利因技术产品的更新换代及被新的技术代替等因素，将导致其技术的技术性贬值。

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的评估模型为:

A=B×（1-Q）

A: 专利及软件著作权评估值

B: 研发费用与研发费用投资回报之和

Q: 技术的贬值率

Q=技术已使用年限/（技术已使用年限+预计尚可使用时间）

2）商标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账外无形资产商标权，申请注册相对简单，均对企业收入贡献不大，不直接产生收益，故采用成本法评估。依据商标权无形资产形成过程中所需投入的各种成本费用的重置价值确认商标权价值，其基本公式如下:

$P=C_1+C_2+C_3$

式中:

P: 评估值

C_1: 设计成本

C_2: 注册费用（包括注册代理费）及其他成本

C_3: 维护使用成本

3）域名

对于域名，本次纳入评估范围的域名并不包含客户／用户资源等作为获取收入的主要因素，网站建设还需要通过其他的系统／资源来支持，且本次评估仅考虑域名本身价值不考虑转让前运营建设投入、用户资源、网页设计投入，注册时的费用基本反映其价值，故对于申请注册的域名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经核实域名注册过程中的合理支出，按其合理支出确定评估值。其基本公式如下:

$P=C_1+C_2$

式中:

P: 评估值

C_1: 注册域名 1 年要花费的注册费用

C_2: 域名注册 1 年后到终止日所花费的费用

4）外购软件

对于外购软件，评估人员查阅相关的证明资料，了解原始入账价值

的构成，摊销的方法和期限，查阅了原始合同。经核实表明账、表金额相符。通过向软件供应商询价或网络查询其现行不含税价格确定评估值。

（5）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长期待摊费用，评估人员抽查了原始入账合同、收据等核实其核算内容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对于在未来受益期内仍可享有相应权益或资产长期待摊费用，按尚存受益期应分摊的余额确定评估值。

（6）其他非流动资产

对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评估，评估人员在对其他非流动资产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核查时，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是否相符，核对与委估明细表是否相符，查阅核对发生时间、业务内容等与账务记录的一致性，以证实其他非流动资产的真实性、完整性，核实结果账、表、单金额相符。其他非流动资产质保金发生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在 1.00%，以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值减去评估风险损失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

3、负债

检验核实各项负债在评估目的实现后的实际债务人、负债额，以评估目的实现后的产权所有者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项目及金额确定评估值。

（四）市场法

1、概述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被评估单位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被评估单位价值的评估方法。

（1）市场法的应用前提

运用市场法评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需要满足如下基本前提条件:

1）要有一个充分发展、活跃的、公开的市场，在这个市场上成交价格基本上反映市场买卖双方的行情，因此可以排除个别交易的偶然性。

2）在这个公开市场上要有可比的企业及其交易活动，且交易活动应能较好反映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趋势。企业及其交易的可比性是指选择的可比企业及其交易活动是在近期公开市场上已经发生过的，且与被评估的目标企业及其即将发生的业务活动相似。

3）参照物与被评估单位的价值影响因素明确，可以量化，相关资料可以搜集。

（2）市场法选择的理由和依据

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交易案例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企业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资料，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标的公司即属于研发、生产半导体国产自研设备企业。

由于该行业具有一定技术壁垒，导致行业内同业公司相对较少且交易活跃度较低、交易案例数量有限，近年来公开披露的已完成或正在进行中的交易案例较少，交易细节及被并购企业的详细信息难以收集掌握，因此本次未采用交易案例比较法进行估算。

当前证券市场存在较多经营正常稳定、主营业务及产品与被评估单位相似的上市公司，故综合考量后，本次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进行估算。

2、评估思路

在充分了解并掌握被评估单位企业性质、业务类型、经营模式、发展阶段、企业规模、财务状况等基本情况的基础上，按以下思路开展市场法评估:

（1）选择可比企业

搜集可比企业信息，通过比较分析筛选出适当数量的可比企业。本次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筛选原则包括：属于同一行业，或者受相同经济因素影响；交易市场相同或可比；有一定时间的上市交易历史，并且近期股票价格没有异动；业务结构、经营模式等方面相近或相似等。

（2）计算价值比率

根据资本市场数据，对被评估单位与可比公司所处行业的价值影响因素（价值因子）进行线性回归分析，并结合行业及企业特点，选择相对合适的价值比率。

根据可比企业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值（比准市值）及价值因子，计算可比企业价值比率。

（3）计算评估价值

根据被评估单位价值比率、价值因子，同时考虑价值比率数据口径，对流动性因素进行调整，得出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3、评估模型

本次评估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基本模型为：

E=EV+C-D

E：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C：现金等价物；

D：付息债务；

其中：

EV=可比公司比准价值比率×被评估单价值因子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整个评估工作分五个阶段进行：

（一）评估准备阶段

1、项目洽谈及接受项目委托

了解拟承接业务涉及的被评估单位及评估对象的基本情况，明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及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根据评估目的和交易背景等具体情况对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和业务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签署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2、确定评估方案编制工作计划

与委托人和项目相关各方中介充分沟通，进一步确定了资产评估基本事项和被评估单位资产、经营状况后，收集被评估单位所在行业的基本政策、法律法规以及行业的市场经营情况，在此基础上拟定初步工作方案，制定评估计划。

3、提交资料清单及访谈提纲

根据委估资产特点，提交针对性的尽职调查资料清单，及资产清单、盈利预测等样表，要求被评估单位进行评估准备工作。

4、辅导填表和评估资料准备工作

与被评估单位相关工作人员联系，辅导被评估单位按照资产评估的要求准备评估所需资料及填报相关表格。

（二）现场评估阶段

项目组现场评估阶段的主要工作如下:

1、初步了解整体情况

听取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有关人员介绍被评估单位总体情况和委估资产的历史及现状，了解被评估单位的历史沿革、财务制度、经营状况、固定资产技术状态等情况。

2、审阅核对资料

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申报资料进行审核、鉴别，对委估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进行全面的收集和查验，并与企业有关财务记录数据进行核对，对发现的问题协同企业做出调整。

3、重点清查

根据申报资料，对主要资产和经营、办公场所进行了全面清查核实：对于其申报的金融资产和往来款项，清查核实其对账单、询证函及各项业务合同，确认其真实存在并分析其风险；对其申报的实物资产进行了现场勘查，其中存货、机器设备、电子设备以抽查的形式进行盘点，对专用设备，查阅了技术资料、决算资料和竣工验收资料；对通用设备，通过市场调研和线上查询，收集价格资料；对租赁的办公场所，审阅其办公场所的租赁合同等。

4、尽职调查访谈

通过尽职调查及高管访谈，了解企业产品的行业内的地位、市场份额，了解企业成本费用情况，分析企业未来发展趋势。针对企业申报的盈利预测数据，与企业管理人员进行座谈，就未来发展趋势尽量达成一致，进而通过查询同行业、同领域企业的主营业务、产品效果、毛利情况、市场分销渠道等方式进行核查验证。

5、确定评估途径及方法

根据委估资产的实际状况和特点，确定资产评估的具体模型及方法。

6、进行评定估算

根据达成一致的认识，确定评估模型并进行评估结果的计算，起草相关文字说明。

（三）评估汇总阶段

对各类资产及负债评估的初步结果进行分析汇总，对评估结果进行必要的调整、修改和完善。

（四）提交报告阶段

在上述工作基础上，起草初步资产评估报告，初步审核后与委托人就评估结果交换意见。在独立分析相关意见后，按评估机构内部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制度和程序进行修正调整，最后出具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五）整理归集阶段

对评估程序实施过程中的档案进行整理归集。

九、评估假设

本次评估中，评估人员遵循了以下评估假设:

（一）一般假设

1、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3、企业持续经营假设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将企业整体资产作为评估对象而作出的评估假定。即企业作为经营主体，在所处的外部环境下，按照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下去。企业经营者负责并有能力担当责任；企业合法经营，并能够获取适当利润，以维持持续经营能力。对于企业的各类经营性资产而言，能够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

（二）特殊假设

1、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基准日外部经济环境不变，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不发生重大变化;

2、评估对象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

重大变化;

3、本次评估基于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的经营管理团队尽职，与未来经营规模扩大相匹配，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活动和提供的服务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各种经营活动合法;

4、本次评估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5、可比企业与被评估单位在价值影响因素方面相同或者相似;

6、可比企业与被评估单位均能够按交易时公开披露的经营模式、业务架构、资本结构持续经营;

7、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未考虑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清单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8、可比上市公司所涉及的交易均为有序市场环境下的公平交易，交易对价公允有效。可比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无影响价值判断的虚假陈述、错误记载或重大遗漏;

9、仅基于公开披露的可比上市公司相关信息选择对比维度及指标，未考虑其他事项对估值对象价值的影响;

10、被评估对象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无影响价值判断的虚假陈述、错误记载或重大遗漏;

11、假设除公开披露的评估对象相关信息，其他事项不对评估对象价值产生影响;

12、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当上述条件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十、评估结论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询证、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采用资产基础法、市场法，对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价值进行了评估。

（一）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资产账面价值 93,127.10 万元，评估值 120,757.88 万元，评估增值 27,630.79 万元，增值率 29.67%。

负债账面价值 29,857.42 万元，评估值 29,857.42 万元，评估增值 0.00 万元，增值率 0.00%。

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63,269.67 万元，评估值 90,900.46 万元，评估增值 27,630.79 万元，增值率 43.67%。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6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77,962.08	89,128.80	11,166.72	14.32
非流动资产	15,165.01	31,629.08	16,464.06	108.57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8,800.00	9,802.56	1,002.56	11.39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5,038.78	5,261.09	222.31	4.41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92.67	15,331.86	15,239.19	16,444.59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7.48	657.48	-	-
资产总计	**93,127.10**	**120,757.88**	**27,630.79**	**29.67**
流动负债	29,265.77	29,265.77	-	-
非流动负债	591.65	591.65	-	-
负债总计	**29,857.42**	**29,857.42**	**-**	**-**
净资产（股东全部权益）	**63,269.67**	**90,900.46**	**27,630.79**	**43.67**

评估结果与账面股东全部权益比较增值 27,630.79 万元，增值率

43.67%，主要原因为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增值，具体如下:

1、存货账面值为 40,707.65 万元，评估值为 51,874.38 万元，评估值增值 11,166.72 万元，增值率 27.43%，增值原因主要为：产成品及发出商品包含一定利润。

2、固定资产账面值为 5,038.78 万元，评估值为 5,261.09 万元，评估增值 222.31 万元，增值率 4.41%，增值原因主要为：本次评估采用的经济使用年限和企业采用的会计折旧年限不同，故造成评估增值。

3、无形资产账面值为 92.67 万元，评估值 15,331.86 万元，评估增值 15,239.19 万元，增值率 16,444.59%，增值原因主要为账外的专利及软著等资产具有使用价值。

（二）市场法评估结论

采用市场评估，合并报表口径下，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 64,129.28 万元;评估值为 250,000.00 万元，评估值较合并口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增值 185,870.72 万元，增值率 289.84%。

被评估单位在行业中技术领先，具有技术密集、高技能人才密集的特点，市场法评估中结合评估对象行业发展、收入类型、市场需求等因素变化对未来获利能力的影响，评估结果包含了资源优势、技术优势、管理优势等账外的无形资源，故导致评估结果增值。

（三）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测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90,900.46 万元，比市场法测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50,000.00 万元，低 159,099.54 万元，差异比例为 175.03%。两种评估方法差异的原因主要是:

1、资产基础法评估是以资产的成本重置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投入（购建成本）所耗费的社会必要劳动，这种购建成本通常将随着国民经济的变化而变化;

2、市场法反映了在正常公平交易的条件下公开市场对于评估对象价值的测算，通过选取合适价值比率，模拟估算出评估对象的公开市场交易性的市场价值。

综上所述，从而造成两种评估方法产生差异。

（四）评估结果的选取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立足于半导体高端装备自主可控事业，是国内专精特新“小巨人”、聚焦特色工艺薄膜沉积与刻蚀设备的国产替代发展企业。公司自成立以来，形成以下核心竞争优势:

1、PVD 设备竞争优势突出，工艺技术积累深厚，平台化集成能力优异

无锡尚积是国内少数具备 PVD 设备自主研发能力及规模化量产经验的国产设备企业。

无锡尚积自主研发的 PVD 薄膜沉积设备采用磁控溅射的技术路线，围绕不同材料体系、薄膜性能及衬底特性形成了较为丰富的工艺技术积累，已掌握氧化钒（VOx）薄膜沉积、SiC 正面及背面金属化、化合物半导体金属功能薄膜、薄膜电阻（TaN）沉积、吸气剂（Getter）薄膜沉积、TSV/TGV 薄膜沉积、金属互联薄膜沉积等多项核心工艺技术，能够满足 MEMS、功率半导体、射频芯片、先进封装等应用领域的多样化薄膜沉积工艺需求。

在实现多种工艺覆盖的基础上，依托长期沉淀的高深宽比沉积、低温低损伤工艺、应力精准控制等核心技术，无锡尚积的 PVD 设备工艺性能表现突出，已实现深宽比 15:1 以上 TSV/TGV 的铜金属种子层沉积，具备优异的阶梯覆盖能力。成膜质量方面，单片晶圆内部及不同晶圆间的膜厚均匀性表现优异，同时可在较宽范围内精准调控膜层应力，有效抑制晶圆翘曲、保障三维结构稳定性。

依托上述工艺能力，无锡尚积持续开展前瞻性工艺技术研发，重点

推进包括 Silicide、CuBS 等先进逻辑及存储相关金属化工艺、TSV/TGV 种子层沉积等先进封装工艺技术研发，不断提升设备在 12 英寸晶圆、大翘曲晶圆及高深宽比结构等复杂应用场景下的工艺适配能力，为无锡尚积 PVD 产品横向延伸至先进逻辑、先进存储及先进封装领域拓展提供技术储备。

除优异的工艺能力外，无锡尚积 PVD 设备具备较强的平台化、模块化及工艺集成能力。无锡尚积的 PVD 设备采用集群模块化真空架构，集成多级真空、批量脱气、精准温控与高精度运动定位系统，可实现连续自动化多步生产，缩短晶圆暴露于大气的时长，有效降低颗粒污染风险，提升产能并缩减客户综合运营成本。

2、核心技术自主可控，资深研发团队构筑坚实技术壁垒

无锡尚积搭建了“标准化研发+定制化研发”双轨研发体系，灵活适配多元化市场需求，既能围绕企业战略与行业发展规划有序开展标准化产品迭代，也可以快速响应下游客户差异化定制需求。无锡尚积核心团队深耕半导体设备行业，具备深厚产业积淀与前沿行业视野。创始人兼董事长王世宽先生拥有二十多年国内外半导体行业从业经验，系国家重大人才计划入选专家、无锡市“太湖人才计划”领军企业家，其牵头主导百余项专利的研发与落地转化，获评江苏省半导体行业协会理事、无锡市 2024 年度高质量发展突出贡献奖先进个人等荣誉。

凭借完善的研发体系与资深的研发团队，无锡尚积通过研发创新，积累了氧化钒薄膜沉积、FSM & BSM 薄膜沉积、化合物衬底金属功能薄膜沉积、TSV/TGV 薄膜沉积、碳基芯片金属薄膜沉积、金属互联薄膜沉积、电感耦合等离子刻蚀等多项核心技术，适配红外探测器、新能源功率器件、5G 射频、先进封装等多种半导体领域，核心技术体系自主可控。截至报告期末，无锡尚积共拥有 107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77 项，实用新型专利 30 项，并参与了多项行业标准制定。

3、产品导入快速取得突破，积累优质客户资源

半导体设备行业有较高的客户壁垒，晶圆厂设备导入需历经多轮性能测试、量产验证、良率爬坡等流程，整体认证周期较长。客户若更换设备供应商，将承担工艺重构、良率下滑、产线停机等高额转换成本，客户粘性较高，优质客户资源是设备厂商的核心稀缺资产。无锡尚积持续自主研发攻关，在 MEMS、功率器件、射频器件、先进封装和集成电路等领域积累了较强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PVD 设备和干法刻蚀设备等主要产品均已通过国内多家晶圆厂技术要求严格的全流程验证并实现量产，部分主要产品核心参数达到国际一流水平，产品质量和性能获得下游客户的高度认可。

无锡尚积始终坚持以客户需求为中心的原则，保障设备高效稳定交付，搭建覆盖设备定制开发、联合工艺调优、驻场技术支持、长期协同迭代的全链路深度合作体系，提供快速技术响应服务。报告期内，无锡尚积客户矩阵持续扩容，行业认可度稳步提升，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获得十余家客户颁发的优秀供应商奖，持续获得客户复购订单。

4、全流程品质严格管控，树立优秀品牌口碑

无锡尚积建立了覆盖供应链、生产制造、产品全生命周期的标准化品质管控体系。在供应链管控环节，无锡尚积设立了严格的准入标准，同时常态化开展供应商突击巡检与来料质量控制，从源头避免原材料缺陷带来的设备隐患。在生产制造管理环节，无锡尚积实施一机一码数字化管控，为每一台出厂设备分配唯一序列号，串联研发图纸、零部件装配记录、整机真空测试、工艺验证、售后运维等全环节数据，实现设备全生命周期信息可查询、可追溯、可复盘，落地各工序精细化、标准化质量管控，及时识别并整改生产过程中的各类质量偏差。

依托全流程质控与数字化协同管理体系，无锡尚积产品运行可靠性、

批量交付稳定性得到充分保障，交付的设备能够适配晶圆厂产线不间断生产需求，有效减少因设备故障导致的产线停机损耗，降低客户长期生产运营成本，获得下游客户高度认可。

市场对于该类企业更多的是看重其研发和未来的发展。市场法参考与被评估单位相似的可比公司近期交易价格，通过分析并调整可比公司与被评估单位各自特点及差异，确定被评估单位评估值，从市场价格的角度测算被评估单位的整体市场价值。因此市场法能够从行业的发展前景、行业特性等方面反应公司的价值。

通过以上分析，我们选用市场法作为本次被评估单位的定价方法。由此得到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基准日时点的价值为 250,000.00 万元（大写：贰拾伍亿元整）。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一）引用其他机构出具报告结论的情况

本次评估报告中基准日各项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结果。

除此之外，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二）权属资料不全或权属瑕疵事项

截至评估基准日，评估人员未发现被评估单位存有权属资料不全或权属瑕疵事项。

（三）评估程序受限或评估资料不完整的情形

截至评估基准日，评估人员未发现被评估单位存有评估程序受限或评估资料不完整的情形。

（四）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法律、经济等未决事项

截至评估基准日，评估人员未发现被评估单位存有法律、经济等未

决事项。

（五）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的性质、金额及与评估对象的关系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六）本次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中，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情形

截至评估基准日，评估人员未发现被评估单位存有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

（七）重大期后事项

期后事项是指评估基准日之后出具评估报告之前发生的重大事项。截止报告日，被评估单位无重大期后事项发生。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及其子公司存在以下租赁事项: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生命科学严业发展有限公司	无锡市新吴区长江南路 35-312 号（建筑面积 3070.81 平方米）	2023 年 11 月至 2026 年 6 月	厂房
2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生命科学严业发展有限公司	无锡市新吴区长江南路 35-321 号（建筑面积 1744.00 平方米）	2024 年 11 月 16 日至 2030 年 2 月 15 日	厂房
3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空港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无锡市新吴区 35 号 D 栋 2 楼 201/202/203/205 室（面积 462 平方米）	2026 年 5 月 1 日至 2027 年 4 月 30 日	办公
4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三联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市新吴区长江南路 35-305 号	2025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7 年 4 月 28 日	仓储
5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宝连通物流有限公司	梅村仓库（面积 100 平方米）	2026 年 4 月 8 日至 2027 年 4 月 7 日	仓储
6	厦门尚积半导体科	南安沁杨	厦门市	2025 年 8 月至 2026	办公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技有限公司	信毅房产代理有限公司		年 7 月	

被评估单位经营场所为租赁，租金水平及租赁情况正常。假设现有租赁状况不变的情况下，被评估单位可继续以租赁方式和合理的租赁价格取得经营场所的使用权持续经营。

2.截至评估基准日，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166.4515 万元，实缴资本 2,166.4515 万元，已全部实缴到位；其子公司深圳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实缴资本 500.00 万元，尚有 500.00 万元未实缴到位；无锡瑞华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实缴资本 300.00 万元，尚有 700.00 万元未实缴到位；南京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实缴资本 1,000.00 万元，尚有 1,000.00 万元未实缴到位；广州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实缴资本 1,000.00 万元，尚有 1,000.00 万元未实缴到位；厦门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均已全部实缴到位，提请报告使用人关注。本报告中所有以万元为金额单位的表格或者文字表述，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出现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

3.评估师和评估机构的法律责任是对本报告所述评估目的下的资产价值量做出专业判断，并不涉及到评估师和评估机构对该项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做出任何判断。评估工作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因此，评估工作是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经济行为文件，有关资产所有权文件、证件及会计凭证，有关法律文件的真实合法为前提。

4.本次评估范围及采用的由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数据、报表及有关资料，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5.评估报告中涉及的有关权属证明文件及相关资料由被评估单位提供，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6.在评估基准日以后的有效期内，如果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应按以下原则处理:

（1）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数额进行相应调整;

（2）当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且对资产评估结果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3）对评估基准日后，资产数量、价格标准的变化，委托人在资产实际作价时应给予充分考虑，进行相应调整。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1、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本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同时，本次评估结论是反映被评估单位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公开市场的原则确定的现行公允市价，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格的影响，同时，本报告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当前述条件以及评估中遵循的持续经营原则等其它情况发生变化时，评估结论一般会失效。评估机构不承担由于这些条件的变化而导致评估结果失效的相关法律责任。

2、本评估报告成立的前提条件是本次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并得到有关部门的批准。

3、本评估报告只能由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评估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人所有，未经委托人许可，本评估机构不会随意向他人公开。

4、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5、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6、未征得本评估机构同意并审阅相关内容，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7、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8、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根据资产评估相关法律法规，涉及法定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报告，须委托人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资产评估监督管理程序后使用。评估结果使用有效期一年，自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起计算，至 2027 年 6 月 29 日止。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资产评估。

十三、评估报告日

评估报告日为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五日。

（此页无正文）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五日

附　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复印件）；

2、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6]35571 号》（复印件）；

3、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4、被评估单位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复印件）；

5、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6、签字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7、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财政局备案公告(复印件);

8、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9、签字资产评估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00550794669 6

营业执照

（副 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　　型　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法定代表人　刘静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财务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贰亿玖仟零陆拾柒万捌仟玖佰捌拾肆人民币元整

成立日期　2010年04月28日

住　　所　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全运路109-3号（109-3号）14层

登记机关

2026 年 08 月 04 日

仅供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评估报告使用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编 号 320200666202509240017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4MA26BPEU95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　　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世宽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通用设备修理；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2166.4515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1年06月22日

住　　所　无锡市新吴区长江南路35-312号厂房

登记机关　无锡市数据局

2025 年 09 月 24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委托人承诺函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无锡尚积 82.97%股份、上海泰纳微 100%股权和无锡宽行 100%股权的需要，故委托贵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

2.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

3.不干预评估工作。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二〇二六年七月九日

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无锡尚积 82.97%股份、上海泰纳微 100%股权和无锡宽行 100%股权的需要，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贵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

2.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3.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4.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科学、合理；

5.不干预评估工作。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二〇二六年七月九日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贵公司的委托，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就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之经济行为，对所涉及的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书。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一、 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二、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一致。

三、 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四、 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五、 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六、 评估结论合理。

七、 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签章：

资产评估师签章：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五日

上 海 市 财 政 局

沪财资备案〔2026〕38号

关于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股东变更备案的公告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股东变更备案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股东发生变更，变更后的股东为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岳修奎和毛卫民。

相关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上 海 市 财 政 局

2026年9月16日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资产管理司，上海市资产评估协会。

上海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6 年 9 月 17 日印发

3-2-1-1-7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3MA1GPNWKXU

营业执照



电子营业执照文件仅供信息参考，具体信息请登录公示系统查验或用电子营业执照软件扫码查验。

名　　称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岳修奎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资产评估；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5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0年11月20日

住　　所　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555号已楼2层0972室

登记机关　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 01月16 日

说 明：

1、本营业执照于2026年01月19日11时26分07秒由岳修奎(法定代表人)留存(打印)

2、数字签名：ADBGAiEA3NpBXxZDKzW8iA4Xju6LJ3lKGeAJSTMc9vA1X0AgOa4CIQDOKddG2EEGJKB5tK7z+16xViXdy/NslGjzKTWFynbCkQ==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31180063

会员姓名：刘薇

证件号码：342529**********4

所在机构：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年检情况：2026 年通过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未来

本人印鉴：

签名：

（有效期至 2027-04-30 日止）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见习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31250103

会员姓名：何怡

证件号码：320882**********X

所在机构：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年检情况：2026 年通过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事业

本人印鉴：　　签名：

（有效期至 2027-04-30 日止）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资 产 评 估 说 明

中联沪评字[2026]第 136 号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五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1

第二部分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2

第三部分　资产清查核实情况说明3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3

二、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10

第四部分　资产基础法评估说明12

一、流动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12

二、长期股权投资评估技术说明 21

三、固定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32

四、使用权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43

五、无形资产-其他评估技术说明 43

六、长期待摊费用评估技术说明 53

七、其他非流动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53

八、负债评估技术说明 54

第五部分　市场法评估说明57

一、评估假设..... 57

二、市场法简介..... 58

三、行业发展前景与经营分析 60

四、市场法评估过程..... 78

第六部分　评估结论及其分析93

一、评估结论..... 93

二、评估结果的选取..... 95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第一部分 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本资产评估说明，仅供评估主管机关、企业主管部门审查资产评估报告和相关监管部门检查评估机构工作之用，非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材料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提供给其它任何单位和个人，也不得见诸于公开媒体；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人。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五日

第二部分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本评估说明该部分内容由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共同撰写，并由委托人单位法定代表人和被评估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相应单位公章并签署日期。详细内容请见《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第三部分资产清查核实情况说明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内容

评估对象为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根据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的审计报告，合并报表口径下公司资产总额 94,278.72 万元、负债总额 30,149.44 万元，净资产 64,129.28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87,672.06 万元，非流动资产 6,606.67 万元；流动负债 29,557.79 万元，非流动负债 591.65 万元。

单体报表口径下公司资产总额 93,127.10 万元、负债总额 29,857.42 万元、净资产 63,269.67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77,962.08 万元，非流动资产 15,165.01 万元；流动负债 29,265.77 万元，非流动负债 591.65 万元。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的审计结果，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一致声明：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二）实物资产的分布情况及特点

纳入评估范围内的实物资产账面值 45,746.43 万元，占评估范围内总资产的 49.12%。这些资产具有以下特点：

（1）实物资产主要分布在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区，部分位于子公司现场。

（2）存货为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产成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及合同履约成本。截至基准日存货均有专人管理，现状较好。

（3）设备类资产为运输设备、机器设备及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共 1 项，为企业自用别克车辆，截至评估基准日，汽车日常维护保养正常，车辆运行正常，行驶功能完好；机器设备共 110 项，主要为压缩机、316 不锈钢工作台等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共 301 项，主要为电脑等办公设备。截至基准日固定资产使用正常，保养情况良好。

（三）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包括 1 批外购专利、4 项外购软件，其中外购专利、财务软件账面价值 926,699.15 元，账内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序号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法定/预计使用年限	原始入账价值	账面价值
1	外购专利	2021/08	10	4,700,000.00	-
2	用友软件	2021/12	2	101,886.79	-
3	生命周期管理软件	2023/12	10	637,168.15	481,904.03
4	金蝶软件	2024/01	10	441,874.90	326,800.97
5	加密软件	2024/11	10	141,592.93	117,994.15

企业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包括直线交互晶圆传送装置、偏压装置等 107 项专利权、10 项商标、尚积 CVD_181+操作系统软件等 8 项软件著作权、6 项集成电路布局图以及 3 项域名。账外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1）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号	专利取得日	法律状态
1	直线交互晶圆传送装置	实用新型	CN224192403U	2026/5/1	已授权
2	偏压装置	发明授权	CN121204620B	2026/3/17	已授权
3	实现工艺气体空间分布精细控制的刻蚀方法及装置	发明授权	CN121215573B	2026/3/17	已授权
4	一种磁控溅射装置	发明授权	CN121109976B	2026/3/6	已授权
5	正交电磁场旋转磁控溅射装置	发明授权	CN120924930B	2026/3/3	已授权
6	用于镀膜设备的防粒子沉积遮	发明授权	CN121344569B	2026/3/3	已授权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号	专利取得日	法律状态
	件				
7	磁控溅射设备用多自由度复合运动磁控装置	发明授权	CN120967312B	2026/3/3	已授权
8	一种超高真空晶圆寻边装置	实用新型	CN223957936U	2026/2/27	已授权
9	用于 PVD 中的磁场可调式磁控组件	实用新型	CN223906926U	2026/2/13	已授权
10	晶圆刻蚀冷却一体机	实用新型	CN223872708U	2026/2/3	已授权
11	一种用于晶圆的胶刻蚀方法	发明授权	CN114496777B	2026/1/13	已授权
12	一种晶圆传输平台	实用新型	CN223782067U	2026/1/9	已授权
13	一种基于 PECVD 生长 WS2 薄膜的方法	发明授权	CN120796951B	2026/1/6	已授权
14	多腔整机用磁吸避位式全平台自动开盖装置	发明授权	CN120955014B	2025/12/23	已授权
15	基于双轨道约束的磁控溅射磁铁变轨迹运动装置	发明授权	CN120967313B	2025/12/23	已授权
16	晶圆双面镀膜装置及双工位晶圆镀膜装置	发明授权	CN119753600B	2025/12/12	已授权
17	一种提升沉积金属薄膜致密性的制备方法	发明授权	CN119243099B	2025/12/9	已授权
18	优化膜层台阶厚度和平面厚度比值的晶圆镀膜装置	发明授权	CN119876881B	2025/11/28	已授权
19	等离子发生装置及控制方法	发明授权	CN119243097B	2025/11/21	已授权
20	等离子体场均匀性调节装置	发明授权	CN120834051B	2025/11/18	已授权
21	刻蚀去胶一体腔	发明授权	CN120015669B	2025/11/18	已授权
22	一种分体式冷盘	实用新型	CN223552501U	2025/11/14	已授权
23	PVD 中的靶材冷却装置及冷却方法	发明授权	CN119980168B	2025/11/7	已授权
24	一种提升台阶覆盖率的物理气相沉积方法	发明授权	CN119433475B	2025/11/7	已授权
25	一种防止氧硅基底损伤的 PI 结构片的刻蚀方法	发明授权	CN120749018B	2025/11/7	已授权
26	一种等离子体增强物理气相沉积方法	发明授权	CN119753578B	2025/10/31	已授权
27	单侧交替式双工位晶圆双面镀膜装置及镀膜方法	发明授权	CN119753601B	2025/10/31	已授权
28	一种氧化钒薄膜的物理气相沉积制备方法	发明授权	CN119932500B	2025/10/28	已授权
29	用于等离子体发生器的自动换靶装置	发明授权	CN120519810B	2025/9/26	已授权
30	双级压力调控等离子体刻蚀清	发明授权	CN120527276B	2025/9/16	已授权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号	专利取得日	法律状态
	洗设备及晶圆处理方法				
31	异型靶材同步自清洁的 PVD 预清洁腔体及方法	发明授权	CN120425314B	2025/9/9	已授权
32	电磁对接晶圆传送装置	发明授权	CN120453216B	2025/9/5	已授权
33	一种 PVD 碳膜设备的颗粒控制方法	发明授权	CN120330673B	2025/8/26	已授权
34	一种自动送片机构	实用新型	CN223245579U	2025/8/19	已授权
35	一种防污染工艺腔体	实用新型	CN223226165U	2025/8/15	已授权
36	具有充磁消磁功能的磁控组件及充磁消磁方法	发明授权	CN120299856B	2025/8/15	已授权
37	一种高度可调的进气装置	实用新型	CN223230316U	2025/8/15	已授权
38	PVD 磁控器及 PVD 设备	发明授权	CN120311155B	2025/8/12	已授权
39	电子束激励镀膜装置	发明授权	CN120060795B	2025/7/18	已授权
40	一种分区溅射装置及其磁控溅射原子沉积方向的控制方法	发明授权	CN120060806B	2025/7/8	已授权
41	优化边缘工艺的晶圆承载机构、刻蚀装置及刻蚀方法	发明授权	CN119890099B	2025/7/4	已授权
42	多片晶圆刻蚀装置	发明授权	CN119943724B	2025/6/17	已授权
43	一种腔体顶盖翻转机构	实用新型	CN222923212U	2025/5/30	已授权
44	晶圆镀膜、刻蚀一体腔	发明授权	CN118571795B	2025/5/27	已授权
45	出气位可调的多级进气 ICP 刻蚀装置	发明授权	CN119742216B	2025/5/13	已授权
46	集成式晶圆预调工部及晶圆处理装置	发明授权	CN119626970B	2025/4/22	已授权
47	提高台阶覆盖率的晶圆镀膜装置及镀膜方法	发明授权	CN118910563B	2025/3/18	已授权
48	一种晶圆表面预清洁的装置及方法	发明授权	CN119132927B	2025/3/14	已授权
49	双工位寻边机构及晶圆定位装置	发明授权	CN119008489B	2025/3/14	已授权
50	旋转式自清洁刻蚀装置	发明授权	CN119108333B	2025/3/14	已授权
51	晶圆多片 degas 系统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授权	CN118969681B	2025/3/14	已授权
52	完全非对称式 PVD 磁控器及镀膜试验方法	发明授权	CN118957526B	2025/3/14	已授权
53	USB 接口切换装置	实用新型	CN222506889U	2025/2/18	已授权
54	多重磁场刻蚀装置	发明授权	CN118919392B	2025/2/14	已授权
55	层级式静电吸附刻蚀装置	发明授权	CN118866645B	2025/2/14	已授权
56	晶圆寻边机械臂	实用新型	CN222135017U	2024/12/10	已授权
57	一种晶圆防粘及校准装置	实用新型	CN222139248U	2024/12/10	已授权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号	专利取得日	法律状态
58	交替式静电吸附刻蚀装置及刻蚀方法	发明授权	CN118841310B	2024/12/6	已授权
59	晶圆寻边装置	发明授权	CN118486630B	2024/12/6	已授权
60	初始优化镀膜装置及镀膜方法	发明授权	CN118422149B	2024/11/5	已授权
61	联动式快接晶圆镀膜装置	发明授权	CN118441258B	2024/11/5	已授权
62	多功能晶圆处理装置	发明授权	CN118431119B	2024/11/5	已授权
63	一种高相变性能二氧化钒薄膜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授权	CN117026193B	2024/9/24	已授权
64	一种磁控溅射用扇形磁铁结构以及磁控溅射设备	发明授权	CN115449763B	2024/9/20	已授权
65	用于晶圆红外检测的辅助工具	实用新型	CN221486442U	2024/8/6	已授权
66	一种二氧化钒薄膜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授权	CN117127153B	2024/8/6	已授权
67	用于刻蚀中的多功能机械手	发明授权	CN118016588B	2024/8/6	已授权
68	磁控溅射晶圆处理装置	发明授权	CN118028754B	2024/8/6	已授权
69	一种 Etch 设备自动监控和故障解决方法及系统	发明授权	CN117724458B	2024/6/4	已授权
70	晶圆供应设备	发明授权	CN117995736B	2024/6/4	已授权
71	PVD 设备中的磁性模组	发明授权	CN117364045B	2024/6/4	已授权
72	一种异型靶材及磁控溅射工艺	发明授权	CN117248187B	2024/6/4	已授权
73	晶圆预处理方法及晶圆预处理装置	发明授权	CN117995657B	2024/6/4	已授权
74	用于 PVD 提高金属膜回流效率的装置	发明授权	CN117867454B	2024/6/4	已授权
75	CVD 晶圆水平调节机构	发明授权	CN117248195B	2024/4/12	已授权
76	CVD 晶圆反应电场发生机构	发明授权	CN117248200B	2024/4/12	已授权
77	晶圆镀膜前处理装置	发明授权	CN117497461B	2024/4/12	已授权
78	CVD 晶圆承载机构	发明授权	CN117230433B	2024/3/1	已授权
79	CVD 晶圆镀膜设备	发明授权	CN117230431B	2024/3/1	已授权
80	晶圆刻蚀设备	发明授权	CN117238744B	2024/3/1	已授权
81	一种提高金属膜沉积台阶覆盖率的装置	发明授权	CN114645245B	2024/2/6	已授权
82	晶圆刻蚀温度控制系统	发明授权	CN117276141B	2024/1/26	已授权
83	协同控压式刻蚀装置	发明授权	CN116884890B	2023/12/1	已授权
84	一种承盘装置和磁控溅射设备	发明授权	CN116837339B	2023/11/28	已授权
85	晶圆表面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CN220041796U	2023/11/17	已授权
86	快速控温载片台、去胶刻蚀设备及去胶工艺	发明授权	CN116759346B	2023/10/24	已授权
87	一种用于晶圆的承载装置及其承载方法	发明授权	CN116705690B	2023/10/20	已授权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号	专利取得日	法律状态
88	载台及晶圆镀膜装置	发明授权	CN116613100B	2023/9/22	已授权
89	一种绝缘衬底晶圆的压片结构及晶圆刻蚀设备	实用新型	CN219677243U	2023/9/12	已授权
90	晶圆夹持装置	发明授权	CN116454014B	2023/9/5	已授权
91	晶圆双面工艺的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CN219534503U	2023/8/15	已授权
92	晶圆传送兼容装置	实用新型	CN219534494U	2023/8/15	已授权
93	晶圆位置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CN219513051U	2023/8/11	已授权
94	一种承托机构	实用新型	CN219509847U	2023/8/11	已授权
95	一种自定位机构	实用新型	CN219408959U	2023/7/25	已授权
96	刻蚀装置及均匀刻蚀晶圆的方法	发明授权	CN116190282B	2023/7/21	已授权
97	一种滚动脚杯	实用新型	CN219263594U	2023/6/27	已授权
98	一种刻蚀载片台的温控结构及具有其的半导体设备	实用新型	CN218867052U	2023/4/14	已授权
99	一种晶圆片架的检测装置及半导体溅射设备	实用新型	CN217606102U	2022/10/18	已授权
100	一种提高氧化钒沉积均匀度的载片台	实用新型	CN216378351U	2022/4/26	已授权
101	一种应用于氧化钒物理沉积的载片台	实用新型	CN216237261U	2022/4/8	已授权
102	设备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CN212741520U	2021/3/19	已授权
103	一种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CN212536198U	2021/2/12	已授权
104	报警输出系统	实用新型	CN212541097U	2021/2/12	已授权
105	反应溅射系统腔体进气装置	实用新型	CN209368349U	2019/9/10	已授权
106	一种非制冷红外探测器功能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授权	CN121344531B	2026/3/13	已授权
107	用于改善镀膜均匀性的调节挡片及氧化钒薄膜沉积设备	发明授权	CN121250300B	2026/3/13	已授权

（2）商标

序号	商标图案	商标名称	国际分类	申请/注册号	取得日期	商标权人
1	ReleMerits	RELEMERITS	35 类广告销售	82726008	2025/6/28	无锡尚积
2	ReleMerits	RELEMERITS	42 类设计研究	82736181	2025/6/28	无锡尚积
3	ReleMerits	RELEMERITS	9 类科学仪器	82744383	2025/6/28	无锡尚积

序号	商标图案	商标名称	国际分类	申请/注册号	取得日期	商标权人
4	PlasMerits	PLASMERITS	42 类设计研究	70516757	2023/10/14	无锡尚积
5	PlasMerits	PLASMERITS	35 类广告销售	70507184	2023/10/14	无锡尚积
6	Depomerits	DEPOMERITS	42 类设计研究	58790812	2022/2/28	无锡尚积
7	Depomerits	DEPOMERITS	35 类广告销售	58788193	2022/2/28	无锡尚积
8	Depomerits	DEPOMERITS	9 类科学仪器	58774832	2022/2/28	无锡尚积
9	PlasMerits	PLASMERITS	9 类科学仪器	58631804	2022/2/14	无锡尚积
10	SJI-SEMI	SJI-SEMI	9 类科学仪器	57721112	2022/4/28	无锡尚积

（3）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软件全称	取得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1	尚积 CVD_181+操作系统软件	2025/6/12	原始取得	无锡尚积
2	尚积 CVD_181 操作系统软件	2025/6/12	原始取得	无锡尚积
3	尚积 ReleMerits 操作系统软件	2025/3/7	原始取得	无锡尚积
4	尚积 Decomertis 操作系统软件	2024/2/5	原始取得	无锡尚积
5	尚积 PlasMerits 操作系统软件	2023/12/12	原始取得	无锡尚积
6	尚积 Depomerits 操作系统软件	2023/7/5	原始取得	无锡尚积
7	松尚 VOx 薄膜溅射氧气控制系统软件	2021/12/1	受让取得	无锡尚积
8	松尚 CENTURA PVD 机台 LOADLOCK 腔室冷泵改分子泵真空控制系统	2021/12/1	受让取得	无锡尚积

（4）集成电路布局图

序号	权利人	布局设计名称	登记号	取得方式
1	无锡尚积	SiCMOS 芯片	BS.23560156X	原始取得
2	无锡尚积	高精度 MEMS 微镜芯片	BS.215651278	原始取得
3	无锡尚积	高填充因子 MEMS 红外焦平面芯片	BS.215651294	原始取得
4	无锡尚积	一款高灵敏度雪崩光电探测器芯片	BS.215618505	原始取得
5	无锡尚积	高灵敏度红外气体传感器芯片	BS.215603664	原始取得
6	无锡尚积	低温度系数红外测温芯片	BS.215603672	原始取得

（5）域名

序号	软件全称	取得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1	refine-solution.com	2025/02	原始取得
2	sji-semi.com	2021/06	原始取得

序号	软件全称	取得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3	sji-semi.cn	2021/09	原始取得

（四）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除上述申报的账外无形资产外，企业申报的评估范围内无其他表外资产。

（五）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或者评估值）

本次评估报告中基准日各项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结果。

除此之外，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二、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六）资产核实人员组织、实施时间和过程

评估人员在进入现场核实前，制定现场核实实施计划，按资产类型和分布特点，分成固定资产、流动资产和其他资产小组，进行现场的核实工作。核实工作结束后，各小组对资产核实及现场勘察情况进行工作总结。资产核实的主要步骤如下:

首先，辅导企业进行资产的清查、申报评估的资产明细，并收集整理评估资料。评估人员开展前期布置工作，评估师对企业资产评估配合工作要求进行了详细讲解，包括资产评估的基本概念、资产评估的任务、本次资产评估的计划安排、需委托人和被评估企业提供的资料清单、企业资产清查核实工作的要求、评估明细表和资产调查表的填报说明等。在此基础上，填报“评估申报明细表”和“资产调查表”，收集并整理委估资产的产权权属资料和反映资产性能、技术状态、经济技术指标等情况的资料。

其次，依据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对申报资产进行现场查勘。不同的资产类型，采取不同的查勘方法。根据核实结果，由企业进一步补充、

修改和完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使“表”、“实”相符。

再次，核实评估资料，尤其是资产权属资料。在核实“表”、“实”相符的基础上，对企业提供的产权资料进行了核查。核查中，重点查验了产权权属资料中所载明的所有人以及其他事项。

（七）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及处理方法

无。

（八）资产核查核实结论

经过资产核实，除账外无形资产及上述事项外，至评估基准日，评估人员在资产核实所知范围内，核实情况表明:

1、实物资产的核实情况与申报明细一一核对，对资产核实明细项目已与企业财务人员进行了沟通，核实无误。

2、非实物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和账面记录一致，申报明细表与实际情况吻合。

第四部分资产基础法评估说明

根据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资产业务性质、可获得资料的情况等，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评估方法说明如下。

一、流动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一）评估范围

纳入评估的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存货及其他流动资产。

（二）评估程序

1、根据企业填报的流动资产评估申报表，与企业财务报表进行核对，明确需进行评估的流动资产的具体内容。

2、根据企业填报的流动资产评估申报表，到现场进行账务核对，原始凭证的查验，对实物类流动资产进行盘点、对资产状况进行调查核实。

3、收集与整理相关文件、资料并取得资产现行价格资料。

4、在账务核对清晰、情况了解清楚并已收集到评估所需的资料的基础上分别评定估算。

（三）评估方法

1、流动资产的评估方法

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主要是：对于货币资金，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为评估值；对应收、预付类债权资产，以核对无误账面值为基础，根据实际收回的可能性确定评估值；对存货，在核实评估基准日实际库存数量的基础上，以实际库存量乘以实际成本或可变现价格得出评估值。

2、各项流动资产的评估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的账面金额为 131,221,747.82 元，其中银行存款的金额为

131,010,190.05 元，七天通知存款利息计提 211,557.77 元。

对银行存款人民币账户进行了发函核对，以证明银行存款的真实存在，同时检查有无未入账的银行款项，以及评估基准日后的进账情况，并核实七天通知存款利息计提情况。银行存款评估值 131,221,747.82 元。

综上，货币资金评估值为 131,221,747.82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值 100,072,070.30 元，主要为江苏银行、招商银行、南京银行结构性存款、对公理财。评估人员核实了账簿记录、查阅了客户交易记录及相关资料，核实交易事项的真实性、业务内容和金额等，核实结果账、表、单金额相符，所以本次评估以基准日核实后账面金额确定评估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评估值 100,072,070.30 元。

（3）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账面值 7,935,237.60 元，计提坏账准备 66,360.00 元，账面净额 7,868,877.60 元，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评估人员在对应收票据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核查时，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是否相符，核对与委估明细表是否相符，查阅核对票据票面金额、发生时间、业务内容及票面利率等与账务记录的一致性，以证实应收票据的真实性、完整性，核实结果账、表、单金额相符。应收票据采用账龄分析的方法估计评估风险损失，对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评估风险损失，对商业承兑汇票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应收票据发生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在 1.00%。计算过程详见下表:

应收票据评估风险损失计算表

项目	金额（元）	评估风险损失率	评估风险损失额
商业承兑汇票计提坏账	6,636,000.00	1.00%	66,360.00
合计	6,636,000.00		66,360.00

按以上标准，确定评估风险损失为 66,360.00 元，以应收票据合计减去评估风险损失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坏账准备按评估有关规定评估为零。

应收票据评估值 7,868,877.60 元。

（4）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80,390,832.13 元，计提坏账准备 2,593,079.99 元，账面净额 77,797,752.14 元，主要为应收的货款等。评估人员核实了账簿记录、抽查了部分原始凭证等相关资料，核实交易事项的真实性、账龄、业务内容和金额等，核实结果账、表、单金额相符。

评估人员在对应收账款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应收账款采用个别认定和账龄分析的方法估计评估风险损失，对关联方的往来款项，评估风险损失的风险为 0。对外部单位发生时间 0-6 个月（含 6 个月，下同）的发生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在 1.00%；发生时间 7-12 个月的发生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在 5.00%；发生时间 1 到 2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在 15.00%；发生时间 2 到 3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在 20.00%；发生时间 3 到 4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在 30.00%；发生时间 4 到 5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在 50.00%；发生时间 5 年以上的发生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在 100.00%。计算过程详见下表：

应收账款评估风险损失计算表

项目	金额（元）	评估风险损失率	评估风险损失额
0-6 个月（含 6 个月，下同）	64,661,626.04	1.00%	646,616.26
7-12 个月	7,404,376.15	5.00%	370,218.81
1-2 年	594,425.87	15.00%	89,163.88
2-3 年	7,402,405.20	20.00%	1,480,481.04
3-4 年	22,000.00	30.00%	6,600.00
个别认定		0.00%	
关联方认定	305,998.87	0.00%	-

合计	80,390,832.13		2,593,079.99

按以上标准，确定评估风险损失为 2,593,079.99 元，以应收账款合计减去评估风险损失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坏账准备按评估有关规定评估为零。

应收账款评估值为 77,797,752.14 元。

（5）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账面余额 30,334,436.69 元，主要为设备、真空零部件、原材料采购预付款。评估人员查阅了相关合同或协议，了解了评估基准日至评估现场作业日期间已接受的服务情况。未发现单位有破产、撤销或不能按合同规定按时提供劳务等情况，故以核实后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预付账款评估值为 30,334,436.69 元。

（6）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账面余额 20,559,470.00 元，计提坏账准备 185,425.70 元，账面净额 20,374,044.30 元，主要为售货款等。评估人员查阅了相关业务合同、结算资料，了解了评估基准日至评估现场作业日期间款项结算及回款情况。计算评估风险损失率为 1%；计算过程详见下表:

合同资产评估风险损失计算表

项目	金额（元）	评估风险损失率	评估风险损失额
合同资产评估风险损失	18,542,570.00	1.00%	185,425.70
个别认定	2,016,900.00	0.00%	-
合计	20,559,470.00		185,425.70

按以上标准，确定评估风险损失为 185,425.70 元，合同资产账面合计金额减去评估风险损失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坏账准备按评估有关规定评估为零。

合同资产评估值为 20,374,044.30 元。

（7）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2,771,394.12 元，计提坏账准备 260,685.04 元，账面净额 2,510,709.08 元，主要为主要为租房押金、各类项目投标保证

金。

评估人员在对应收账款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应收账款采用个别认定和账龄分析的方法估计评估风险损失，对关联方的往来款项，评估风险损失的风险为 0。对外部单位发生时间 0-6 个月（含 6 个月，下同）的发生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在 1.00%；发生时间 7-12 个月的发生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在 5.00%；发生时间 1 到 2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在 15.00%；发生时间 2 到 3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在 20.00%；发生时间 3 到 4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在 30.00%；发生时间 4 到 5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在 50.00%；发生时间 5 年以上的发生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在 100.00%。计算过程详见下表：

其他应收账款评估风险损失计算表

项目	金额（元）	评估风险损失率	评估风险损失额
0-6 个月（含 6 个月，下同）	1,180,154.12	1.00%	11,801.54
7-12 个月	242,680.00	5.00%	12,134.00
1-2 年	668,450.00	15.00%	100,267.50
2-3 年	675,510.00	20.00%	135,102.00
3-4 年	4,600.00	30.00%	1380.00
合计	2,771,394.12		260,685.04

按以上标准，确定评估风险损失为 260,685.04 元，以其他应收账款合计减去评估风险损失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坏账准备按评估有关规定评估为零。

其他应收款评估值为 2,510,709.08 元。

（8）存货

存货账面余额为 440,948,253.71 元，存货包含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产成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六大类，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3,871,714.41 元，存货账面净额为 407,076,539.30 元。

评估人员对存货抽查大额发生额及原始凭证，主要客户的购、销合同，收、发货记录，生产日报表，验证账面价值构成、成本核算方法的真实、完整性；查验存货收发、结转的跨期事项，确定所有权为其所有；了解存货收、发和保管核算制度，对存货实施抽查盘点；查验存货有无残次、毁损、积压和报废等情况。收集存货市场参考价格及产品销售价格资料以其作为取价参考依据，结合市场询价资料综合分析确定评估值。数量以评估基准日实际数量为准。存货的具体评估方法及过程如下:

1）原材料

原材料账面余额 180,229,069.95 元，计提跌价准备 28,413,950.36 元，账面净额 151,815,119.59 元，原材料因耗用量大，周转速度较快，账面值接近基准日市价，故按账面净额确定评估值。

原材料评估值 151,815,119.59 元。

2）委托加工物资

委托加工物资账面值 8,217,480.02 元，委托加工物资主要为基准日近期委托，由于材料周转较快，且基准日的市场价格与账面价格较接近，因此按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

委托加工物资评估值 8,217,480.02 元。

3）产成品

产成品账面值 24,978,044.97 元，计提跌价准备 657,488.43 元，账面净额 24,320,556.54 元，核实内容主要为 80172 合肥沛顿 Depomerits P128--FSM-Ti/cu 等。

评估价值=实际数量 × 不含税售价 ×（1-产品销售税金及附加费率-销售费用率-营业利润率 × 所得税率-营业利润率 ×（1-所得税率）× r）-后续投入成本

a.不含税售价：不含税售价是按照评估基准日前后的市场价格确定

的;

b.产品销售税金及附加费率为税金及附加与销售收入的比例;

c.销售费用率是按各项销售费用与销售收入的比例计算;

d.营业利润率=扣非后的营业利润÷营业收入;

e..所得税率按企业现实执行的税率;

f.r为一定的率，由于产成品未来的销售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根据基准日调查情况及基准日后实现销售的情况确定其风险。其中r对于畅销产品为0，一般销售产品为50%，勉强可销售的产品为100%;

g.后续投入成本主要设备调试期至验收前的料工费投入以及人工调试投入成本。

产成品评估值 38,464,018.00 元，评估增值 14,143,461.46 元，增值率 58.15%。

案例：Depomerits P128 SN:12019（产成品序号 4）

Depomerits P128 SN:12019 设备属于一般销售产品，评估时以该产品的不含税销售价格减去预计后续预计成本、销售费用、全部税金和一定的产品销售利润后，确定评估值。

计算公式:

评估价值=实际数量 × 不含税售价 ×（1-税金及附加率-销售费用率-营业利润率 × 所得税率-营业利润率 ×（1-所得税率）× r）-后续投入成本

根据该项产成品销售合同，Depomerits P128 SN:12019 设备销售单价为 15,486,725.66（元，不含税），税金及附加费率 0.08%，销售费用率为 2.61%，所得税税率为 15.00%，营业利润率为 8.66%，r 取 50.00%，预计后续投入成本为 3,097,345.13 元，将以上参数代入公式，得:

评估单价=15,486,725.66 × [1-0.08%-2.61%-8.66% × 15.00%-8.66% × （1-15.00%） × 50.00%]-3,097,345.13

=11,201,265.35（元）

即该产品评估基准日评估单价 11,201,265.35 元。基准日实际库存数量 1 台。评估值为:

11,201,265.35 × 1=11,201,265.00（元，取整）

4）在产品

在产品账面价值为 69,873,626.53 元，计提跌价准备 119,036.69 元，账面净额 69,754,589.84 元，主要为 200mm XBOX Platen top Aluminium ARC with coating 等生产成本。

在产品按实际成本记账，其成本组成内容为生产领用的材料、制造费用及辅助材料等。

清查时，评估人员查阅了相关账簿记录和原始凭单，以确认在产品的真实存在及所有权归属。再次，对在产品采取核实采购发票、入库单、出库单、材料及成本核算账簿等账务记录，来判断在产品的真实性和核算的准确性。

对于正常流转的在产品，由于生产周期较短，成本总体保持平稳，波动幅度较小，成本结转及时完整，故按核实后的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在产品评估值 69,754,589.84 元。

5）发出商品

发出商品账面金额 126,842,372.90 元，计提跌价准备 4,633,966.28 元，账面净额 122,208,406.62 元，主要为 SMEC Depomerits C186 200mm 2SiN 等产品。经查企业产品均为正常销售，在清查核实的基础上评估人员企业提供的资料分析，对于发出商品以其完全成本为基础，采用市场价格确定评估值。

评估价值=实际数量×不含税售价×（1-产品销售税金及附加费率-销售费用率-营业利润率×所得税率-营业利润率×（1-所得税率）×r）-后续投入成本

a.不含税售价：不含税售价是按照评估基准日前后的市场价格确定的;

b.产品销售税金及附加费率为税金及附加与销售收入的比例;

c.销售费用率是按各项销售费用与销售收入的比例计算;

d.营业利润率=扣非后的营业利润÷营业收入;

e..所得税率按企业现实执行的税率;

f.为一定的率，由于发出商品已销售，根据基准日调查情况及基准日后实现销售的情况确定其风险r为30%。

g.后续投入成本主要设备调试期至验收前的料工费投入以及人工调试投入成本。

发出商品评估值 219,732,176.00 元。

案例：SMEC Depomerits C186 200mm 2SiN（发出商品序号 1）

SMEC Depomerits C186 200mm 2SiN 设备属于一般销售产品，评估时以该产品的不含税销售价格减去预计后续预计成本、销售费用、全部税金和一定的产品销售利润后，确定评估值。

计算公式:

评估价值=实际数量×不含税售价×（1-税金及附加率-销售费用率-营业利润率×所得税率-营业利润率×（1-所得税率）×r）-后续投入成本

根据该项发出商品销售合同，SMEC Depomerits C186 200mm 2SiN 设备销售单价为 10,247,788.00（元，不含税），预计后续投入成本 2,998,518.41 元，税金及附加费率 0.08%，销售费用率为 2.61%，所得税

税率为 15.00%，营业利润率为 8.66%，r 取 30.00%，将以上参数代入公式，得:

评估单价=10,247,788.00 × [1-0.08%-2.61%-8.66% × 15.00%-8.66% ×（1-15.00%）× 30.00%] -2,998,518.41

=6,613,927.19（元）

即该产品评估基准日评估单价 6,613,927.19 元。基准日实际库存数量 1 台。评估值为:

6,613,927.19 × 1=6,613,927.00（元，取整）

6）合同履约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账面值 30,807,659.34 元,计提跌价准备 47,272.65 元，账面净额 30,760,386.69 元；合同履约成本是企业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各项耗费，评估基准日结合业务执行情况分析，相关成本预期能够通过后续合同收入足额收回，按账面净额确定评估值。

合同履约成本评估值 30,760,386.69 元。

7）存货的评估值

存货账面净值合计 407,076,539.30 元，评估值 518,743,770.14 元，评估增值 111,667,230.84 元，增值率 27.43%，增值原因主要为：产成品及发出商品包含一定利润。

（9）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账面值 2,364,633.03 元，主要为厦门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未确认收入开票税额部分、租金以及待认证进项税。评估人员在对其他流动资产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以核实后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其他流动资产评估值 2,364,633.03 元。

二、长期股权投资评估技术说明

（一）评估范围

长期股权投资共 6 项，具体情况如下：



1、深圳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富华社区锦花路电影大厦 116

法定代表人：王世宽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23 年 11 月 22 日

营业期限：2023 年 11 月 22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D5HU0E4G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泵及真空设备制造；

泵及真空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通用设备修理；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子产品销售；软件开发。

（2）历史沿革

深圳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3年11月22日，系由股东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6年6月30日，深圳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500.00	50.00%
	合计	1,000.00	100.00%	500.00	50.00%

（3）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6年6月30日，公司报表账面资产总额为1,955.86万元，负债1,232.52万元，净资产723.34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实现营业收入126.86万元，净利润9.55万元。

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6月30日
总资产	343.13	1,740.51	1,955.86
负债	31.31	1,026.72	1,232.52
净资产	311.82	713.79	723.34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6年1-6月
营业收入	133.30	2,168.37	126.86
利润总额	12.06	212.61	10.12
净利润	11.43	201.97	9.55
审计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无锡瑞华芯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无锡市新吴区长江南路 35-3211 室

法定代表人：王世宽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25 年 2 月 18 日

营业期限：2025 年 2 月 18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14MAEBE8K59W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真空器件制造；电子真空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通用设备修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

（2）历史沿革

无锡瑞华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系由股东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无锡瑞华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300.00	30.00%
	合计	1,000.00	100.00%	300.00	30.00%

（3）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报表账面资产总额为 420.90

万元，负债 93.41 万元，净资产 327.49 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实现营业收入 191.57 万元，净利润 19.91 万元。

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354.50	420.90
负债	46.92	93.41
净资产	307.58	327.49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62.22	191.57
利润总额	7.99	20.96
净利润	7.58	19.91
审计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南京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白龙江东街 9 号 B2 栋北楼 401-1007 室

法定代表人：王世宽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25 年 3 月 20 日

营业期限：2025 年 3 月 20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5MAEE2QXQXF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通用设备修理；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

口；电子产品销售；软件开发。限分支机构经营：集成电路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泵及真空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

（2）历史沿革

南京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系由股东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南京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1,000.00	50.00%
	合计	2,000.00	100.00%	1,000.00	50.00%

（3）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报表账面资产总额为 1,005.04 万元，负债 0.25 万元，净资产 1,004.80 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实现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 2.09 万元。

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1,002.97	1,005.04
负债	0.27	0.25
净资产	1,002.71	1,004.80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0.00	0.00
利润总额	2.85	2.20
净利润	2.71	2.09
审计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厦门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厦门市翔安区香山街道翔安南路 5002 号 1006-96 室

法定代表人：王世宽

注册资本：4,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25 年 6 月 26 日

营业期限：2025 年 6 月 26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13MAEP85DQ84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通用设备修理；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子产品销售；软件开发。

（2）历史沿革

厦门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系由股东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注册资本为 4,000.00 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实缴资本已全部到位。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厦门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100.00%	4,000.00	100.00%
	合计	4,000.00	100.00%	4,000.00	100.00%

（3）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报表账面资产总额为 4,427.95 万元，负债 232.13 万元，净资产 4,195.83 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实现营业收入 1,943.36 万元，净利润 191.00 万元。

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6,810.40	4,427.95
负债	2,805.65	232.13
净资产	4,004.75	4,195.83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0.00	1,943.36
利润总额	5.00	201.05
净利润	4.75	191.00
审计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东莞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科技十路 1 号 1 栋 605 室之 1

法定代表人：王世宽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25 年 9 月 2 日

营业期限：2025 年 9 月 2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EUFDF29E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

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通用设备修理；国内贸易代理；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2）历史沿革

东莞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5年9月2日，系由股东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注册资本为2,000.00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实缴资本已全部到位。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6年6月30日，东莞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2,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	100.00%	2,000.00	100.00%

（3）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6年6月30日，公司报表账面资产总额为2,005.48万元，负债0.00万元，净资产2,005.48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净利润2.27万元。

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2,003.62	2,005.48
负债	0.41	0.00
净资产	2,003.21	2,005.48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0.00	0.00
利润总额	3.37	2.39
净利润	3.21	2.27
审计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6、广州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新瑞路 9 号（2）栋 301 房 319

法定代表人：王世宽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25 年 12 月 24 日

营业期限：2025 年 12 月 24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2MAK3TG059Y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研发；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软件开发；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通用设备修理；国内贸

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子产品销售。

（2）历史沿革

广州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系由股东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广州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1,000.00	50.00%
	合计	2,000.00	100.00%	1,000.00	50.00%

（3）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报表账面资产总额为 1,391.60 万元，负债 390.40 万元，净资产 1,001.21 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1.21 万元。

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	1,391.60
负债	-	390.40
净资产	-	1,001.21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	0.00
利润总额	-	1.27
净利润	-	1.21
审计情况	-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评估过程及方法

对长期股权投资，首先对长期投资形成的原因、账面值和实际状况等进行了取证核实，并查阅了投资协议、股东会决议、章程和有关会计记录等，以确定长期投资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对于全资控股子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评估基准日的整体资产进行了评估，然后将被投资单位评估基准日净资产评估值乘以持股比例计算确定评估值: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被投资单位整体评估后净资产评估值×持股比例

（三）长期股权投资评估结果

按照上述方法，长期股权投资合计账面值 88,000,000.00 元，评估值 98,025,607.94 元。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结论表

单位：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协议投资期限	持股比例%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1	深圳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2023/11/22	长期	100.00%	5,000,000.00	12,678,499.07
2	无锡瑞华芯科技有限公司	2025/2/18	长期	100.00%	3,000,000.00	3,274,886.67
3	南京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2025/3/20	长期	100.00%	10,000,000.00	10,047,926.39
4	厦门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2025/6/26	长期	100.00%	40,000,000.00	41,957,458.17
5	东莞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2025/9/2	长期	100.00%	20,000,000.00	20,054,756.71
6	广州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2025/12/24	长期	100.00%	10,000,000.00	10,012,080.93
合计					88,000,000.00	98,025,607.94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净额					88,000,000.00	98,025,607.94

三、固定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一）评估范围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为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申报的全部设备，评估基准日的账面值情况如下:

金额：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原值	净值
设备类合计	60,544,304.88	50,387,757.14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58,613,969.87	49,707,222.72
固定资产-车辆	251,053.10	12,552.66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1,679,281.91	667,981.76

（二）设备概况

机器设备：机器设备主要设备涉及 Dry Pump、200MM FSM&BSM Demo 等大型设备，截止评估基准日，设备维护保养正常，设备运行良好。

车辆：车辆为企业自用车辆，截至评估基准日，汽车日常维护保养正常，能正常行驶。

电子设备：电子设备主要为电脑等办公用设备。维护保养较好，均能正常使用。

（三）评估过程

1、资产核实

（1）为保证评估结果的准确性，根据企业设备资产的构成特点，指导该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填写资产评估明细表，并以此作为评估的基础。

（2）针对资产评估明细表中不同的设备资产性质及特点，采取不同的核实方法进行现场勘察。做到不重不漏，并对设备的实际运行状况进行认真观察和记录。

对金额较小、数量较多的小型设备，主要核对财务明细账、固定资产卡片，以抽查的方式对实物进行清查核实。

（3）根据现场实地勘察结果，进一步完善评估明细表，要求做到“表”、“实”相符。

（4）关注本次评估范围内设备的产权问题，如：抽查设备的购置合同；查阅固定资产明细账及相关财务凭证，了解设备账面原值构成情况。

2、评定估算

根据评估目的确定价值类型、选择评估方法，开展市场询价工作，进行评定估算。

3、评估汇总

对设备类资产评估的初步结果进行分析汇总，对评估结果进行必要的调整、修改和完善。

4、撰写评估技术说明

按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编制“设备评估技术说明”。

（四）评估方法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按照持续使用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结合委估设备的特点和收集资料情况，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1、重置全价的确定

（1）机器设备重置全价的确定

重置全价=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其它费用+资金成本-可抵扣税费

A.购置价

主要通过向设备生产厂家或销售公司询价或参照《2026 机电产品报价手册》等价格资料，以及参考近期同类设备的合同价格确定。对少数未能查询到购置价的设备，采用同年代、同类别设备的价格变动率推算确定购置价。

B.运杂费

以含税购置价为基础，根据生产厂家与设备所在地间发生的装卸、运输、保管、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按不同运杂费率计取，同时，根据相关文件规定抵扣率扣减应抵扣的增值税。购置价格中包含运输费用的不再计取运杂费。

C.安装调试费

根据被评估设备辅助材料消耗、安装基础情况、安装的难易程度，参照《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相关设备安装费率予以测算确认。

对小型、无须安装的设备，不考虑安装工程费。

D.工程建设其他费

参考国家有关政策和当地相关规定以及企业可行性研究报告以及竣工决算资料调整计取，主要包括建设单位管理费、工程监理费、环境评价费、可行性研究费、勘察设计费、招投标代理费、联合试运转费等。

E.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为评估对象在合理建设工期（按整体工程考虑）内占用资金的筹资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资金成本 =（设备购置费 + 运杂费 + 安装工程费+其他费用）× 合理建设工期 × 贷款利率 × 1/2

贷款利率按照评估基准日执行的利率确定，资金在建设期内按均匀投入考虑。

（2）运输车辆重置全价

根据当地汽车市场销售信息等近期车辆市场价格资料，确定运输车辆的现行含税购价，在此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规定计入车辆购置税、新车上户牌照手续费等，根据国家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对于符合增值税抵扣条件的企业，其车辆重置全价为:

重置全价 = 购置价+车辆购置税+牌照等杂费-可抵扣的增值税

A.车辆购置价: 根据车辆市场信息及《太平洋汽车网汽车报价库》，《易车网》等近期车辆市场价格资料，参照车辆所在地同类车型最新交易的市场价格确定本次评估车辆购置价格; 对购置时间较长，现不能查到原型号规格的车辆购置价格时参考相类似、同排量车辆价格作为评估车辆购置价参考价格。

B.车辆购置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的有关规定:

车辆购置税应纳税额 = 计税价格×10%。故：购置附加税 = 购置价×10%。

C.新车上户牌照手续费等：根据车辆所在地该类费用的内容及金额确定。

（3）电子设备重置全价

评估范围内的电子设备价值量较小，不需要安装（或安装由销售商负责）以及运输费用较低，参照现行市场购置的价格确定。根据国家发布的税收优惠政策，企业购入的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所支付的增值进项税可以抵扣（包括进口设备进口环节增值税），本次项目根据国家税收优惠政策采用不含税价格确定购置价。

重置全价计算公式：

重置全价 = 设备购置费（不含税）

2、成新率的确定

（1）机器设备及电子设备成新率：

按照设备的经济使用寿命、现场勘察情况预计设备尚可使用年限，并进而计算其成新率。其公式如下：

成新率 = 尚可使用年限／经济使用年限×100%

对价值量较小的一般设备则采用年限法确定其成新率。

（2）车辆成新率

对于运输车辆，根据《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 2012 年第 12 号）的有关规定和车辆的平均经济使用年限，按以下方法确定成新率后取其较小者为最终成新率，即：

使用年限成新率 =（1－已使用年限／规定或经济使用年限）×100%

行驶里程成新率 =（1－已行驶里程／规定行驶里程）×100%

成新率 = Min（使用年限成新率，行驶里程成新率）

同时对待估车辆进行必要的勘察鉴定，若勘察鉴定结果与按上述方

法确定的成新率相差较大，则进行适当的调整，若两者结果相当，则不进行调整。

3、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 = 重置全价×成新率

对生产年代久远，已无同类型号的电子设备则参照近期二手市场行情确定评估值。

（五）评估结果及价值比较变动原因分析

1、评估结果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评估结果详见下表:

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设备类合计	60,544,304.88	50,387,757.14	59,568,290.00	52,610,880.00	-1.61	4.41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58,613,969.87	49,707,222.72	57,887,500.00	51,548,430.00	-1.24	3.70
固定资产-车辆	251,053.10	12,552.66	243,600.00	165,650.00	-2.97	1,219.64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1,679,281.91	667,981.76	1,437,190.00	896,800.00	-14.42	34.26

具体评估结果详见“机器设备评估明细表”、“车辆评估明细表”、“电子设备评估明细表”。

2、评估值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原因分析

（1）机器设备类评估净值增值主要系本次评估时采用的设备经济寿命年限比企业会计折旧年限长。

（2）车辆类资产受近年来车辆市场竞争降价影响，价格呈下降趋势造成车辆评估原值减值，评估时考虑的车辆经济寿命年限比企业会计折旧年限长是造成车辆评估净值增值的主要原因。

（3）电子设备更新较快是评估减值的主要原因，评估净值增值主要系本次评估时采用的设备经济寿命年限比企业会计折旧年限长。

（六）评估案例

案例一：Demo P22B（机器设备明细表序号：97）

1、概况

型号：P22B

启用日期：2025 年 10 月

账面原值：6,328,501.51 元

账面净值：5,927,696.39 元

2、重置全价确定

（1）重置全价的计算

该 Demo P22B 重置全价由设备购置费、国内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其他费和资金成本等部分构成，即

重置全价 = 设备购置费（不含税）+ 运杂费（不含税）+ 安装调试费（不含税）+其他费（不含税）+资金成本

①重置全价的计算

重置全价计算表

单位：元

代码	项目	计费费率	计算公式	计算结果
A	设备购置费（含税）			7,151,200.00
B	运杂费（不含税）	0.00%	A×费率/1.09	
C	安装调试费（不含税）	0.00%	A×费率/1.09	
D	其他费（含税）	0.00%	（A+B*1.09+C*1.09）×费率	
E	其他费（不含税）	0.00%	（A+B*1.09+C*1.09）×费率	
F	资金成本	0.00%	（A+B*1.09+C*1.09+D）×费率×1×1/2	
G	重置全价		（A/1.13+B+C+E+F）	6,328,500.00
	重置全价取整			6,328,500.00

该设备重置全价取整为 6,328,500.00 元。

②有关数据的说明

a.设备购置价：经通过厂商询价确定，该设备含税购置价为7,151,200.00元。

b.运杂费：经通过厂商询价，该设备运杂费已包含在设备报价中，故本次评估不再重复考虑。

c.安装费：经咨询设备厂商，该设备安装调试费及辅助材料费已包含在设备报价中，故本次评估不再重复考虑。

d.其他费（含税）：其他费用包括管理费、可行性研究报告及评估费、设计费、工程监理费等，是依据该设备所在地建设工程其他费用标准,结合本身设备特点进行计算。本次评估范围内设备为蚀刻机类设备，设备数量较少，无需大型安装工程，本次评估无需计算其他费用。

e.其他费（不含税）：其他费用包括管理费、可行性研究报告及评估费、设计费、工程监理费等，是依据该设备所在地建设工程其他费用标准，结合本身设备特点进行计算。本次评估范围内设备为蚀刻机类设备，设备数量较少，无需大型安装工程，本次评估无需计算其他费用。

f.资金成本

该设备按正常投产周期考虑，正常投产周期小于6个月，故本次评估不考虑资金成本。

g.重置全价

重置全价=设备购置费（不含税）+运杂费（不含税）+安装费（不含税）+其他费（不含税）+资金成本

=6,328,500.00（元，取整）

③成新率的确定

该设备于 2025 年 10 月购买并投入使用，至评估基准日已使用 0.68 年，通过现场勘察、查阅相关运行记录、检修记录等资料，并向设备管理及使用人员了解，对该设备企业坚持正常的维修保养制度，注重设备的安全性能。在与企业设备管理、使用、维修人员座谈基础上，考虑到设备整修的影响，确定该设备尚可使用 14 年。

成新率=尚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尚使用年限）

=14÷（0.68+14）

=95%（取整）

④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 = 重置全价×成新率

=6,328,500.00×95%

=6,012,080.00（元，取整）

案例二：别克 GL8（车辆明细表序号 1）

1、车辆基本概况

名称：别克 GL8

生产厂家：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购入日期：2021 年 09 月

启用日期：2021 年 09 月

牌照号码：苏 B77SD3

已行驶里程：34,816.00 公里

账面原值：251,053.10（元）

账面净值：12,552.66（元）

2、重置全价的确定

车辆的重置全价由车辆购置价（不含税）、车辆购置附加税和新车上户牌照手续费等合理费用构成。

重置全价 = 购置价（不含税）+车辆购置附加税+新车上户牌照手续费

（1）购置价（含税）：经向汽车经销商咨询，该车的基准日市场销售价格为 249,900.00 元（含增值税）。

（2）车辆购置附加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减征部分乘用车车辆购置税的公告》，取新车不含税价格的 10%。

（3）新车上户牌照手续费为 300.00 元。

（4）该车的重置全价

重置全价

= 249,900.00/（1+13%）+249,900.00/（1+13%）×10%+300.00

= 243,600.00（元，取整）

3、成新率的确定

根据《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 2012 年第 12 号）的有关规定和车辆的平均经济使用年限，按以下方法分别确定使用年限成新率和行驶里程成新率，取其较小者为该车的成新率，即

使用年限成新率 =（1－已使用年限÷规定或经济使用年限）×100%

行驶里程成新率 =（1－已行驶里程÷规定行驶里程）×100%

成新率 = Min（使用年限成新率，行驶里程成新率）

（1）行驶里程成新率

行驶里程成新率 =（1－已行驶里程÷规定行驶里程）×100%

该车已行驶里程为 34,816.00 公里，规定行驶里程 60 万公里，则：

行驶里程成新率 =（1－34,816.00÷600,000）×100%

= 94%（取整）

（2）年限法成新率

年限成新率 =（1－已使用年限÷经济使用年限）×100%

该车经济使用年限为 15 年，2021 年 09 月投入使用，至评估基准日已使用 4.78 年，则:

年限成新率 =（1－4.78÷15）×100%

= 68%（取整）

（3）成新率 = Min（使用年限成新率，行驶里程成新率）

= 68%

对待估车辆进行了必要的勘察，未发现需调整的事项，故确定成新率为 68%。

4、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 = 重置全价×成新率

= 243,600.00×68%

= 165,650.00（元，取整）

案例三：笔记本电脑（电子设备明细表序号 27）

1、设备概况

型号：联想 ThinkPad P15v

生产厂家：联想

购置日期：2022 年 09 月

启用日期：2022 年 09 月

账面原值：7,637.17（元）

账面净值：381.86（元）

2、重置全价的确定

重置全价 = 购置价（不含税）

经市场调查及网上查询，该设备基准日含税售价为 7,789.00 元，则重置全价为:

重置全价 = 7,789.00/1.13

= 6,890.00（元，取整）

3、成新率的确定

该设备经济使用年限为 5 年，于 2022 年 09 月购置并启用，截至评估基准日已使用 3.75 年，尚可使用 1 年，故

成新率 = 1/（3.75+1）

= 25%

4、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 = 重置全价×成新率

= 6,890.00×25%

= 1,722.50 元

=1,700.00（元，取整）

四、使用权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使用权资产账面值为 2,020,547.07 元，为厂房租赁。评估人员查阅了相关的租赁合同、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是否相符，查阅款项金额、发生时间、业务内容等账务记录。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按照基准日尚存在的剩余资产或权益作为评估值。

使用权资产评估值为 2,020,547.07 元。

五、 无形资产-其他评估技术说明

（一）评估范围

截至评估基准日，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包括 1 批外购专利、4 项外购软件；企业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包括直线交互晶

圆传送装置、偏压装置等 107 项专利权、10 项商标、尚积 CVD_181+操作系统软件等 8 项软件著作权、6 项集成电路布局图以及 3 项域名。账外无形资产明细如下，具体情况详见“第三部分之（三）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二）评估过程

第一阶段：准备阶段

对进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其他无形资产的情况进行初步了解，提交评估准备资料清单和评估申报明细表，根据评估规划要求指导被评估单位填写《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评估明细表》。

第二阶段：现场调查阶段

根据被评估单位填写的资产评估申报表，结合资产的主要特点，评估人员查阅了相关无形资产的相关资料。

第三阶段：评定估算

（三）评估方法

1、专利及软件著作权

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常用评估方法包括收益法、市场法和成本法。

市场法主要通过在活跃的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市场或资本市场上选择相同或相似的专利及软件著作权作为参照物，同时针对各种价值影响因素，如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的功能进行类比，将被评估专利及软件著作权与参照物进行价格差异的比较调整，分析各项调整结果，从而确定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的价值。使用市场法评估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的必要前提包括：市场数据公开化程度较高；存在可比的专利技术；参照物的价值影响因素明确且能够量化等。由于我国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市场交易目前尚处初级阶段，类似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的公平交易数据采集较为困难，市场法在本次评估应用中可操作性较差。

成本法通过分析重新开发出被评估专利及软件著作权所需花费的物化劳动来确定评估价值。企业合法取得专利及软件著作权过程中需支出的费用一般包括人工费用、调研咨询费、资产购置费、实验测试费、期间费用等，专利技术赋予企业的真实价值，与企业实际所支出费用之间通常对应关系较弱，故成本法评估通常适用于经营与收益之间不存在较稳定的对应关系，相应产品或服务价格市场性较弱的专利及软件著作权评估。本次评估的专利及软件著作权是被评估单位多年研究、实验的成果，在本次评估过程中，被评估单位向评估人员提供了其历史成本投入情况，因此可以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收益法以被评估专利及软件著作权未来所能创造的收益现值来确定评估价值，对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而言，其价值主要来源于直接变卖该等无形资产的收益，或者通过使用该等无形资产为其产品或服务注入技术加成而实现的超额收益。本次评估，国外半导体设备行业经过多年发展，市场集中度高、盈利模式成熟且稳定，龙头企业已形成较为稳定的现金流。而鉴于中国大陆半导体设备公司业务起步较晚，成熟度远低于国外。在国外对半导体核心技术封锁的背景下，被评估单位成立时间不长，部分产品仍处于客户验证阶段。此外叠加近年来下游半导体行业周期性的影响，难以对公司在可预见年限内预测其收益与风险水平。因此，本次不适宜采用收益法评估。

专利及软件著作权成本主要由其研制中投入的物化劳动，如消耗的专项原辅材料等资源、占用的仪器、设备和场所以及设计服务等费用；及其投入的相关活劳动费用，如研制开发人员的工资、劳务和福利费用等费用所构成。专利及软件著作权所占用的研发费用至少应达到同行业的平均收益率才能够体现其实用价值。专利因技术产品的更新换代及被新的技术代替等因素，将导致其技术的技术性贬值。

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的评估模型为:

A=B×（1-Q）

A: 专利及软件著作权评估值

B: 研发费用与研发费用投资回报之和

Q: 技术的贬值率

Q=技术已使用年限/（技术已使用年限+预计尚可使用时间）

2、商标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账外无形资产商标权，申请注册相对简单，均对企业收入贡献不大，不直接产生收益故采用成本法评估。依据商标权无形资产形成过程中所需投入的各种成本费用的重置价值确认商标权价值，其基本公式如下:

$P=C_1+C_2+C_3$

式中:

P: 评估值

C_1: 设计成本

C_2: 注册费用（包括注册代理费）及其他成本

C_3: 维护使用成本

3、域名

对于域名，本次纳入评估范围的域名并不包含客户／用户资源等作为获取收入的主要因素，网站建设还需要通过其他的系统／资源来支持，且本次评估仅考虑域名本身价值不考虑转让前运营建设投入、用户资源、网页设计投入，注册时的费用基本反映其价值，故对于申请注册的域名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经核实域名注册过程中的合理支出，按其合理支出确定评估值。其基本公式如下:

$P=C_1+C_2$

式中:

P: 评估值

C_1: 注册域名 1 年要花费的注册费用

C_2: 域名注册 1 年后到终止日所花费的费用

4、外购软件

对于外购软件，评估人员查阅相关的证明资料，了解原始入账价值的构成，摊销的方法和期限，查阅了原始合同。经核实表明账、表金额相符。通过向软件供应商询价或网络查询其现行不含税价格确定评估值。

5、外购专利

对于外购专利，评估人员查阅相关的证明资料，了解原始入账价值的构成，摊销的方法和期限，查阅了原始合同。经核实表明账、表金额相符。对已无实际使用价值的外购专利，评估为零。

（四）评估案例

1、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其他无形资产评估明细表序号 6-118）

（1）重置成本的确定

专利重置成本的构成内容包括合理的成本、利润和相关税费等，在确定专利重置成本时，应当合理确定形成专利及软件著作权所需的研发人员工资、物料消耗等成本以及其他相关成本费用。

1）项目申报研发成本情况

本次评估过程中，根据现场尽职调查情况以及评估师与相关人员的沟通，委托人对相关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的研制成本进行独立核算，提供了历史成本的资料，研发成本的基本构成情况，经委托人确认后研发投入内容如下:

研发成本明细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6 月	合计

人工成本	32.93	340.93	799.75	1,651.95	2,100.48	1,406.51	6,332.54
直接投入及其他	144.78	563.85	1,174.68	2,244.99	2,531.39	1,737.64	8,397.32
折旧费	2.75	12.20	19.73	292.08	508.35	329.07	1,164.18
汇总	**180.46**	**916.98**	**1,994.15**	**4,189.02**	**5,140.22**	**3,473.22**	**15,894.05**

剥离与专利及软件著作权无关的研发投入，包括已终止的项目、已完成但对应产品已被市场淘汰的项目、研发费用中与专利及软件著作权无直接相关的费用，剥离后与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直接相关的研发投入内容后明细如下:

研发成本明细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6 月	合计
人工成本	32.93	340.93	799.75	1,651.95	2,100.48	1,406.51	6,332.54
直接投入及其他	144.78	563.85	1,174.68	2,244.85	2,531.39	1,737.64	8,397.18
折旧费	2.75	12.20	19.73	292.08	508.35	329.07	1,164.18
汇总	**180.46**	**916.98**	**1,994.15**	**4,188.88**	**5,140.22**	**3,473.22**	**15,893.91**

2）申报成本的调整

①对于人工费的调整

人工费主要包括相关人员的工资、社保四金和津贴，委估资产主要的成本投入时间为 2021 年至 2026 年 6 月，根据企业所在地区人工该期间人均可支配收入及国内薪酬情况，从 2021 年至 2026 年 6 月无锡市人均可支配收入以及距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研发年度的增幅情况如下:

年度	人均可支配收入	增幅
2026 年 1-6 月	75,200.00	
2025 年	75,200.00	100%
2024 年	72,232.00	104%
2023 年	69,016.00	109%
2022 年	66,395.00	113%
2021 年	63,014.00	119%
2020 年	57,589.00	131%

计入重置成本的人工费合计为 6,523.66 万元。

②对于直接投入费用和其他费用的调整

研发过程中所产生的直接投入费用和其他费用主要是研发所需要的

物料费以及所产生的差旅费用等，均与物价关系比较密切，本次按照我国各年的 CPI 指数的增长确认，近年国内 CPI 增幅情况如下:

年度	CPI	增幅
2025 年	709.42	-
2024 年	709.42	100.00%
2023 年	708.00	100.20%
2022 年	706.60	100.40%
2021 年	692.70	102.41%
2020 年	686.50	103.34%

则项目计入重置成本的项目直接投入费用和其他费用为 8,424.79 万元。

③对于折旧费的调整

企业的折旧费用为项研发中所需设备折旧，经 CPI 调整后，金额为 1,165.23 万元。

经过以上差异的调整，企业的直接投入成本合计为 16,113.68 万元。

④资金投入的机会成本

研发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发生的相关支出需要相应的投资回报，其回报可采用同类行业的投入资本回报率进行计算。经同花顺 iFinD 查询，可比公司的 2023 年-2025 年的平均投入资本回报率为 12.35%。

则按照投入资本回报率计算，机会成本为 1,989.24 万元。

⑤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的重置成本

根据上述计算，则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的重置成本为

16,113.68+1,989.24 =18,102.92 万元

（2）技术贬值率的确定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知识产权》的相关规定，评估师在采用成本法对专利及软件著作权进行评估时，需考虑专利及软件著作权贬值因素，即需要考虑技术的陈旧率。

根据研发项目以及对应的项目情况，预计研发投入的使用年限在 10

年左右，按照各年度的成本投入情况加权确认，截至基准日已使用 1.59 年，同时与企业进行沟通，考虑目前市场情况及应用技术的水平，确认预计尚可使用年限为 8.41 年。

Q=技术已使用年限/（技术已使用年限+预计尚可使用时间）

=1.59/（1.59+8.41）× 100%

=15.89%

③评估结果的确定

根据 A=B ×（1-Q）评估模型计算:

A=18,102.92 ×（1-15.89%）=15,226.00 万元（取整）

即得出专利及软件著作权评估结果为 15,226.00 万元（取整）。

2、商标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账外无形资产商标权，申请注册相对简单，均对企业收入贡献不大，不直接产生收益故采用成本法评估。依据商标权无形资产形成过程中所需投入的各种成本费用的重置价值确认商标权价值，其基本公式如下:

$P=C_1+C_2+C_3$

式中:

P: 评估值

C_1: 设计成本

C_2: 注册费用（包括注册代理费）及其他成本

C_3: 维护使用成本

案例：第 82726008 号商标（无形资产明细表序号 119）

评估模型中各项参数的确定

（1）设计成本:

据咨询了解此类商标通过设计公司设计，根据市场询价，被评估商标的设计成本为 2,000.00 元。

（2）注册费用（包括注册代理费）及其他成本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规定，注册商标使用期为十年，目前国内普通商标注册费为 300.00 元，注册代理费通过商标注册公司询价为 810.00 元。

即注册费用（包括注册代理费）及其他成本=1,110.00 元/件

（3）维护使用成本

根据评估师的经验，一般普通商标的年维护成本较低，本次评估未考虑维护成本。

商标权重置价值计算

注册号	第 82726008 号
设计成本	2,000.00
注册费用（包括注册代理费）及其他成本	1,110.00
维护使用成本	0.00
重置成本合计	3,110.00

通过评估计算，得出第 82726008 号商标的评估值为 3,110.00 元。

3、域名

本次纳入评估范围的域名并不包含客户／用户资源等作为获取收入的主要因素，网站建设还需要通过其他的系统／资源来支持，且本次评估仅考虑域名本身价值不考虑转让前运营建设投入、用户资源、网页设计投入，注册时的费用基本反映其价值，故对于申请注册的域名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经核实域名注册过程中的合理支出，按其合理支出确定评估值。其基本公式如下:

$P=C_1+C_2$

式中:

P: 评估值

C_1: 注册域名 1 年要花费的注册费用

C_2：域名注册 1 年后到终止日所花费的费用

案例：域名 refine-solution.com（无形资产明细表序号 129）

该域名注册日期为 2021 年 6 月 30 日，域名到期日为 2027 年 6 月 30 日，申请年限为 6 年，根据评估人员调查了解，注册该域名费用为 55 元，续费 1 年，费用为 69 元。因此，

评估值=注册成本+续费成本

=55.00+69.00 × 5

=400.00（元）

4、外购软件

对于外购软件，评估人员查阅相关的证明资料，了解原始入账价值的构成，摊销的方法和期限，查阅了原始合同。经核实表明账、表金额相符。通过向软件供应商询价或网络查询其现行不含税确定评估值。

案例：金蝶软件（无形资产明细表序号 4）

序号	名称	取得日期	法定/预计使用年限	所有权人
1	金蝶软件	2024/01	10.00	无锡尚积半导体

企业上述软件为外购软件，市场价可查询，故采用市场法评估。

根据评估人员调查了解，该外购软件市场含税价为 400,000.00 元，增值税率为 13%。

评估值 = 不含税价 = 400,000.00 ÷ 1.13=354,000.00（元，取整）

5、外购专利

对于外购专利，评估人员查阅相关的证明资料，了解原始入账价值的构成，摊销的方法和期限，查阅了原始合同。经核实表明账、表金额相符。对已无实际使用价值的外购专利，评估为零。

案例：外购专利（无形资产明细表序号 1）

根据评估人员调查了解，该批外购专利，已折旧摊销完成，已无实

际使用价值。

评估为零。

（五）无形资产评估结果

评估范围内的无形资产账面值为 926,699.15 元，评估值 153,318,616.00 元，评估增值 152,391,916.85 元，增值原因主要为账面未记录的软件著作权、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对企业经营能够产生一定影响，具有使用价值，本次评估按照成本法测算其价值导致无形资产评估增值。

六、长期待摊费用评估技术说明

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为 3,740,322.08 元，主要为厂房洁净车间装修、消防改造工程支出。核对施工合同、竣工结算单、付款凭证费用。在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是否相符，查阅款项金额、发生时间、业务内容等账务记录。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按照基准日尚存在的剩余资产或权益作为评估值。

长期待摊费用评估价值为 3,740,322.08 元。

七、其他非流动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值为 6,638,050.00 元，计提坏账准备 63,230.00 元，账面净额 6,574,820.00 元。评估人员在对其他非流动资产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核查时，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是否相符，核对与委估明细表是否相符，查阅核对发生时间、业务内容等与账务记录的一致性，以证实其他非流动资产的真实性、完整性，核实结果账、表、单金额相符。其他非流动资产质保金发生评估风险损失的可能性在 1.00%。计算过程详见下表:

其他非流动资产评估风险损失计算表

项目	金额（元）	评估风险损失率	评估风险损失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计提坏账	6,323,000.00	1.00%	63,230.00

合计	6,323,000.00		63,230.00

按以上标准，确定评估风险损失为 63,230.00 元，以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值减去评估风险损失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坏账准备按评估有关规定评估为零。

其他非流动资产评估值 6,574,820.00 元。

八、负债评估技术说明

评估范围内的负债包括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流动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为预计负债、租赁负债、递延收益，本次评估在经清查核实的账面值基础上进行。

（一）流动负债

1、交易性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账面值 322,964.46 元，为远期购汇，金额核对无误，交易性金融负债评估值 322,964.46 元。

2、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账面值 19,536,804.79 元，为银行承兑汇票。评估查阅票据台账、采购合同，金额核对无误，应付票据评估值 19,536,804.79 元。

3、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值 84,068,475.18 元，主要为采购欠款。

评估人员核实了账簿记录、抽查了部分原始凭证及合同等相关资料，核实交易事项的真实性、业务内容和金额等，以核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应付账款评估值为 84,068,475.18 元。

4、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账面值 157,199,024.25 元，主要为下游晶圆、功率器件客户预付设备货款，确定款项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核实结果账表单金额相符，均为在未来应支付相应的权益或资产，故以核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为评估值。

合同负债评估值 157,199,024.25 元。

5、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值 8,380,359.28 元，主要为应付的职工工资等。评估人员核实了应付职工薪酬的提取及使用情况，按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为评估值。

应付职工薪酬评估值为 8,380,359.28 元。

6、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值为 4,525,571.12 元，主要为应的交增值税、应交印花税等，通过对企业账簿、纳税申报表的查证，证实企业税额计算的正确性，按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为评估值。

应交税费评估值为 4,525,571.12 元。

7、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账面值为 7,943,708.53 元，主要为应付的差旅费等。该款项多为近期发生，滚动余额，基准日后需全部支付，按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为评估值。

其他应付款评估值为 7,943,708.53 元。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值为 639,230.41 元，主要为租赁负债。该款项按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为评估值。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评估值为 639,230.41 元。

9、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账面值为 10,041,548.15 元，主要为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该款项多为近期发生，滚动余额，基准日后需全部支付，按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为评估值。

其他流动负债账面值评估值为 10,041,548.15 元。

（二）非流动负债

1、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账面价值 1,364,603.25 元，为质量保证金。

本次评估在核实预计负债的内容和金额基础上，以核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预计负债评估值为 1,364,603.25 元。

2、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账面值为 1,447,475.74 元，主要为厂房租赁产生的租赁负债。

评估人员核实了相关租赁合同、抽查了部分原始凭证及合同等相关资料，核实交易事项的真实性、业务内容和金额等，以核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租赁负债评估值为 1,447,475.74 元。

3、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账面价值 3,104,450.99 元，为待确认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次评估在核实递延收益的内容和金额基础上，以核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递延收益评估值为 3,104,450.99 元。

第五部分 市场法评估说明

一、评估假设

（一）一般假设

1、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3、企业持续经营假设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将企业整体资产作为评估对象而作出的评估假定。即企业作为经营主体，在所处的外部环境下，按照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下去。企业经营者负责并有能力担当责任；企业合法经营，并能够获取适当利润，以维持持续经营能力。对于企业的各类经营性资产而言，能够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

（二）特殊假设

1、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基准日外部经济环境不变，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不发生重大变化；

2、企业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

3、本次评估基于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的经营管理团队尽职，与未来经营规模扩大相匹配，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活动和提供的服务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各种经营活动合法；

4、本次评估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5、可比企业与被评估单位在价值影响因素方面相同或者相似；

6、可比企业与被评估单位均能够按交易时公开披露的经营模式、业务架构、资本结构持续经营；

7、可比上市公司所涉及的交易均为有序市场环境下的公平交易，交易对价公允有效。可比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无影响价值判断的虚假陈述、错误记载或重大遗漏；

8、评估人员仅基于公开披露的可比企业相关信息选择对比维度及指标，不考虑其他非公开事项对被评估单位价值的影响。

当上述条件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二、市场法简介

（一）概述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被评估单位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被评估单位价值的评估方法。

1、市场法的应用前提

运用市场法评估企业价值需要满足如下基本前提条件：

（1）要有一个充分发展、活跃的、公开的市场，在这个市场上成交价格基本上反映市场买卖双方的行情，因此可以排除个别交易的偶然性。

（2）在这个公开市场上要有可比的企业及其交易活动，且交易活动应能较好反映企业价值的趋势。企业及其交易的可比性是指选择的可比

企业及其交易活动是在近期公开市场上已经发生过的，且与待评估的目标企业及其即将发生的业务活动相似。

（3）参照物与被评估单位的价值影响因素明确，可以量化，相关资料可以搜集。

2、市场法选择的理由和依据

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交易案例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企业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资料，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半导体国产自研设备。由于该行业具有一定技术壁垒，导致行业内同业公司相对较少且交易活跃度较低、交易案例数量有限，近年来公开披露的已完成或正在进行中的交易案例较少，交易细节及被并购企业的详细信息难以收集掌握，因此本次未采用交易案例比较法进行估算。

当前证券市场存在较多经营正常稳定、主营业务及产品与被评估单位相似的上市公司，故综合考量后，本次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进行估算。

（二）评估思路

在充分了解并掌握被评估单位企业性质、业务类型、经营模式、发展阶段、企业规模、财务状况等基本情况的基础上，按以下思路开展市场法评估:

1、选择可比企业

搜集可比企业信息，通过比较分析筛选出适当数量的可比企业。本

次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筛选原则包括：属于同一行业，或者受相同经济因素影响；交易市场相同或可比；有一定时间的上市交易历史，并且近期股票价格没有异动；业务结构、经营模式等方面相近或相似等。

2、计算价值比率

根据资本市场数据，对被评估单位与可比公司所处行业的价值影响因素（价值因子）进行线性回归分析，并结合行业及企业特点，选择相对合适的价值比率。

根据可比企业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值（比准市值）及价值因子，计算可比企业价值比率。

3、计算评估价值

根据被评估单位价值比率、价值因子，同时考虑价值比率数据口径，对流动性因素进行调整，得出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三）评估模型

本次评估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基本模型为：

E=EV+C-D

E：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EV：企业价值；

C：现金等价物；

D：付息债务；

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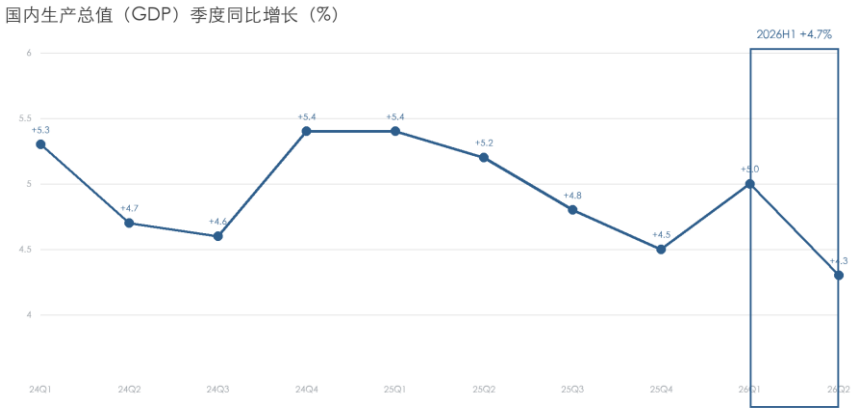
EV=可比公司比准价值比率×被评估单价值因子

三、行业发展前景与经营分析

（一）宏观经济概况

2026 年上半年国内生产总值 695,704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4.7%。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 31,522 亿元，同比增长 3.7%；

第二产业增加值 250,473 亿元，增长 3.9%；第三产业增加值 413,709 亿元，增长 5.2%。分季度看，一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5.0%，二季度增长 4.3%。从环比看，二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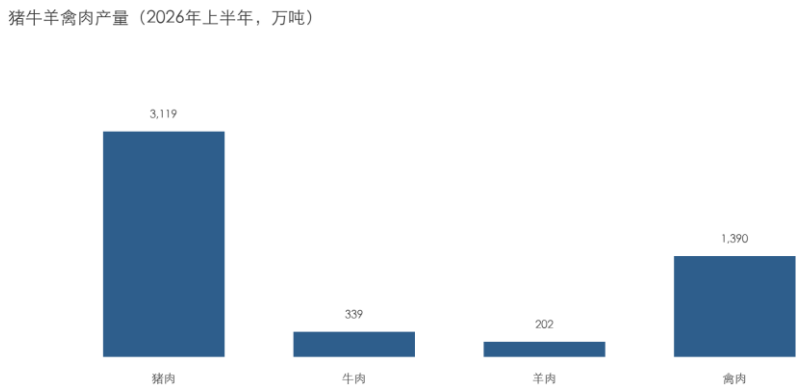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1、夏粮实现丰收，畜牧业生产稳定发展

2026 年上半年，全国夏粮实现丰收，夏粮产量 3,014.9 亿斤，首次突破 3,000 亿斤，比上年增加 20.0 亿斤，增长 0.7%。夏粮播种面积 3.98 亿亩，下降 0.2%，保持基本稳定；单产 378.8 公斤/亩，增加 3.2 公斤，增长 0.8%。

畜牧生产稳定发展。上半年，全国猪牛羊禽肉产量 5,050 万吨，同比增加 207 万吨，增长 4.3%。其中，猪肉产量 3,119 万吨，增长 3.3%；牛肉产量 339 万吨，下降 1.0%；羊肉产量 202 万吨，下降 3.9%；禽肉产量 1,390 万吨，增长 9.4%。牛奶产量 1,909 万吨，增长 2.4%；禽蛋产量 1,690 万吨，下降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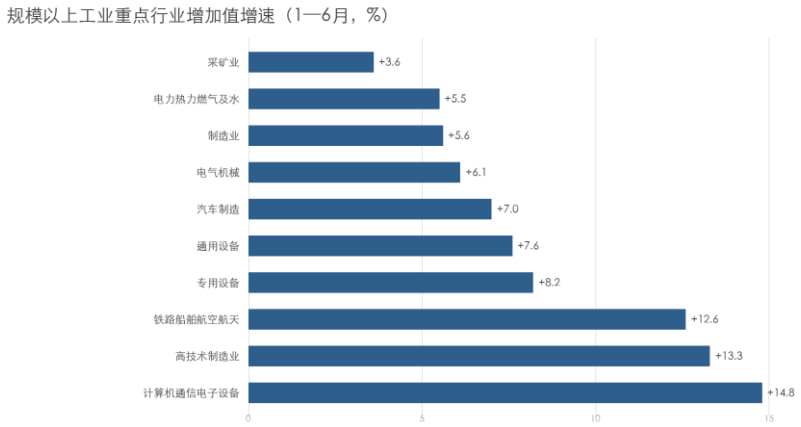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工业生产较快增长，高技术制造业增势较好

2026 年上半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5.4%。分三大门类看，采矿业增加值增长 3.6%，制造业增长 5.6%，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长 5.5%。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13.3%，明显快于规模以上工业。分经济类型看，国有控股企业增加值增长 4.3%；股份制企业增长 5.9%，外商及港澳台投资企业增长 3.2%；私营企业增长 4.6%。

重点行业增势较好。上半年，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增长 12.6%，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增长 14.8%，专用设备制造业增长 8.2%，通用设备制造业增长 7.6%。

分产品看，新能源汽车产量 739.9 万辆，增长 6.0%；工业机器人产量 53.8 万套，增长 28.0%；服务机器人产量 1,032 万套，增长 11.9%；集成电路产量 2,798 亿块，增长 23.1%。6 月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5.3%，环比增长 0.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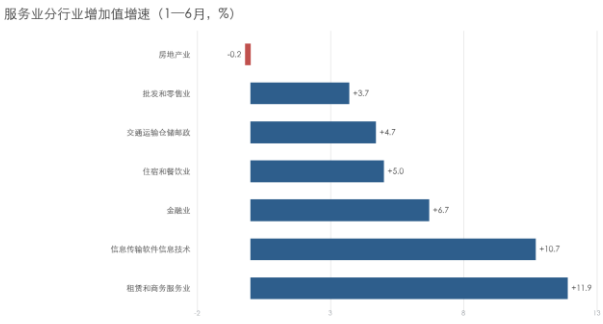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3、服务业平稳增长，现代服务业发展良好

2026 年上半年，服务业增加值 413,709 亿元，同比增长 5.2%，对国民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 66.1%，比上年同期提高 5.9 个百分点；服务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为 59.5%。6 月份，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增长 4.7%，比 5 月份加快 0.3 个百分点，连续两个月加快。

现代服务业增长较快。上半年，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 10.7%和 11.9%，合计拉动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1.9 个百分点；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长 4.7%，批发和零售业增长 3.7%，住宿和餐饮业增长 5.0%，金融业增长 6.7%，房地产业下降 0.2%。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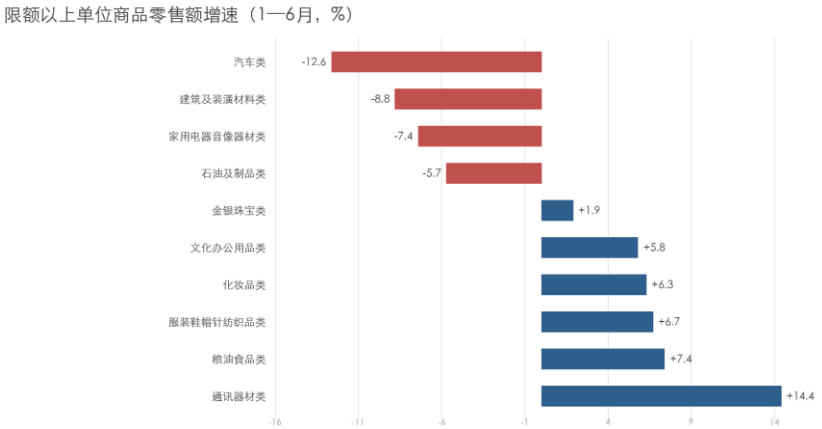
4、市场销售规模扩大，服务零售较快增长

2026 年上半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48,722 亿元，同比增长 1.3%。按经营地分，城镇消费品零售额 215,506 亿元，增长 1.2%；乡村消费品

零售额 33,216 亿元，增长 2.5%。按消费类型分，商品零售额 220,467 亿元，增长 1.1%；餐饮收入 28,255 亿元，增长 2.8%。6 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1.0%，环比增长 0.38%。

升级类商品销售较好。上半年，限额以上单位通讯器材类、文化办公用品类、化妆品类、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商品零售额分别增长 14.4%、5.8%、6.3%、6.7%；粮油食品类增长 7.4%。汽车类下降 12.6%，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下降 7.4%，建筑及装潢材料类下降 8.8%，石油及制品类下降 5.7%。

网上消费较快增长。上半年，全国网上商品和服务零售额 100,715 亿元，同比增长 5.2%，其中网上商品零售额增长 4.8%，网上服务零售额增长 6.0%；服务零售额同比增长 5.3%。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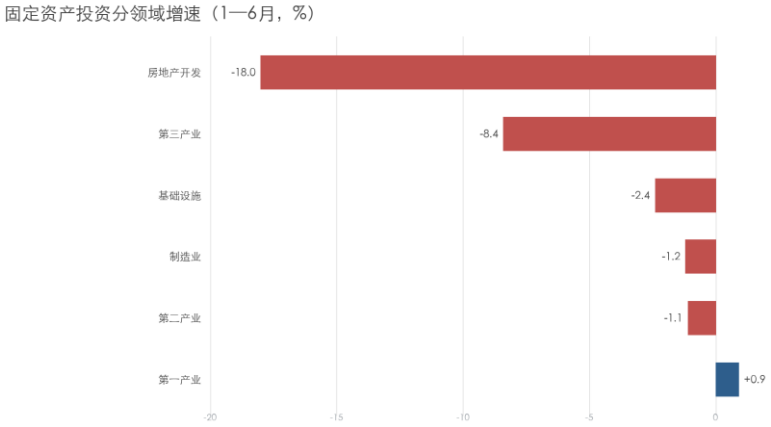
5、固定资产投资同比下降，制造业投资表现分化

2026 年上半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226,370 亿元，同比下降 5.7%；扣除房地产开发投资，固定资产投资下降 2.7%。分产业看，第一产业投资增长 0.9%，第二产业投资下降 1.1%，第三产业投资下降 8.4%。分领域看，基础设施投资下降 2.4%（其中信息传输业投资增长 25.6%），制造业投资下降 1.2%，其中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投资增长 24.7%，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投

资增长 6.5%。

民间投资同比下降 8.5%；国有控股投资下降 2.3%。设备工器具购置投资增长 8.1%；高技术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7.5%，其中信息服务业投资增长 15.5%。6 月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环比下降 0.37%。

房地产开发投资继续承压。上半年，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 38,074 亿元，同比下降 18.0%，其中住宅投资下降 17.8%；房屋新开工面积 23,239 万平方米，下降 23.4%；新建商品房销售面积 40,140 万平方米，下降 11.6%，销售额 37,945 亿元，下降 13.6%；商品房待售面积 76,315 万平方米，下降 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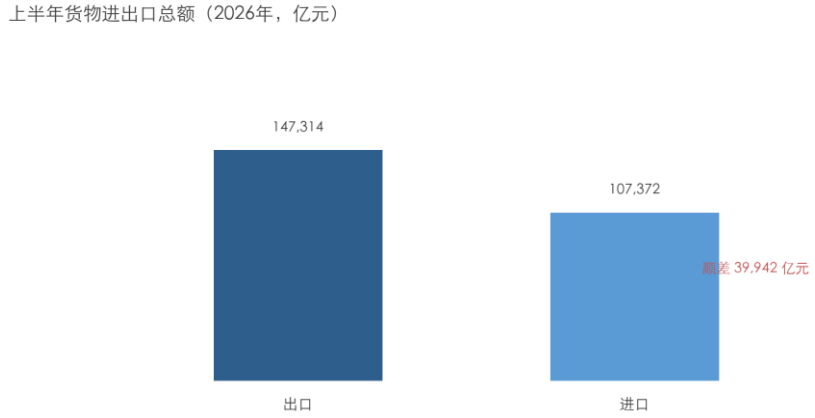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6、货物进出口较快增长，外贸韧性增强

2026 年上半年，货物进出口总额 254,686 亿元，同比增长 16.9%。其中，出口 147,314 亿元，增长 13.4%；进口 107,372 亿元，增长 22.1%。6 月份，货物进出口总额 47,823 亿元，同比增长 24.2%，其中出口增长 20.8%，进口增长 29.4%。

从生产端看，上半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出口交货值 81,750 亿元，同比增长 9.7%，其中 6 月份出口交货值 15,592 亿元，增长 14.8%，显示外需对工业生产的拉动作用持续显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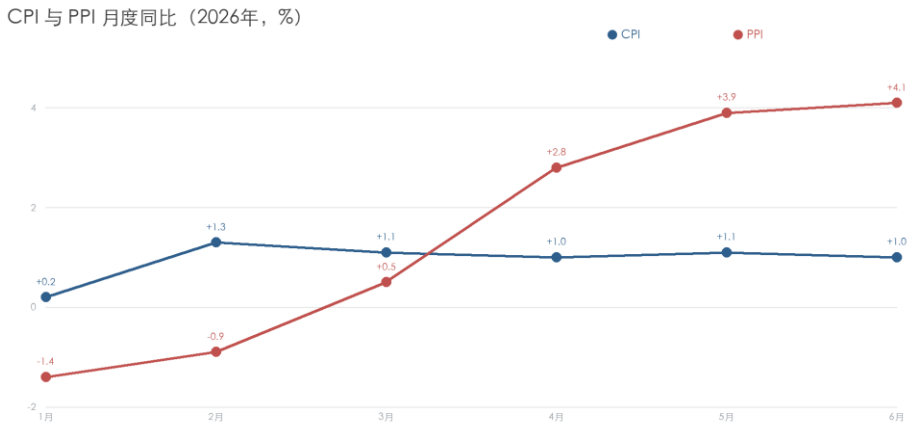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7、居民消费价格温和上涨，PPI 由降转涨

2026 年上半年，居民消费价格（CPI）同比上涨 1.0%，月度同比连续 5 个月保持在 1%以上。分类别看，食品价格下降 0.6%（其中猪肉价格下降 13.4%），能源价格由降转涨、上涨 3.0%；扣除食品和能源价格的核心 CPI 上涨 1.2%，服务价格上涨 0.8%。6 月份，CPI 同比上涨 1.0%，环比下降 0.3%。

生产领域价格由降转涨。上半年，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PPI）同比上涨 1.5%，其中一季度下降 0.6%、二季度上涨 3.6%；6 月份 PPI 上涨 4.1%，涨幅连续 4 个月扩大。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上半年上涨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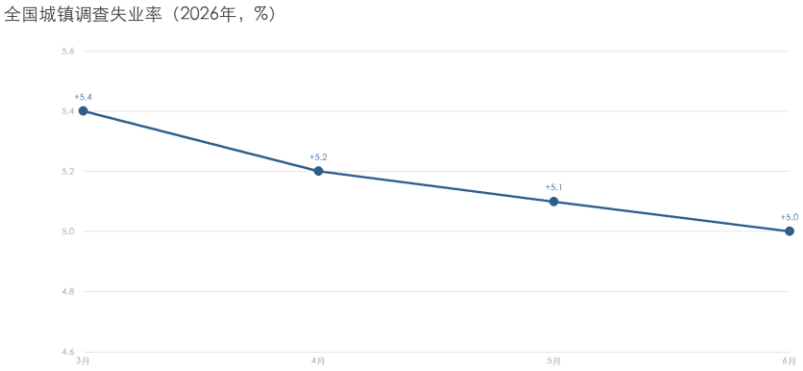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8、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城镇调查失业率平稳

2026 年上半年，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平均值为 5.2%，与上年同期持平；其中二季度平均值 5.1%，比一季度下降 0.2 个百分点。分月看，3 月份为 5.4%，此后连续回落，4、5、6 月份分别为 5.2%、5.1%、5.0%。

主要群体就业保持稳定。上半年，本地户籍劳动力失业率 5.0%，外来户籍劳动力 4.9%（其中外来农业户籍 4.8%）；31 个大城市城镇调查失业率平均值 5.1%；城镇 30—59 岁劳动力失业率平均值 4.1%；城镇外来农业户籍劳动力失业率平均值 5.1%，6 月份降至 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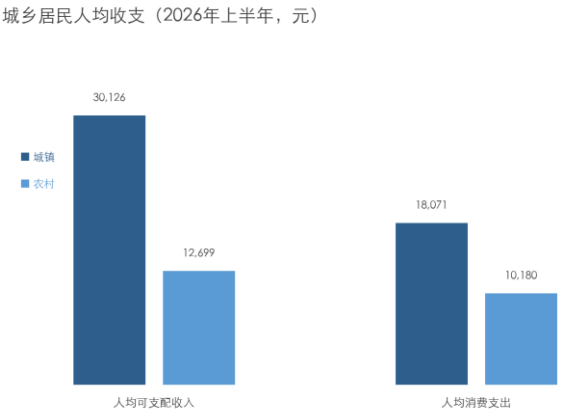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9、居民收入持续增长，农村居民收入增速快于城镇

2026 年上半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2,981 元，同比名义增长 5.2%，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4.2%。分城乡看，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0,126 元，名义增长 4.4%（实际增长 3.4%）；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2,699 元，名义增长 6.4%（实际增长 5.5%）。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值 2.37，比上年同期缩小 0.05。

按收入来源分，全国居民人均工资性收入增长 5.3%，经营净收入增长 6.5%，财产净收入增长 1.1%，转移净收入增长 5.8%。上半年，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14,836 元，名义增长 3.7%，实际增长 2.7%。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二）行业发展现状及前景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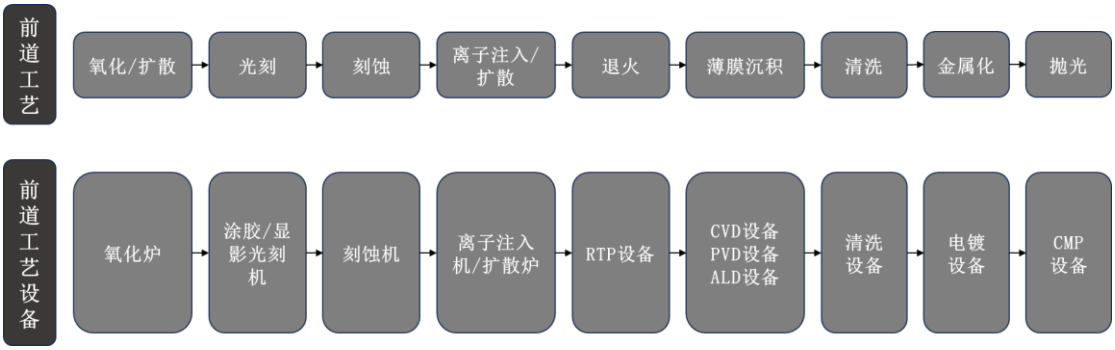
1、半导体设备行业概况

半导体设备泛指用于生产各类半导体产品所需的生产设备，属于半导体行业产业链的支撑环节，作为支撑芯片设计、制造、封测全产业链运转的核心生产载体，半导体设备承担着电路图案转移、材料刻蚀、薄膜沉积、性能检测等关键工序的实施功能。由于半导体设计、制造和封装测试等环节需在设备技术允许的范围内进行，设备的技术进步将推动半导体产业的发展。根据摩尔定律演进，每隔18-24个月芯片性能将提升一倍，而每更新一代工艺制程，则需更新一代更为先进的制程设备，随着制程推进和工艺升级，单位产能下设备需求将进一步增加，制程和工艺升级推动芯片复杂度提升，更复杂的结构则需要更多的制造工序完成，各类设备的用量显著增加。

依据工艺环节差异，半导体设备可分为前道工艺设备（对应晶圆制造环节）与后道工艺设备（对应封装测试环节）两大类，两类设备在功能定位与细分品类上各有侧重。

前道工艺设备是晶圆制造环节的核心装备，主要涵盖光刻、干法刻蚀、掺杂、薄膜沉积、平坦化、热处理、湿法清洗、量测检测及工厂辅助设备九大品类，细分品种合计约190种。晶圆制造核心工艺步骤对应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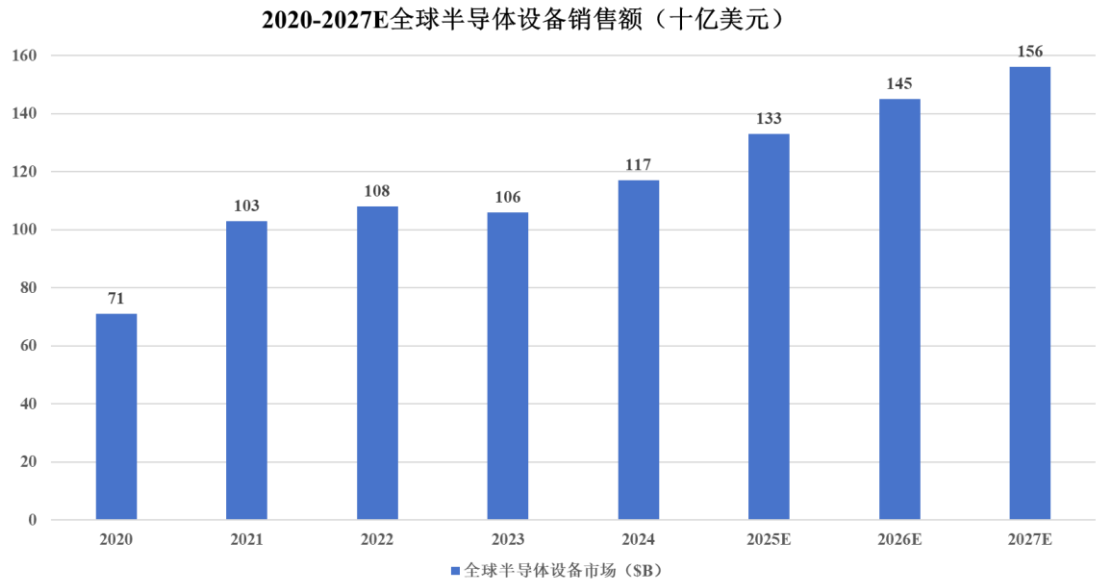
用设备如下:



而后道工艺设备聚焦封装测试环节，核心功能是完成晶圆切割、芯片封装及性能检测，主要包括减薄设备、划切设备、测试机、分选机等细分品类，其稳定性直接影响芯片成品良率与最终性能验证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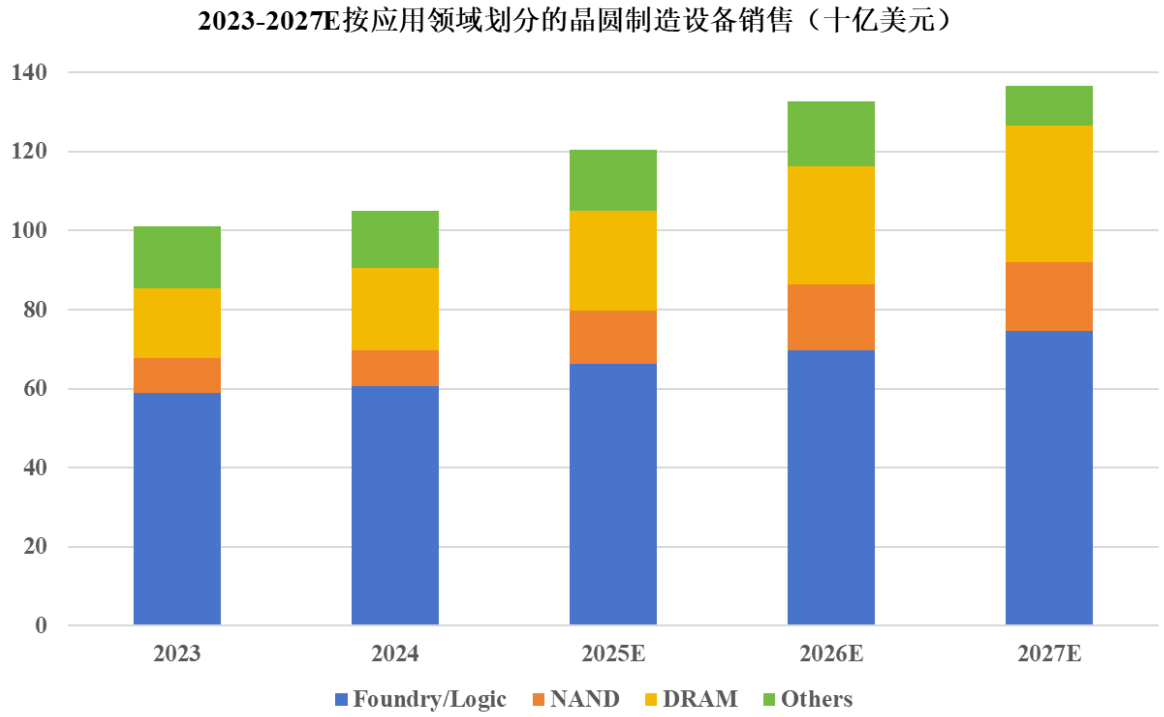
半导体产业链除半导体设计领域外，其他领域均需要半导体设备厂商提供相应的设备产品以满足生产需要。除了少数公司在半导体设备产品线布局较广外，绝大部分设备厂商专注生产单一品类的半导体设备，标的公司即属于研发、生产半导体国产自研设备企业。

根据SEMI报告显示，预计2025年全球半导体制造设备总销售额将达到1,330亿美元，同比增长13.7%。预计未来两年半导体制造设备销售额将持续增长，2026年和2027年分别达到1,450亿美元和1,560亿美元。这一增长主要得益于人工智能相关投资的推动，尤其是在尖端逻辑电路、存储器以及先进封装技术的应用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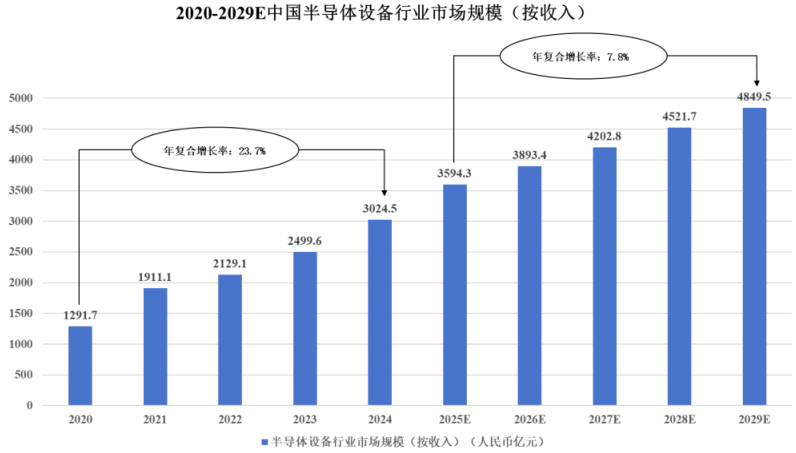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SEMI，2025 Year-End Semiconductor Equipment Forecast - OEM Perspective

此外，由于先进制程节点的持续增长，预计到2025年，晶圆代工和逻辑应用领域的晶圆厂设备（WFE）销售额将同比增长9.8%，规模达666亿美元。随着芯片制造商增加人工智能加速器、高性能计算和高端移动处理器的产能，预计该领域在2026年将增长5.5%，并在2027年增长6.9%，达到752亿美元。而NAND闪存设备市场受3D NAND堆叠技术的进步以及领先层和主流层产能的扩张，预计在2025年增长45.4%至140亿美元，并在2026年进一步增长12.7%至157亿美元，2027年增长7.3%至169亿美元。DRAM设备销售额则受存储器供应商提高HBM产能并升级到更先进的工艺节点，以满足人工智能和数据中心的需求影响，预计在2025年增长15.4%至225亿美元，随后在2026年和2027年分别同比增长15.1%和7.8%。



数据来源：SEMI，2025 Year-End Semiconductor Equipment Forecast - OEM Perspectiv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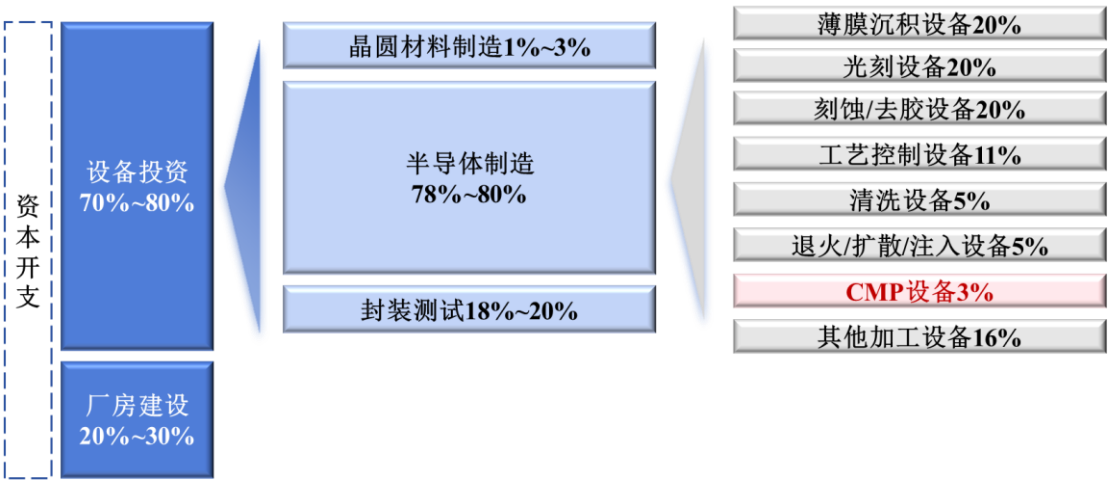
根据Frost & Sullivan数据显示，得益于国内晶圆厂扩产潮短期内迅速拉动市场对半导体设备的需求，2020年至2024年间中国半导体设备市场以23.7%的年复合增长率增长，于2024年达到3,024.5亿元。预计未来五年，5G、物联网、人工智能等领域的技术浪潮有望催生半导体及半导体设备产业的新一轮成长，促使中国半导体设备市场规模在2025到2029年间以7.8%的年复合增长率增长，于2029年达到4,849.5亿元。



数据来源：Frost & Sullivan

2、物理气相沉积（PVD）设备行业概况

物理气相沉积（PVD）是一种在真空条件下，利用物理方法将固态或熔融态源材料气化为原子、分子或部分电离成离子，并通过低压气体（或等离子体）过程，在基板材料表面沉积具有特定功能薄膜的技术。根据Gartner统计数据，集成电路制造设备投资一般占集成电路制造领域资本性支出的70%-80%，且随着工艺制程的提升，设备投资占比也将相应提高，当集成电路制程达到16及14纳米时，设备投资占比可达85%。PVD设备价值量约占半导体设备投资额的20%左右，具体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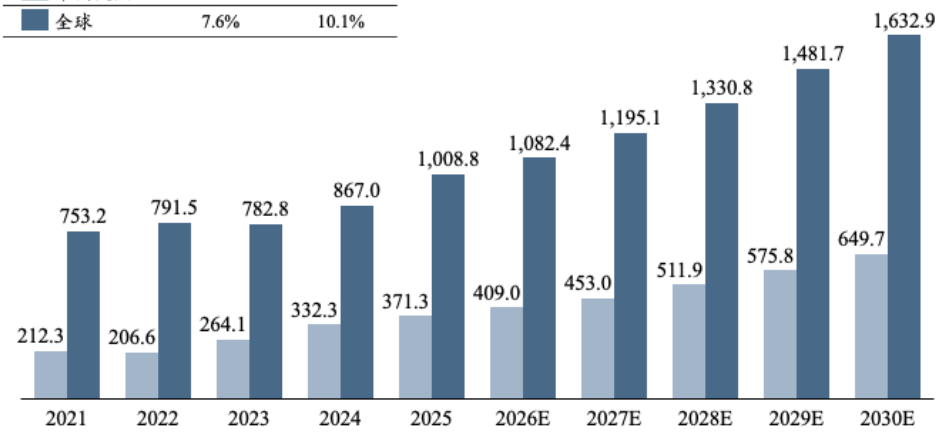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Gartner

全球半导体设备市场增长主要由人工智能等新兴领域的芯片需求、晶圆厂商扩产和政策支持驱动。2025年，全球半导体设备市场规模10,088亿元，2025至2030年预计将以10.1%的复合增速增长。我国半导体设备市场的增长主要由政策扶持、技术突破及本土晶圆制造产能扩张等因素推动，近年来接连取得技术突破，有望加速实现进口替代。2025年，中国大陆半导体设备市场规模约为3,713亿元，2025至2030年预计将以11.8%的年复合增速增长。

全球及中国半导体设备市场规模，2021-2030E

单位：十亿元

CAGR	2021-2025	2025-2030E
中国大陆	15.0%	11.8%
全球	7.6%	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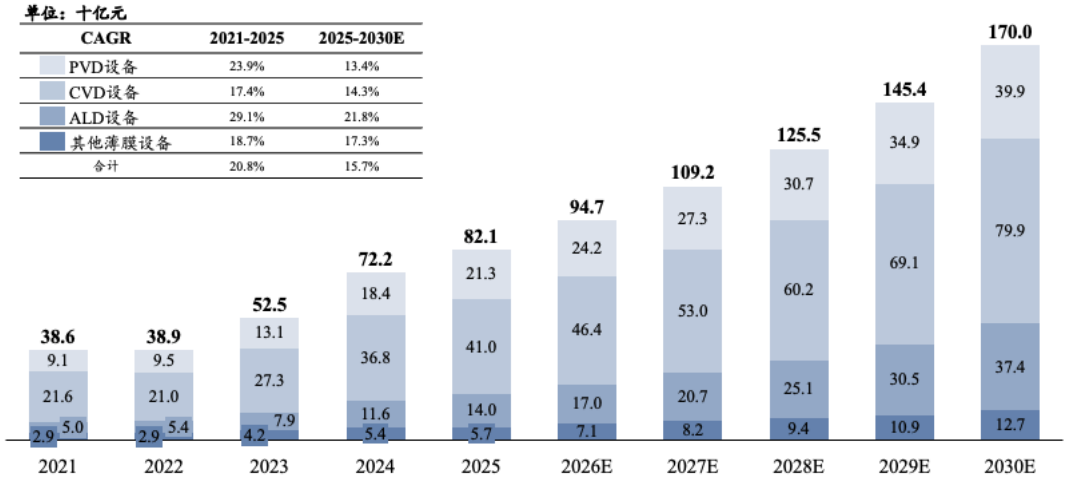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SEMI，专家访谈，弗若斯特沙利文

中国半导体薄膜沉积设备市场保持较快增长，2025年市场规模约为821.0亿元，未来随着国内晶圆厂扩产、先进制程及特色工艺持续推进，以及国产设备验证导入加速，预计2030年市场规模将进一步增长至1,700.0亿元，2025年至2030年复合增速为15.7%。从2025年的市场细分结构看，CVD设备市场占比49.9%，为份额最大的品类；PVD设备市场占比25.9%，未来增长主要受金属化、阻挡层/种子层等应用需求带动；ALD设备市场占比17.1%，受益于先进制程、复杂三维结构及高精度薄膜控制需求提升，预计2030年市场占比将提升至22.0%。

中国半导体薄膜沉积设备市场规模，2021-2030E

单位：十亿元

CAGR	2021-2025	2025-2030E
PVD设备	23.9%	13.4%
CVD设备	17.4%	14.3%
ALD设备	29.1%	21.8%
其他薄膜设备	18.7%	17.3%
合计	20.8%	1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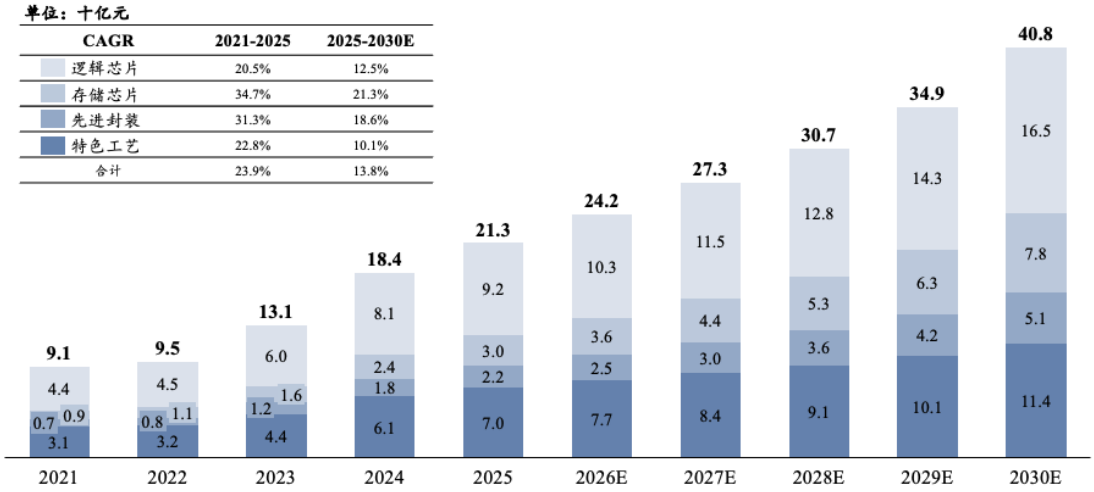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Yole，专家访谈，弗若斯特沙利文

中国PVD设备市场的增长由逻辑芯片、存储芯片、先进封装、特色工艺等多类下游场景共同驱动，不同应用领域呈现差异化扩张特征。逻辑芯片领域为当前规模最大的应用场景，2025年市场规模92.0亿元，占比43.2%，受逻辑芯片制程升级和互连结构复杂化带动未来将保持稳定增长。存储芯片为市场增速最高的下游领域，2025年市场规模30.0亿元，未来受道存储芯片扩产、DRAM制程升级以及3D NAND层数提升带动，预计2025年至2030年将以21.3%的复合增速快速增长。先进封装领域2025年市场规模22亿元，预计未来市场将受到先进封装产线建设和高密度互连需求提升带动。特色工艺领域2025年市场规模约为70.0亿元，主要受汽车电子、工业控制、通信及传感等应用需求带动，预计2030年增长至114.0亿元。

中国半导体PVD设备市场规模，按应用场景拆分，2021-2030E

单位：十亿元

CAGR	2021-2025	2025-2030E
逻辑芯片	20.5%	12.5%
存储芯片	34.7%	21.3%
先进封装	31.3%	18.6%
特色工艺	22.8%	10.1%
合计	23.9%	13.8%



数据来源：Yole，专家访谈，弗若斯特沙利文

3、物理气相沉积（PVD）设备行业发展趋势

半导体设备市场呈现先进制程与特色工艺需求并行、海外龙头主导与国产厂商加速追赶并存的竞争格局。先进逻辑与存储持续推动高端设备需求升级，功率器件、MEMS、射频等特色工艺扩张则带来更分散、更定制化的设备需求。在高端核心设备领域，海外厂商凭借长期工艺积累、客户基础和全球服务体系仍占据主导地位；国内厂商在政策支持、

供应链安全诉求和本土晶圆厂需求牵引下加快产品迭代与产线验证，并在成熟制程、特色工艺及部分关键环节实现突破，市场份额持续提升。

国内半导体设备厂商的核心优势主要体现在供应链保障、本地化服务和客户协同能力。相较海外厂商，国内厂商更贴近本土晶圆厂需求，通常具备更快的响应速度、更灵活的定制能力和更高效的现场服务能力，可在设备导入、工艺调试、备件保障和故障处理等环节提供及时支持。同时，在供应链安全和自主可控诉求提升的背景下，国产设备的战略价值进一步增强；通过与客户开展联合开发、参数优化和持续迭代，国内厂商能够加快验证导入与量产爬坡，并逐步形成与具体工艺场景深度绑定的长期合作关系。

（三）被评估单位经营情况分析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研发、生产半导体国产自研设备的厂商，主营设备包括金属溅射沉积（PVD），加强型等离子化学气相沉积（PECVD），等离子干法刻蚀（ETCH）三个领域，服务于为全球的功率器件（Power Device），微机电系统（MEMS）、先进封装（Advanced Packaging）、化合物半导体（III-V）、射频（RF）、集成电路（IC）客户。设备具备优异的重复性和稳定性、低故障率、长使用寿命、易操作维修。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如下:

1、PVD 设备竞争优势突出，工艺技术积累深厚，平台化集成能力优异

无锡尚积是国内少数具备 PVD 设备自主研发能力及规模化量产经验的国产设备企业。

无锡尚积自主研发的 PVD 薄膜沉积设备采用磁控溅射的技术路线，围绕不同材料体系、薄膜性能及衬底特性形成了较为丰富的工艺技术积

累，已掌握氧化钒（VOx）薄膜沉积、SiC 正面及背面金属化、化合物半导体金属功能薄膜、薄膜电阻（TaN）沉积、吸气剂（Getter）薄膜沉积、TSV/TGV 薄膜沉积、金属互联薄膜沉积等多项核心工艺技术，能够满足 MEMS、功率半导体、射频芯片、先进封装等应用领域的多样化薄膜沉积工艺需求。

在实现多种工艺覆盖的基础上，依托长期沉淀的高深宽比沉积、低温低损伤工艺、应力精准控制等核心技术，无锡尚积的 PVD 设备工艺性能表现突出，已实现深宽比 15:1 以上 TSV/TGV 的铜金属种子层沉积，具备优异的阶梯覆盖能力。成膜质量方面，单片晶圆内部及不同晶圆间的膜厚均匀性表现优异，同时可在较宽范围内精准调控膜层应力，有效抑制晶圆翘曲、保障三维结构稳定性。

依托上述工艺能力，无锡尚积持续开展前瞻性工艺技术研发，重点推进包括 Silicide、CuBS 等先进逻辑及存储相关金属化工艺、TSV/TGV 种子层沉积等先进封装工艺技术研发，不断提升设备在 12 英寸晶圆、大翘曲晶圆及高深宽比结构等复杂应用场景下的工艺适配能力，为无锡尚积 PVD 产品横向延伸至先进逻辑、先进存储及先进封装领域拓展提供技术储备。

除优异的工艺能力外，无锡尚积 PVD 设备具备较强的平台化、模块化及工艺集成能力。无锡尚积的 PVD 设备采用集群模块化真空架构，集成多级真空、批量脱气、精准温控与高精度运动定位系统，可实现连续自动化多步生产，缩短晶圆暴露于大气的时长，有效降低颗粒污染风险，提升产能并缩减客户综合运营成本。

2、核心技术自主可控，资深研发团队构筑坚实技术壁垒

无锡尚积搭建了“标准化研发+定制化研发”双轨研发体系，灵活适配多元化市场需求，既能围绕企业战略与行业发展规划有序开展标准化

产品迭代，也可以快速响应下游客户差异化定制需求。无锡尚积核心团队深耕半导体设备行业，具备深厚产业积淀与前沿行业视野。创始人兼董事长王世宽先生拥有二十多年国内外半导体行业从业经验，系国家重大人才计划入选专家、无锡市“太湖人才计划”领军企业家，其牵头主导百余项专利的研发与落地转化，获评江苏省半导体行业协会理事、无锡市 2024 年度高质量发展突出贡献奖先进个人等荣誉。

凭借完善的研发体系与资深的研发团队，无锡尚积通过研发创新，积累了氧化钒薄膜沉积、FSM & BSM 薄膜沉积、化合物衬底金属功能薄膜沉积、TSV/TGV 薄膜沉积、碳基芯片金属薄膜沉积、金属互联薄膜沉积、电感耦合等离子刻蚀等多项核心技术，适配红外探测器、新能源功率器件、5G 射频、先进封装等多种半导体领域，核心技术体系自主可控。截至报告期末，无锡尚积共拥有 107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77 项，实用新型专利 30 项，并参与了多项行业标准制定。

3、产品导入快速取得突破，积累优质客户资源

半导体设备行业有较高的客户壁垒，晶圆厂设备导入需历经多轮性能测试、量产验证、良率爬坡等流程，整体认证周期较长。客户若更换设备供应商，将承担工艺重构、良率下滑、产线停机等高额转换成本，客户粘性较高，优质客户资源是设备厂商的核心稀缺资产。无锡尚积持续自主研发攻关，在 MEMS、功率器件、射频器件、先进封装和集成电路等领域积累了较强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PVD 设备和干法刻蚀设备等主要产品均已通过国内多家晶圆厂技术要求严格的全流程验证并实现量产，部分主要产品核心参数达到国际一流水平，产品质量和性能获得下游客户的高度认可。

无锡尚积始终坚持以客户需求为中心的原则，保障设备高效稳定交付，搭建覆盖设备定制开发、联合工艺调优、驻场技术支持、长期协同

迭代的全链路深度合作体系，提供快速技术响应服务。报告期内，无锡尚积客户矩阵持续扩容，行业认可度稳步提升，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获得十余家客户颁发的优秀供应商奖，持续获得客户复购订单。

4、全流程品质严格管控，树立优秀品牌口碑

无锡尚积建立了覆盖供应链、生产制造、产品全生命周期的标准化品质管控体系。在供应链管控环节，无锡尚积设立了严格的准入标准，同时常态化开展供应商突击巡检与来料质量控制，从源头避免原材料缺陷带来的设备隐患。在生产制造管理环节，无锡尚积实施一机一码数字化管控，为每一台出厂设备分配唯一序列号，串联研发图纸、零部件装配记录、整机真空测试、工艺验证、售后运维等全环节数据，实现设备全生命周期信息可查询、可追溯、可复盘，落地各工序精细化、标准化质量管控，及时识别并整改生产过程中的各类质量偏差。

依托全流程质控与数字化协同管理体系，无锡尚积产品运行可靠性、批量交付稳定性得到充分保障，交付的设备能够适配晶圆厂产线不间断生产需求，有效减少因设备故障导致的产线停机损耗，降低客户长期生产运营成本，获得下游客户高度认可。

四、市场法评估过程

（一）选取可比企业

1、可比企业的选择过程

根据申万行业分类，被评估单位所处大行业分类为电子-半导体行业。经 iFind 金融数据终端查询，截至评估基准日半导体行业 A 股上市公司有 181 家。

首先剔除 ST 公司 3 家，剔除 BJ 公司 5 家，剔除上市不满两年公司

18 家，再根据申万三级行业分类选出半导体设备 19 家。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所属申万行业[行业级别]一级行业[截止日期]20260630	所属申万行业[行业级别]二级行业[截止日期]20260630	所属申万行业[行业级别]三级行业[截止日期]20260630	首发上市日期
603061.SH	金海通	电子	半导体	半导体设备	2023-03-03
603690.SH	至纯科技	电子	半导体	半导体设备	2017-01-13
603991.SH	领先股份	电子	半导体	半导体设备	2017-03-08
688012.SH	中微公司	电子	半导体	半导体设备	2019-07-22
688037.SH	芯源微	电子	半导体	半导体设备	2019-12-16
688072.SH	拓荆科技	电子	半导体	半导体设备	2022-04-20
688082.SH	盛美上海	电子	半导体	半导体设备	2021-11-18
688120.SH	华海清科	电子	半导体	半导体设备	2022-06-08
688200.SH	华峰测控	电子	半导体	半导体设备	2020-02-18
688361.SH	中科飞测	电子	半导体	半导体设备	2023-05-19
688409.SH	富创精密	电子	半导体	半导体设备	2022-10-10
688419.SH	耐科装备	电子	半导体	半导体设备	2022-11-07
688478.SH	晶升股份	电子	半导体	半导体设备	2023-04-24
688652.SH	京仪装备	电子	半导体	半导体设备	2023-11-29
002371.SZ	北方华创	电子	半导体	半导体设备	2010-03-16
003043.SZ	华亚智能	电子	半导体	半导体设备	2021-04-06
300604.SZ	长川科技	电子	半导体	半导体设备	2017-04-17
301297.SZ	富乐德	电子	半导体	半导体设备	2022-12-30
301369.SZ	联动科技	电子	半导体	半导体设备	2022-09-22

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为半导体薄膜沉积与刻蚀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属于半导体设备产业链分类中的前道核心工艺设备。根据上述公司与被评估单位主业的分类进行筛选，对相关性较低的企业予以剔除，具体剔除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主营产品名称	产业链分类	是否满足标准
603690.SH	至纯科技	单片式湿法清洗设备、槽式湿法清洗设备	前道核心工艺设备组	是
688012.SH	中微公司	刻蚀设备、薄膜设备、MOCVD 设备	前道核心工艺设备组	是
688037.SH	芯源微	前道涂胶显影设备、前道化学清洗设备、前道物理清洗设备、涂胶显影设备、单片式湿法设备、	前道核心工艺设备组	是

		临时键合、解键合设备、化合物等小尺寸设备		
688072.SH	拓荆科技	PECVD 系列产品、ALD 系列产品、SACVD 系列产品、HDPCVD 系列产品、FlowableCVD 系列产品、三维集成领域系列产品	前道核心工艺设备组	是
688082.SH	盛美上海	清洗设备、半导体电镀设备、立式炉管系列设备、涂胶显影 Track 设备、等离子体增强化学气相沉积 PECVD 设备、无应力铜互连平坦化设备、新型化合物半导体刻蚀设备、光刻胶固化设备、后道先进封装工艺设备、硅材料衬底制造工艺设备	前道核心工艺设备组	是
688120.SH	华海清科	CMP 装备、减薄装备、划切装备、边缘抛光装备、离子注入装备、湿法装备、晶圆再生、关键耗材、维保服务	前道核心工艺设备组	是
002371.SZ	北方华创	半导体装备、真空新能源装备、电阻、电容、晶体器件、模块电源、微波组件	前道核心工艺设备组	是
003043.SZ	华亚智能	精密金属结构件、智能物流装备、半导体设备维修	零部件/结构件供应商组	否
300604.SZ	长川科技	测试机、分选机、自动化设备、AOI 光学检测设备	后道封测设备组	否
301297.SZ	富乐德	半导体设备洗净服务、TFT 设备洗净服务、OLED 设备洗净服务、氧化加工服务、陶瓷熔射服务、半导体设备维修服务、DCB、AMB、DPC	设备服务商+材料组	否
301369.SZ	联动科技	功率半导体测试系统、小信号分立器件高速测试系统、模拟及数模混合集成电路测试系统、大规模数字 SoC 类集成电路测试系统、激光打标机、探针台	后道封测设备组	否
603061.SH	金海通	EXCEED-6000 系列、EXCEED-8000 系列、EXCEED-9000 系列、SUMMIT 系列、COLLIE 系列等不同系列的测试分选机	后道封测设备组	否
603991.SH	领先股份	光通信线缆、光缆用特种环保聚烯烃高分子材料、电气装备线用环保型聚烯烃高分子材料、电网系统电力电缆用特种绝缘高分子材料、半导体专用设备及备品备件服务、引线框架、模具	混合业务组	否
688200.SH	华峰测控	测试系统、测试系统配件	后道封测设备组	否
688361.SH	中科飞测	无图形晶圆缺陷检测设备系列、图形晶圆缺陷检测设备系列、明场纳米图形晶圆缺陷检测设备系列、暗场纳米图形晶圆缺陷检测设备系列、三维形貌量测设备系列、介质膜厚量测设备系列、金属膜厚量测设备系列、套刻精度量测设备系列、光学关键尺寸量测设备系列、晶圆平整度量测设备系列、电子束关键尺寸量测设备系列、高深宽比刻蚀结构量测设备系列、硅通孔铜填充空隙量	前道量测/检测设备组	否

		测设备系列、3D 曲面玻璃量测设备系列、良率管理系统、半导体缺陷自动分类系统、光刻套刻分析反馈系统		
688409.SH	富创精密	机械及机电零组件、气体传输系统	零部件/结构件供应商组	否
688419.SH	耐科装备	半导体封装设备及模具、塑料挤出成型模具、挤出成型装置及下游设备	后道封测设备组	否
688478.SH	晶升股份	8 英寸半导体级单晶硅炉、12 英寸半导体级单晶硅炉、JSSD 系列感应加热 PVT 碳化硅单晶炉、SCET420 系列感应加热 PVT 碳化硅单晶炉、LP-SCMP1200 系列液相碳化硅单晶炉、PVT 法感应加热碳化硅单晶炉、PVT 法电阻加热碳化硅单晶炉	晶体生长设备组	否
688652.SH	京仪装备	半导体专用温控设备、半导体专用工艺废气处理设备、晶圆传片设备	前道辅助设备组	否

注：主营产品名称选择 iFind 金融数据终端查询

根据上述分类标准，筛选出与被评估单位业务相关 7 家公司。

被评估单位为前道核心工艺设备中前道整机设备商，生产模式为自研自产；根据上述分类标准，进一步筛选可比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主营产品名称	产业链角色	生产模式	是否满足标准
688012.SH	中微公司	刻蚀设备、薄膜设备、MOCVD 设备	前道整机设备商	自研自产	是
688072.SH	拓荆科技	PECVD 系列产品、ALD 系列产品、SACVD 系列产品、HDPCVD 系列产品、FlowableCVD 系列产品、三维集成领域系列产品	前道整机设备商	自研自产	是
688082.SH	盛美上海	清洗设备、半导体电镀设备、立式炉管系列设备、涂胶显影 Track 设备、等离子体增强化学气相沉积 PECVD 设备、无应力铜互连平坦化设备、新型化合物半导体刻蚀设备、光刻胶固化设备、后道先进封装工艺设备、硅材料衬底制造工艺设备	前道整机设备商	自研自产	是
688120.SH	华海清科	CMP 装备、减薄装备、划切装备、边缘抛光装备、离子注入装备、湿法装备、晶圆再生、关键耗材、维保服务	前道整机设备商	自研自产	是
002371.SZ	北方华创	半导体装备、真空新能源装备、电阻、电容、晶体器件、模块电源、微波组件	前道整机设备商	自研自产	是

603690.SH	至纯科技	单片式湿法清洗设备、槽式湿法清洗设备	前道设备+系统集成商	自研自产	否
688037.SH	芯源微	前道涂胶显影设备、前道化学清洗设备、前道物理清洗设备、涂胶显影设备、单片式湿法设备、临时键合、解键合设备、化合物等小尺寸设备	前道+封装整机设备商	自研自产	否

综上，最终选取盛美上海、华海清科、北方华创、中微公司、拓荆科技五家可比公司。如下表:

可比上市公司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证券代码	可比公司	基准日前三个月总市值加总/交易日天数
1	688082.SH	盛美上海	10,808,275.61
2	002371.SZ	北方华创	42,653,565.77
3	688120.SH	华海清科	8,639,428.10
4	688012.SH	中微公司	26,137,405.57
5	688072.SH	拓荆科技	15,179,047.71

2、可比公司简介

可比上市公司主要产品及业务、主营产品名称以及近年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1）公司简介

序号	证券代码	可比公司	主要产品及业务	主营产品名称
1	688082.SH	盛美上海	主要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半导体清洗设备,半导体电镀设备和先进封装湿法设备等.	SAPS 单片清洗设备、TEBO 单片清洗设备、半导体电镀设备、半导体清洗设备、槽式清洗设备、单片背面清洗设备、单片槽式组合清洗设备、单片清洗设备、后道先进封装电镀设备、立式炉管设备、前道刷洗设备、前道铜互连电镀设备、去胶设备、湿法刻蚀设备、涂胶设备、无应力抛光设备、先进封装湿法设备、先进封装刷洗设备、显影设备
2	002371.SZ	北方华创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刻蚀、薄膜沉积、热处理、湿法清洗、离子注入、涂胶显影、键合等核心工艺装备	ICP 刻蚀设备、CCP 刻蚀设备、高选择性刻蚀设备、等离子去胶机、Bevel 刻蚀设备、IBE 刻蚀设备（离子束刻蚀设备、PVD（物理气相沉积设备）、CVD（化学气相沉积设备）、EPI（外延设备）、ALD（原子层沉积设备）、电镀设备、管式氧化设备、管式退火设备、单片

				快速热处理设备（RTP）、槽式清洗设备、单片清洗设备、物理清洗设备、离子注入设备、涂胶显影设备、键合设备等
3	688120.SH	华海清科	主要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主要产品为化学机械抛光（CMP）设备.	CMP 设备、Universal-200、Universal-200Plus、Universal-300、Universal-300Dual、Universal-300Plus、Universal-300T、Universal-300X、Versatile-GP300、配套材料及技术服务
4	688012.SH	中微公司	公司主要为集成电路、LED 外延片、功率器件、MEMS 等半导体产品的制造企业提供刻蚀设备、薄膜沉积设备、MOCVD 设备及其他设备	CCP 设备、ICP 设备、EPI 设备、CDP 设备 MOCVD 设备
5	688072.SH	拓荆科技	公司主要从事高端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技术服务，重点聚焦薄膜沉积设备和应用于三维集成领域的先进键合设备及配套量检测设备	PECVD、ALD、SACVD、HDPCVD、FlowableCVD 等薄膜沉积设备产品，以及晶圆对晶圆混合键合、晶圆对晶圆熔融键合、芯片对晶圆混合键合等三维集成设备产品，

（2）财务数据（单位：人民币万元）

截至本次评估报告日，可比公司披露的财务数据，具体如下：

1）盛美上海（688082.SH）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975,379.77	1,212,845.24	1,889,489.47	2,073,604.49
总负债	329,553.20	446,281.66	542,404.92	612,832.21
归母净资产	645,826.57	766,563.51	1,346,959.03	1,460,660.71
净资产	645,826.57	766,563.58	1,347,084.55	1,460,772.28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收入	388,834.27	561,774.04	678,617.02	371,809.71
利润总额	96,381.48	130,066.90	145,667.90	114,060.23
归母净利润	91,052.20	115,318.81	139,592.95	98,894.94
净利润	91,052.20	115,318.87	139,544.21	98,880.99

2）北方华创（002371.SZ）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5,362,455.23	6,636,592.44	8,980,057.80	9,392,183.00
总负债	2,879,977.18	3,382,599.72	4,587,302.83	4,720,404.14
归母净资产	2,436,694.29	3,108,172.81	3,772,588.94	4,054,486.56
净资产	2,482,478.05	3,253,992.72	4,392,754.97	4,671,778.87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收入	2,207,945.81	3,007,486.02	3,935,311.24	2,016,141.69
利润总额	446,558.77	653,322.50	584,511.48	352,329.78
归母净利润	389,907.00	562,175.63	552,199.30	337,002.07
净利润	403,272.48	571,410.60	540,890.73	322,854.79

3）华海清科（688120.SH）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911,735.96	1,175,082.16	1,313,867.45	1,440,242.70
总负债	359,962.37	527,051.15	568,018.12	649,158.16
归母净资产	551,773.60	647,307.33	745,849.33	791,084.58
净资产	551,773.60	648,031.01	745,849.33	791,084.58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收入	250,799.11	340,622.86	464,822.77	264,320.04
利润总额	78,983.47	111,828.80	119,812.36	66,666.35
归母净利润	72,374.66	102,340.79	108,372.47	56,322.30
净利润	72,374.66	102,340.79	108,342.81	56,322.30

4）中微公司（688012.SH）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2,152,554.66	2,621,754.47	2,984,601.90	3,773,691.32
总负债	370,244.14	648,200.28	711,717.85	744,675.39
归母净资产	1,782,612.29	1,973,691.23	2,269,461.68	3,003,775.43
净资产	1,782,310.52	1,973,554.19	2,272,884.05	3,029,015.93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收入	626,351.36	906,516.51	1,238,463.83	669,128.73
利润总额	201,038.16	170,893.47	218,984.94	287,861.61
归母净利润	178,590.80	161,567.57	211,147.30	282,519.46
净利润	178,397.72	161,431.44	206,421.73	279,722.57

5）拓荆科技（688072.SH）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996,934.53	1,531,416.61	1,982,356.69	2,531,214.98
总负债	537,770.24	1,001,509.58	1,270,809.66	1,211,263.93
归母净资产	459,386.04	528,015.44	660,995.72	1,271,569.96
净资产	459,164.29	529,907.03	711,547.03	1,319,951.06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收入	270,497.40	410,345.39	651,909.49	291,286.43
利润总额	72,891.26	67,859.92	87,559.46	138,763.33
归母净利润	66,258.38	68,815.47	92,670.40	134,275.40
净利润	66,387.45	68,742.19	91,490.63	132,105.18

（二）计算价值比率

1、选择价值比率

价值比率是指以价值或价格作为分子，以与其密切相关的指标（财务数据或非财务指标）作为分母的比率。价值比率通常包括盈利比率、资产比率、收入比率和其他特定比率。

常用的价值比率包括: 市净率（P/B），指股权价值与净资产的比值。该指标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企业既往的投资规模、资本积累与估值的相关性，对于资产量较大的企业，该指标更为适用；市盈率（P/E），指每股市价与每股盈利的比值。一般较适用于盈利相对稳定、周期性较弱的行业；市销率（EV/S）是企业价值与营业收入的比。该比率适用于投资者更注重收入的行业以及部分新兴的行业。

为进一步判断不同价值比率对被评估单位所属行业的适用性，我们对该行业上市公司（不包含 ST 股票、北交所上市股票及 B 股）市价与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之间的相关性进行回归分析。回归分析结果如下表所示:

线性回归分析结果表

因变量	**P**			**EV**	
自变量	**B**	**E**	**S**	**S**	**EBITDA**
相关系数	0.9567	0.9449	0.9520	0.9580	0.9149
拟合优度 R^2	0.9152	0.8928	0.9062	0.9177	0.8370
观测值	5	5	5	5	5
价值比率	P/B	P/E	P/S	EV/S	EV/EBITDA

由上表可知，自变量 S 与因变量企业价值 EV 以及市值的相关系数较高，拟合优度较高。

同时根据无锡尚积半导体目前经营现状，公司在基准日时点营业收入保持增长态势，公司基于长期发展战略，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因此无法采用盈利价值比率，且由于公司属于轻资产企业，采用资产指标难以衡量企业真实价值。

随着近几年的发展，无锡尚积半导体营业收入已初具规模，部分细分领域市场份额已形成竞争优势。考虑到我国半导体行业整体发展尚处于追赶状态，营业收入更能反映企业在行业内的影响力，也更能体现企业价值。

企业价值指标（EV）属于整体价值，不仅仅包括股权价值，还包括债权价值，能充分反映企业经营性核心资产的价值。此外，考虑到本次选取的可比上市公司以及被评估单位资产负债率差异较大，P/S 指标难以衡量不同债务结构对估值的影响。因此，本次评估采用企业价值与营业收入比率（EV/S），有助于分析标的公司价值基础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又能合理反应标的公司的市场价值。

综上，本次评估采用 EV/S 作为价值比率。

2、计算价值比率

可比公司的企业价值如下表所示:

可比公司企业价值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证券代码	可比标的简称	基准日前三个月总市值加总/交易日天数
1	688082.SH	盛美上海	10,808,275.61
2	002371.SZ	北方华创	42,653,565.77
3	688120.SH	华海清科	8,639,428.10
4	688012.SH	中微公司	26,137,405.57
5	688072.SH	拓荆科技	15,179,047.71

可比公司未经调整价值比率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可比公司	市值	少数股权调整	付息债务	现金及流动性金融资产	EV	营业收入（万元）-2025 年	未经调整 EV/S
1	盛美上海	10,808,275.61	111.57	232,226.86	540,570.78	10,500,043.26	678,617.02	15.47
2	北方华创	42,653,565.77	617,292.31	1,368,815.53	1,898,031.02	42,741,642.59	3,935,311.24	10.86
3	华海清科	8,639,428.10	-	29,454.37	433,235.34	8,235,647.12	464,822.77	17.72
4	中微公司	26,137,405.57	25,240.50	87,513.64	1,043,937.35	25,206,222.36	1,238,463.83	20.35

5	拓荆科技	15,179,047.71	48,381.10	160,342.76	974,818.54	14,412,953.03	651,909.49	22.11

企业价值 EV=市值+少数股东权益+付息债务-现金及流动性金融资产

评估基准日前 6 个月中微公司存在停牌等非正常交易状态。2025 年 12 月 19 日，中微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开始停牌，并于 2026 年 1 月 5 日复牌，期间相关交易持续进行。此外，根据公开信息，中微公司股票价格自 2025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整体股价上涨 157.14%，基于重大交易事项及股价涨幅较高因素，未将中微公司纳入计算比准价格。

临近评估基准日拓荆科技存在停牌等非正常交易状态。2026 年 6 月 29 日，拓荆科技因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开始停牌，并于 2026 年 7 月 13 日复牌。此外，拓荆科技未经调整 EV/S 为 22.11，属于极高值，拉高了算术平均水平，若保留将导致估值结论系统性上偏。基于重大交易停牌事项及 EV/S 比值极高值因素，故未将拓荆科技纳入计算比准价格。

基于谨慎考虑剔除拓荆科技、中微公司后剩余 3 家可比公司为北方华创、盛美上海、华海清科，以此 3 家可比公司作为修正及计算比准。

（1）流动性折扣及控制权溢价

可比公司为上市公司，被评估单位为非上市公司，其股权缺乏流通性，因此需要考虑一定的流动性折扣。评估人员参考企业所处行业中上市公司上市后 90、120 天内的日均收盘价与首发价格产生的流动性折扣做为本次评估的流动性折扣率。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性折扣=1-首发价格÷N 日平均收盘价

得到本次评估的流动性折扣率为 0.40，即上市公司流动性修正系数为 0.60。

（2）差异修正

1）差异评价

对比分析被评估单位与可比公司在在业务结构、经营模式、企业规模、企业生命周期、成长能力、财务风险、盈利能力、营运能力等方面存在的差异，进行差异评价与调整。

①业务结构评价

评估单位与可比公司同属于半导体设备制造行业，主营业务均为半导体设备产品设计生产，其业务结构相同，因此评价分均为 100 分。

②经营模式评价

被评估单位与可比公司均属半导体设备设计生产行业，整个行业经营模式较为明确及稳定且无明显差异，因此评价分均为 100 分。

③生命周期评价

企业的生命周期主要分为四个阶段：初创期、成长期、成熟期和衰退期，由于初创期企业处于争得占有率的地位，存在较大的风险，成长期企业处于保持地位、保持占有率的阶段，成熟期企业处于稳定阶段，衰退期企业处于耗用潜力逐步退出阶段。

被评估单位无锡尚积半导体已完成从技术研发到产品验证的跨越，正处于规模化量产与市场扩张的关键转折点，这是半导体设备企业成长的核心阶段，也是亏损幅度最大但未来增长潜力最强的时期。故本次定义无锡尚积半导体的企业阶段为成长期向成熟期过渡，考虑生命周期评价分为 90 分。

本次可比公司核心产品全球、国内市场份额领先，持续稳定盈利，经营现金流正向，客户覆盖全球头部晶圆厂，平台化布局或多产品线协同效应显现，因此生命周期评价分均为最高分 100 分。

④企业规模评价

根据被评估单位与可比公司的企业规模指标水平，参考评价标准，判断其所属等级，以该等级分值作为评价分。企业规模评价结果如下表：

企业规模评价表

序号	公司简称	总资产（万元）	评价分	净资产（万元）	评价分
标的	无锡尚积	86,166.53	90	61,776.84	90
1	盛美上海	1,889,489.47	92	1,347,084.55	93
2	北方华创	8,980,057.80	100	4,392,754.97	100
3	华海清科	1,313,867.45	91	745,849.33	92

⑤盈利能力评价

根据被评估单位与可比公司盈利能力指标水平，参考评价标准，判断其所属等级，以该等级分值作为评价分。盈利能力评价结果如下表:

盈利能力评价表

序号	公司简称	销售净利率	评价分	净资产收益率	评价分
标的	无锡尚积	4.16%	90	2.49%	90
1	盛美上海	20.56%	99	13.21%	98
2	北方华创	13.74%	95	16.05%	100
3	华海清科	23.31%	100	15.56%	100

⑥营运能力评价

根据被评估单位与可比公司的营运能力指标水平，参考评价标准，判断其所属等级，以该等级分值作为评价分。企业规模评估结果如下表:

营运能力评价表

序号	公司简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	评价分
标的	无锡尚积	4.50	96
1	盛美上海	2.57	90
2	北方华创	5.52	99
3	华海清科	5.71	100

⑦财务风险评价

根据被评估单位与可比公司的财务风险指标水平，参考评价标准，判断其所属等级，以该等级分值作为评价分。财务风险评价结果如下表:

财务风险评价表

序号	公司简称	资产负债率	评价分	流动比率	评价分
标的	无锡尚积	28.31%	100	3.33	97
1	盛美上海	28.71%	100	3.75	100
2	北方华创	51.08%	90	2.27	91

3	华海清科	43.23%	93	2.11	90

⑧成长性评价

根据被评估单位与可比公司成长性具体指标水平，参考评价标准表，判断其所属等级，以该等级分值作为评价分。成长性评价结果如下表:

成长性评价表

序号	公司简称	总资产增长率	评价分	净资产增长率	评价分
标的	无锡尚积	28.36%	94	57.44%	97
1	盛美上海	55.79%	100	75.73%	100
2	北方华创	35.31%	95	36.31%	93
3	华海清科	11.81%	90	15.09%	90

2）差异调整系数

根据上述评价标准及打分规则，对可比公司与被评估单位就业务结构、经营模式、企业规模、企业生命周期、成长能力、盈利能力进行打分。将被评估单位差异因素分值分别除以可比公司分值，得到各因素调整系数，并将各因素的调整系数相乘即得到各可比公司调整系数，如下表所示:

差异调整系数

序号	公司简称	业务结构	经营模式	企业生命周期	企业规模	盈利能力	营运能力	财务风险	成长性	差异调整系数
1	盛美上海	1.00	1.00	0.90	0.97	0.91	1.07	0.99	0.96	0.80
2	北方华创	1.00	1.00	0.90	0.90	0.92	0.97	1.09	1.02	0.80
3	华海清科	1.00	1.00	0.90	0.98	0.90	0.96	1.08	1.06	0.87

（4）企业价值调整

根据可比公司市值，考虑流动性折扣调整，扣除现金及流动性金融资产、加回付息债务及少数股东权益，得到调整后企业价值。

可比公司调整后企业价值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可比公司	市值	流动性调整系数	调整后市值	少数股权调整	付息债务	现金及流动性金融资产	调整后 EV
1	盛美上海	10,808,275.61	0.60	6,499,116.14	111.57	232,226.86	540,570.78	6,190,883.78
2	北方华创	42,653,565.77	0.60	25,647,983.78	617,292.31	1,368,815.53	1,898,031.02	25,736,060.60

3	华海清科	8,639,428.10	0.60	5,194,968.06	-	29,454.37	433,235.34	4,791,187.08

企业价值 EV=市值+少数股东权益+付息债务-现金及流动性金融资产

（5）计算价值比率

本次评估采用 2025 年收入金额作为价值因子。综上，根据可比公司的修正后的企业价值以及价值因子计算得出各可比公司的价值比率，如下表所示:

可比公司价值比率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可比公司	证券代码	企业价值 EV（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2025 年	计算可比 EV/S	其他修正	调整后的 EV/S
			A	B	C=A/B	D	E=C×D
1	盛美上海	688082.SH	6,190,883.78	678,617.02	9.12	0.80	7.32
2	北方华创	002371.SZ	25,736,060.60	3,935,311.24	6.54	0.80	5.25
3	华海清科	688120.SH	4,791,187.08	464,822.77	10.31	0.87	9.01

（三）计算评估价值

1、根据财务报表，被评估单位 2025 年度总收入为 30,304.45 万元，依照下列公式计算得出各可比公司比准价值，作为被评估单位经营性资产价值计算依据。

$$P=\frac{\sum（可比公司比准价值比率\times被评估单位价值因子）}{可比公司数量}$$

可比公司比准价值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可比公司	比准 EV/S	比准价值
1	盛美上海	7.32	221,960.70
2	北方华创	5.25	159,055.48
3	华海清科	9.01	272,921.07

据此，可得到被评估单位企业整体价值 EV 为 217,979.08 万元。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评估基准日，标的公司账面现金等价物包括货币资金 32,143.05 万元。

3、付息债务

根据财务报表，被评估单位于基准日的无付息债务。

4、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评估单位基准日，被评估单位不存在少数股东权益。

5、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根据公式：E=EV+C-D-M

= 217,979.08 +32,143.05-0.00

=250,000.00（万元，取整）

即，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250,000.00万元。

第六部分 评估结论及其分析

评估结论

我们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评估准则，本着独立、公正、科学、客观的原则，履行了资产评估法定的和必要的程序，采用资产基础法、市场法进行评估，对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实施了实地勘察、市场调查、询证和评估计算，得出如下结论:

（一）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资产账面价值 93,127.10 万元，评估值 120,757.88 万元，评估增值 27,630.79 万元，增值率 29.67%。

负债账面价值 29,857.42 万元，评估值 29,857.42 万元，评估增值 0.00 万元，增值率 0.00%。

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63,269.67 万元，评估值 90,900.46 万元，评估增值 27,630.79 万元，增值率 43.67%。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6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77,962.08	89,128.80	11,166.72	14.32
非流动资产	15,165.01	31,629.08	16,464.06	108.57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8,800.00	9,802.56	1,002.56	11.39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5,038.78	5,261.09	222.31	4.41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92.67	15,331.86	15,239.19	16,444.59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7.48	657.48	-	-
资产总计	**93,127.10**	**120,757.88**	**27,630.79**	**29.67**

流动负债	29,265.77	29,265.77	-	-
非流动负债	591.65	591.65	-	-
负债总计	**29,857.42**	**29,857.42**	**-**	**-**
净资产（股东全部权益）	**63,269.67**	**90,900.46**	**27,630.79**	**43.67**

评估结果与账面股东全部权益比较增值 27,630.79 万元，增值率 43.67%，主要原因为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增值，具体如下:

1、存货账面值为 40,707.65 万元，评估值为 51,874.38 万元，评估值增值 11,166.72 万元，增值率 27.43%，增值原因主要为：产成品及发出商品包含一定利润。

2、固定资产账面值为 5,038.78 万元，评估值为 5,261.09 万元，评估增值 222.31 万元，增值率 4.41%，增值原因主要为：本次评估采用的经济使用年限和企业采用的会计折旧年限不同，故造成评估增值。

3、无形资产账面值为 92.67 万元，评估值 15,331.86 万元，评估增值 15,239.19 万元，增值率 16,444.59%，增值原因主要为账外的专利及软著等资产具有使用价值。

（二）市场法评估结论

采用市场评估，合并报表口径下，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 64,129.28 万元；评估值为 250,000.00 万元，评估值较合并口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增值 185,870.72 万元，增值率 289.84%。

被评估单位在行业中技术领先，具有技术密集、高技能人才密集的特点，市场法评估中结合评估对象行业发展、收入类型、市场需求等因素变化对未来获利能力的影响，评估结果包含了资源优势、技术优势、管理优势等账外的无形资源，故导致评估结果增值。

（三）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测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90,900.46 万元，比市场法测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50,000.00 万元，低 159,099.54 万元，差异比例为 175.03%。两种评估方法差异的原因主要是:

1、资产基础法评估是以资产的成本重置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投入（购建成本）所耗费的社会必要劳动，这种购建成本通常将随着国民经济的变化而变化;

2、市场法反映了在正常公平交易的条件下公开市场对于评估对象价值的测算，通过选取合适价值比率，模拟估算出评估对象的公开市场交易性的市场价值。

综上所述，从而造成两种评估方法产生差异。

（四）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

被评估单位在行业中技术领先，具有技术密集、高技能人才密集的特点，市场法评估中结合评估对象行业发展、收入类型、市场需求等因素变化对未来获利能力的影响，评估结果包含了资源优势、技术优势、管理优势等账外的无形资源，故导致评估结果增值。

评估结果的选取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立足于半导体高端装备自主可控事业，是国内专精特新“小巨人”、聚焦特色工艺薄膜沉积与刻蚀设备的国产替代发展企业。公司自成立以来，形成以下核心竞争优势:

1、PVD 设备竞争优势突出，工艺技术积累深厚，平台化集成能力优异

无锡尚积是国内少数具备 PVD 设备自主研发能力及规模化量产

经验的国产设备企业。

无锡尚积自主研发的 PVD 薄膜沉积设备采用磁控溅射的技术路线，围绕不同材料体系、薄膜性能及衬底特性形成了较为丰富的工艺技术积累，已掌握氧化钒（VOx）薄膜沉积、SiC 正面及背面金属化、化合物半导体金属功能薄膜、薄膜电阻（TaN）沉积、吸气剂（Getter）薄膜沉积、TSV/TGV 薄膜沉积、金属互联薄膜沉积等多项核心工艺技术，能够满足 MEMS、功率半导体、射频芯片、先进封装等应用领域的多样化薄膜沉积工艺需求。

在实现多种工艺覆盖的基础上，依托长期沉淀的高深宽比沉积、低温低损伤工艺、应力精准控制等核心技术，无锡尚积的 PVD 设备工艺性能表现突出，已实现深宽比 15:1 以上 TSV/TGV 的铜金属种子层沉积，具备优异的阶梯覆盖能力。成膜质量方面，单片晶圆内部及不同晶圆间的膜厚均匀性表现优异，同时可在较宽范围内精准调控膜层应力，有效抑制晶圆翘曲、保障三维结构稳定性。

依托上述工艺能力，无锡尚积持续开展前瞻性工艺技术研发，重点推进包括 Silicide、CuBS 等先进逻辑及存储相关金属化工艺、TSV/TGV 种子层沉积等先进封装工艺技术研发，不断提升设备在 12 英寸晶圆、大翘曲晶圆及高深宽比结构等复杂应用场景下的工艺适配能力，为无锡尚积 PVD 产品横向延伸至先进逻辑、先进存储及先进封装领域拓展提供技术储备。

除优异的工艺能力外，无锡尚积 PVD 设备具备较强的平台化、模块化及工艺集成能力。无锡尚积的 PVD 设备采用集群模块化真空架构，集成多级真空、批量脱气、精准温控与高精度运动定位系统，可实现连续自动化多步生产，缩短晶圆暴露于大气的时长，有效降低颗粒污染风险，提升产能并缩减客户综合运营成本。

2、核心技术自主可控，资深研发团队构筑坚实技术壁垒

无锡尚积搭建了“标准化研发+定制化研发”双轨研发体系，灵活适配多元化市场需求，既能围绕企业战略与行业发展规划有序开展标准化产品迭代，也可以快速响应下游客户差异化定制需求。无锡尚积核心团队深耕半导体设备行业，具备深厚产业积淀与前沿行业视野。创始人兼董事长王世宽先生拥有二十多年国内外半导体行业从业经验，系国家重大人才计划入选专家、无锡市“太湖人才计划”领军企业家，其牵头主导百余项专利的研发与落地转化，获评江苏省半导体行业协会理事、无锡市 2024 年度高质量发展突出贡献奖先进个人等荣誉。

凭借完善的研发体系与资深的研发团队，无锡尚积通过研发创新，积累了氧化钒薄膜沉积、FSM & BSM 薄膜沉积、化合物衬底金属功能薄膜沉积、TSV/TGV 薄膜沉积、碳基芯片金属薄膜沉积、金属互联薄膜沉积、电感耦合等离子刻蚀等多项核心技术，适配红外探测器、新能源功率器件、5G 射频、先进封装等多种半导体领域，核心技术体系自主可控。截至报告期末，无锡尚积共拥有 107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77 项，实用新型专利 30 项，并参与了多项行业标准制定。

3、产品导入快速取得突破，积累优质客户资源

半导体设备行业有较高的客户壁垒，晶圆厂设备导入需历经多轮性能测试、量产验证、良率爬坡等流程，整体认证周期较长。客户若更换设备供应商，将承担工艺重构、良率下滑、产线停机等高额转换成本，客户粘性较高，优质客户资源是设备厂商的核心稀缺资产。无锡尚积持续自主研发攻关，在 MEMS、功率器件、射频器件、先进封装和集成电路等领域积累了较强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PVD 设备和干法刻蚀设备等主要产品均已通过国内多家晶圆厂技术要求

严格的全流程验证并实现量产，部分主要产品核心参数达到国际一流水平，产品质量和性能获得下游客户的高度认可。

无锡尚积始终坚持以客户需求为中心的原则，保障设备高效稳定交付，搭建覆盖设备定制开发、联合工艺调优、驻场技术支持、长期协同迭代的全链路深度合作体系，提供快速技术响应服务。报告期内，无锡尚积客户矩阵持续扩容，行业认可度稳步提升，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获得十余家客户颁发的优秀供应商奖，持续获得客户复购订单。

4、全流程品质严格管控，树立优秀品牌口碑

无锡尚积建立了覆盖供应链、生产制造、产品全生命周期的标准化品质管控体系。在供应链管控环节，无锡尚积设立了严格的准入标准，同时常态化开展供应商突击巡检与来料质量控制，从源头避免原材料缺陷带来的设备隐患。在生产制造管理环节，无锡尚积实施一机一码数字化管控，为每一台出厂设备分配唯一序列号，串联研发图纸、零部件装配记录、整机真空测试、工艺验证、售后运维等全环节数据，实现设备全生命周期信息可查询、可追溯、可复盘，落地各工序精细化、标准化质量管控，及时识别并整改生产过程中的各类质量偏差。

依托全流程质控与数字化协同管理体系，无锡尚积产品运行可靠性、批量交付稳定性得到充分保障，交付的设备能够适配晶圆厂产线不间断生产需求，有效减少因设备故障导致的产线停机损耗，降低客户长期生产运营成本，获得下游客户高度认可。

市场对于该类企业更多的是看重其研发和未来的发展。市场法参考与被评估单位相似的可比公司近期交易价格，通过分析并调整可比公司与被评估单位各自特点及差异，确定被评估单位评估值，从市场价格的角度测算被评估单位的整体市场价值。因此市场法能够从行业

的发展前景、行业特性等方面反应公司的价值。

通过以上分析，我们选用市场法作为本次被评估单位的定价方法。由此得到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基准日时点的价值为 250,000.00 万元（大写：贰拾伍亿元整）。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一）委托人概况

公司名称：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公司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全运路 109-3 号（109-3 号）14 层

法定代表人：刘静

注册资本：29,067.8984 万元

成立日期：2010 年 4 月 28 日

营业期限：2010 年 4 月 28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00550794669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财务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1、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公司地址：无锡市新吴区长江南路 35-312 号厂房

法定代表人：王世宽

注册资本：2,166.4515 万元

成立日期：2021 年 6 月 22 日

营业期限：2021 年 6 月 22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14MA26BPEU95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通用设备修理；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尚积"或"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成立时公司名称为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系由王世宽、夏小军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510.00	51.00
2	夏小军	490.00	49.00
	合　　计	1,000.00	100.00

（1）2021 年 10 月，公司进行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1 年 10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王世宽将其持有的公司 7.85%

股权转让给无锡宽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5.26%股权转让给无锡芯智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26%股权转让给无锡芯聚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夏小军将其持有的公司 16.51%股权转让给上海泰纳微科技有限公司，7.21%股权转让给无锡芯聚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356.26	35.63
2	夏小军	252.84	25.28
3	上海泰纳微科技有限公司	165.05	16.51
4	无锡芯聚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74	9.47
5	无锡宽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8.48	7.85
6	无锡芯智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	5.26
	合　　计	1,000.00	100.00

（2）2021 年 11 月，公司进行增资扩股。

2021 年 11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无锡赛霖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增资方式入股公司。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1,052.63 万元人民币。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356.26	33.84
2	夏小军	252.84	24.02
3	上海泰纳微科技有限公司	165.05	15.68
4	无锡芯聚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74	9.00
5	无锡宽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8.48	7.46
6	无锡芯智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	5.00
7	无锡赛霖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	5.00
	合　　计	1,052.63	100.00

（3）2022 年 2 月，公司进行增资扩股。

2022 年 2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无锡淡滨尼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增资方式入股公司。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052.63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1,085.19 万元人民币。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356.26	32.83
2	夏小军	252.84	23.30
3	上海泰纳微科技有限公司	165.05	15.21
4	无锡芯聚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74	8.73
5	无锡宽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8.48	7.23
6	无锡芯智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	4.85
7	无锡赛霖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	4.85
8	无锡淡滨尼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56	3.00
	合　　计	1,085.19	100.00

（4）2022 年 3 月，公司进行增资扩股。

2022 年 3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靳佩臻以增资方式入股公司。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085.19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1,101.72 万元人民币。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356.26	32.34
2	夏小军	252.84	22.95
3	上海泰纳微科技有限公司	165.05	14.98
4	无锡芯聚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74	8.60
5	无锡宽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8.48	7.12
6	无锡赛霖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	4.78
7	无锡芯智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	4.77
8	无锡淡滨尼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56	2.96
9	靳佩臻	16.53	1.50
	合　　计	1,101.72	100.00

（5）2022 年 4 月，靳佩臻对公司进行第二次增资。

2022 年 4 月，靳佩臻对公司进行第二次增资。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101.72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1,127.08 万元人民币。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356.26	31.61
2	夏小军	252.84	22.43
3	上海泰纳微科技有限公司	165.05	14.64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4	无锡芯聚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74	8.41
5	无锡宽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8.48	6.96
6	无锡赛霖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	4.67
7	无锡芯智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	4.67
8	无锡淡滨尼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56	2.89
9	靳佩臻	41.89	3.72
	合　　计	1,127.08	100.00

（6）2022 年 9 月，公司进行 A 轮融资。

2022 年 9 月，公司进行 A 轮融资。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无锡国联新创泰伯一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珠海天一筑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市新吴区新投领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国联新睿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无锡点石共赢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增资方式入股公司。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127.08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1,189.44 万元人民币。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356.26	29.95
2	夏小军	252.84	21.26
3	上海泰纳微科技有限公司	165.05	13.88
4	无锡芯聚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74	7.97
5	无锡宽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8.48	6.60
6	无锡赛霖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	4.42
7	无锡芯智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	4.42
8	无锡淡滨尼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56	2.74
9	靳佩臻	41.89	3.52
10	无锡国联新创泰伯一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	26.79	2.25
11	珠海天一筑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9	1.69
12	无锡市新吴区新投领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72	0.90
13	无锡国联新睿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02	0.34
14	无锡点石共赢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74	0.06
	合　　计	1,189.44	100.00

（7）2023 年 12 月，公司进行 B 轮融资。

2023 年 12 月，公司进行 B 轮融资。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深圳君联深运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君联海盈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扬州泓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扬州函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昊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新创联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新创联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山东浪潮财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增资方式入股公司。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1,189.44万元人民币增加至1,320.13万元人民币。2023年12月28日，无锡市新吴区行政审批局核准本次变更。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356.26	26.99
2	夏小军	252.84	19.15
3	上海泰纳微科技有限公司	165.05	12.50
4	无锡芯聚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74	7.18
5	无锡宽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8.48	5.94
6	无锡赛霖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	3.99
7	无锡芯智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	3.99
8	无锡淡滨尼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56	2.47
9	靳佩臻	41.89	3.17
10	无锡国联新创泰伯一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	26.79	2.03
11	珠海天一筑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9	1.52
12	无锡市新吴区新投领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72	0.81
13	无锡国联新睿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02	0.30
14	无锡点石共赢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74	0.06
15	深圳君联深运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14	4.56
16	西安君联海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20	1.00
17	扬州泓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67	1.11
18	扬州函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67	1.11
19	深圳昊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0	0.67
20	无锡新创联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5	1.01
21	无锡新创联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9	0.37
22	山东浪潮财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98	0.07
	合　　计	1,320.13	100.00

注：2024年，公司部分股东进行了名称变更。具体变更如下：上海泰纳微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1月26日更名为"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无锡宽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13

日更名为"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无锡芯聚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更名为"无锡芯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赛霖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更名为"无锡芯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芯智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4 年 6 月 7 日更名为"无锡赛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淡滨尼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更名为"无锡淡滨尼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述名称变更不涉及股权结构变化。

（8）2024 年 12 月，公司实施整体变更

2024 年 12 月，公司实施整体变更，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由"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为 2,000.00 万元，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539.73	26.99
2	夏小军	383.05	19.15
3	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0.05	12.50
4	无锡芯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53	7.18
5	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8.90	5.94
6	无锡芯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	3.99
7	无锡赛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	3.99
8	无锡淡滨尼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33	2.47
9	靳佩臻	63.46	3.17
10	无锡国联新创泰伯一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	40.59	2.03
11	珠海天一筑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44	1.52
12	无锡市新吴区新投领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4	0.81
13	无锡国联新睿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09	0.30
14	无锡点石共赢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	0.06
15	深圳君联深运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11	4.56
16	西安君联海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1.00
17	扬州泓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	1.11
18	扬州函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	1.11
19	深圳昊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3	0.67
20	无锡新创联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	1.01
21	无锡新创联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1	0.37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22	山东浪潮财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	0.07
	合　　计	2,000.00	100.00

（9）2025 年 2 月，公司进行增资扩股。

2025 年 2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夏小军将其持有的公司 1.60%股份转让给华舆高新交控(芜湖)产业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同意华舆高新交控（芜湖）产业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公司进行增资。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00 万元增加至 2,030.97 万元。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539.73	26.58
2	夏小军	351.05	17.29
3	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0.05	12.31
4	无锡芯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53	7.07
5	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8.90	5.85
6	无锡芯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	3.93
7	无锡赛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	3.93
8	无锡淡滨尼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33	2.43
9	靳佩臻	63.46	3.12
10	无锡国联新创泰伯一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	40.59	2.00
11	珠海天一筑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44	1.50
12	无锡市新吴区新投领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4	0.80
13	无锡国联新睿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09	0.30
14	无锡点石共赢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	0.06
15	深圳君联深运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11	4.49
16	西安君联海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0.98
17	扬州泓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	1.09
18	扬州函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	1.09
19	深圳昊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3	0.66
20	无锡新创联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	1.00
21	无锡新创联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1	0.36
22	山东浪潮财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	0.07
23	华舆高新交控（芜湖）产业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97	3.10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合　　计	2,030.97	100.00

（10）2025 年 4 月，公司进行增资扩股。

2025 年 4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江苏无锡集成电路产业专项母基金（有限合伙）、南京建邺巨石科创成长基金（有限合伙）、宿迁产发科技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增资方式入股公司。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2,030.97 万元增加至 2,095.48 万元。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539.73	25.76
2	夏小军	351.05	16.75
3	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0.05	11.93
4	无锡芯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53	6.85
5	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8.90	5.67
6	无锡芯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	3.81
7	无锡赛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	3.81
8	无锡淡滨尼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33	2.35
9	靳佩臻	63.46	3.03
10	无锡国联新创泰伯一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	40.59	1.94
11	珠海天一筑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44	1.45
12	无锡市新吴区新投领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4	0.78
13	无锡国联新睿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09	0.29
14	无锡点石共赢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	0.05
15	深圳君联深运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11	4.35
16	西安君联海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0.95
17	扬州泓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	1.06
18	扬州函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	1.06
19	深圳昊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3	0.64
20	无锡新创联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	0.97
21	无锡新创联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1	0.35
22	山东浪潮财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	0.07
23	华舆高新交控（芜湖）产业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97	3.00
24	江苏无锡集成电路产业专项母基金（有限合伙）	32.26	1.54
25	南京建邺巨石科创成长基金（有限合伙）	19.35	0.92
26	宿迁产发科技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90	0.62
	合　　计	2,095.48	100.00

（11）2025 年 7 月，公司进行增资扩股。

2025 年 7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夏小军将其持有的公司 0.26%股份转让给深圳君联，国联新睿将其持有的公司 0.22%股份转让给厦门闽西南弘盛科创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靳佩臻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分别转让给广州科创智汇四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蓝点二号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深圳蓝点七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同意广州科创智汇四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闽西南弘盛科创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蓝点二号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蓝点七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增资方式入股公司。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2,095.48 万元增加至 2,147.10 万元。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539.73	25.14
2	夏小军	345.52	16.09
3	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0.05	11.65
4	无锡芯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53	6.68
5	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8.90	5.54
6	无锡芯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	3.71
7	无锡赛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	3.71
8	无锡淡滨尼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33	2.30
9	靳佩臻	41.34	1.93
10	无锡国联新创泰伯一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	40.59	1.89
11	珠海天一筑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44	1.42
12	无锡市新吴区新投领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4	0.76
13	无锡国联新睿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48	0.07
14	无锡点石共赢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	0.05
15	深圳君联深运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45	4.77
16	西安君联海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0.93
17	扬州泓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	1.04
18	扬州函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	1.04
19	深圳昊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3	0.62
20	无锡新创联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	0.94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21	无锡新创联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1	0.35
22	山东浪潮财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	0.07
23	华舆高新交控（芜湖）产业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97	2.93
24	江苏无锡集成电路产业专项母基金（有限合伙）	32.26	1.50
25	南京建邺巨石科创成长基金（有限合伙）	19.35	0.90
26	宿迁产发科技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90	0.60
27	广州科创智汇四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67	1.06
28	厦门闽西南弘盛科创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19	1.27
29	深圳蓝点二号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2	0.70
30	深圳蓝点七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6	0.35
	合　　计	2,147.10	100.00

（12）2025 年 9 月，公司进行增资扩股。

2025 年 9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国联新睿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转让给广东冯源半导集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晋江冯源晟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泰伯一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转让给广东冯源和冯源晟芯，夏小军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分别转让给广东冯源、冯源晟芯和广州穗开智造科技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扬州泓芯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转让给南京芯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同意广东冯源半导集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晋江冯源晟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穗开智造科技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增资方式入股公司。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2,147.10 万元增加至 2,166.45 万元。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份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1	王世宽	539.73	24.91%
2	夏小军	334.46	15.44%
3	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0.05	11.54%
4	无锡芯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53	6.63%
5	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8.90	5.49%
6	无锡芯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	3.68%
7	无锡赛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	3.68%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份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8	无锡淡滨尼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33	2.28%
9	靳佩臻	41.34	1.91%
10	无锡国联新创泰伯一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	34.70	1.60%
11	珠海天一筑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44	1.40%
12	无锡市新吴区新投领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4	0.75%
13	无锡点石共赢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	0.05%
14	深圳君联深运私募股权	96.64	4.46%
15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1	0.27%
16	西安君联海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0.92%
17	扬州泓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0.92%
18	扬州函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	1.03%
19	深圳昊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3	0.62%
20	无锡新创联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	0.93%
21	无锡新创联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1	0.34%
22	山东浪潮财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	0.07%
23	华舆高新交控（芜湖）产业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97	2.91%
24	江苏无锡集成电路产业专项母基金（有限合伙）	32.26	1.49%
25	南京建邺巨石科创成长基金（有限合伙）	19.35	0.89%
26	宿迁产发科技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90	0.60%
27	广州科创智汇四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67	1.05%
28	厦门闽西南弘盛科创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19	1.26%
29	深圳蓝点二号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2	0.70%
30	深圳蓝点七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6	0.35%
31	广东冯源半导集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2	0.70%
32	晋江冯源晟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6	0.35%
33	广州穗开智造科技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2	0.70%
34	南京芯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	0.10%
	合计	**2,166.45**	**100%**

（13）2026 年 4 月，股权转让

2025 年 12 月，晋江冯源晟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公司 0.1744%股份转让给全建国、将其持有的公司 0.1744%股份转让给夏小军。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额（万股）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539.7334	24.9133%
2	夏小军	338.2412	15.6127%
3	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8.8971	5.4881%
4	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0.0505	11.5419%
5	无锡芯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44	3.6804%
6	无锡芯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5310	6.6252%
7	无锡淡滨尼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3283	2.2769%
8	无锡赛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44	3.6804%
9	靳佩臻	41.3435	1.9084%
10	无锡国联新创泰伯一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	34.6955	1.6015%
11	无锡点石共赢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11	0.0517%
12	珠海天一筑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4363	1.4049%
13	无锡市新吴区新投领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408	0.7496%
14	深圳君联深运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4476	4.7288%
15	西安君联海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0.9232%
16	扬州泓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0.9232%
17	扬州函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22	1.0257%
18	深圳昊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334	0.6154%
19	无锡新创联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22	0.9334%
20	无锡新创联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074	0.3419%
21	山东浪潮财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15	0.0684%
22	华舆高新交控（芜湖）产业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9677	2.9065%
23	江苏无锡集成电路产业专项母基金（有限合伙）	32.2581	1.4890%
24	南京建邺巨石科创成长基金（有限合伙）	19.3548	0.8934%
25	宿迁产发科技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9032	0.5956%
26	广州科创智汇四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6728	1.0465%
27	厦门闽西南弘盛科创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1889	1.2550%
28	深圳蓝点二号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152	0.6977%
29	深圳蓝点七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76	0.3488%
30	广东冯源半导集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151	0.6977%
31	全建国	3.7789	0.1744%
32	广州穗开智造科技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733	0.3403%
		7.7419	0.3574%
33	南京芯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2	0.1026%
合计		2,166.45	100.00%

（14）2026 年 4 月，股权转让

2026 年 4 月，广东冯源半导集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将其持有的公司 0.3171%股份转让给钱庆军、将其持有的公司 0.2855%股份转让给王恒兰、将其持有的公司 0.0951%股份转让给夏小军。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额(万股)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539.73	24.91
2	夏小军	340.30	15.71
3	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0.05	11.54
4	无锡芯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53	6.63
5	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8.90	5.49
6	深圳君联深运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45	4.73
7	无锡芯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	3.68
8	无锡赛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	3.68
9	华舆高新交控（芜湖）产业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97	2.91
10	无锡淡滨尼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33	2.28
11	靳佩臻	41.34	1.91
12	无锡国联新创泰伯一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	34.70	1.60
13	江苏无锡集成电路产业专项母基金（有限合伙）	32.26	1.49
14	珠海天一筑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44	1.40
15	厦门闽西南弘盛科创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19	1.26
16	广州科创智汇四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67	1.05
17	扬州函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	1.03
18	无锡新创联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	0.93
19	西安君联海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0.92
20	扬州泓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0.92
21	南京建邺巨石科创成长基金（有限合伙）	19.35	0.89
22	无锡市新吴区新投领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4	0.75
23	深圳蓝点二号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2	0.70
24	广州穗开智造科技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2	0.70
25	深圳昊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3	0.62
26	宿迁产发科技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90	0.60
27	深圳蓝点七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6	0.35
28	无锡新创联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1	0.34
29	钱庆军	6.87	0.32
30	王恒兰	6.18	0.29
31	全建国	3.78	0.17
32	南京芯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	0.10
33	山东浪潮财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	0.07
34	无锡点石共赢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	0.05
	合　　计	2,166.45	100.00

历经数次变更，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权结构及实收资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额（万股）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1	王世宽	539.73	24.91	539.73	24.91
2	夏小军	340.30	15.71	340.30	15.71
3	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0.05	11.54	250.05	11.54
4	无锡芯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53	6.63	143.53	6.63
5	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8.90	5.49	118.90	5.49
6	深圳君联深运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45	4.73	102.45	4.73
7	无锡芯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	3.68	79.73	3.68
8	无锡赛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3	3.68	79.73	3.68
9	华舆高新交控（芜湖）产业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97	2.91	62.97	2.91
10	无锡淡滨尼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33	2.28	49.33	2.28
11	靳佩臻	41.34	1.91	41.34	1.91
12	无锡国联新创泰伯一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	34.70	1.60	34.70	1.60
13	江苏无锡集成电路产业专项母基金（有限合伙）	32.26	1.49	32.26	1.49
14	珠海天一筑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44	1.40	30.44	1.40
15	厦门闽西南弘盛科创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19	1.26	27.19	1.26
16	广州科创智汇四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67	1.05	22.67	1.05
17	扬州函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	1.03	22.22	1.03
18	无锡新创联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	0.93	20.22	0.93
19	西安君联海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0.92	20.00	0.92
20	扬州泓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0.92	20.00	0.92
21	南京建邺巨石科创成长基金（有限合伙）	19.35	0.89	19.35	0.89
22	无锡市新吴区新投领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4	0.75	16.24	0.75
23	深圳蓝点二号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2	0.70	15.12	0.70
24	广州穗开智造科技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2	0.70	15.12	0.70
25	深圳昊晟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3	0.62	13.33	0.62
26	宿迁产发科技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90	0.60	12.90	0.60
27	深圳蓝点七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6	0.35	7.56	0.35
28	无锡新创联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1	0.34	7.41	0.34
29	钱庆军	6.87	0.32	6.87	0.32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额（万股）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30	王恒兰	6.18	0.29	6.18	0.29
31	全建国	3.78	0.17	3.78	0.17
32	南京芯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	0.10	2.22	0.10
33	山东浪潮财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	0.07	1.48	0.07
34	无锡点石共赢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	0.05	1.12	0.05
	合　　计	2,166.45	100.00	2,166.45	100.00

3、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口径资产总额 94,278.72 万元，负债总额 30,149.44 万元，净资产 64,129.28 万元；2026 年 1-6 月营业收入 19,140.20 万元，净利润 2,212.77 万元。公司近两年一期资产、财务状况如下表：

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合并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67,128.59	86,166.53	94,278.72
负债	27,891.14	24,389.70	30,149.44
净资产	39,237.45	61,776.84	64,129.28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20,989.73	30,304.45	19,140.20
利润总额	1,600.92	1,282.64	2,235.51
净利润	1,250.78	1,260.03	2,212.77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79.49	-2,483.70	2,665.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3.18	-13,232.39	3,977.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2.88	20,362.59	-83.1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10.47	14,856.97	21,417.32
审计机构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母公司报表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母公司口径）资产总额

为 93,127.10 万元，负债总额为 29,857.42 万元，净资产为 63,269.67 万元；2026 年 1-6 月营业收入 18,710.78 万元，净利润 1,791.76 万元。公司近两年一期资产、财务状况如下表:

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母公司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67,176.28	85,249.83	93,127.10
负债	27,950.66	23,911.60	29,857.42
净资产	39,225.63	61,338.23	63,269.67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20,989.73	29,879.55	18,710.78
利润总额	1,588.84	833.24	1,791.76
净利润	1,239.34	833.24	1,791.76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30.78	-3,433.25	3,358.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3.18	-19,734.38	1,974.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2.88	20,362.59	-83.1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59.50	7,154.47	12,403.66
审计机构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经营情况介绍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研发、生产国产半导体工艺设备的高新技术企业，专注于半导体专用设备制造领域。公司主营业务设备包括金属溅射沉积（PVD）、增强型等离子化学气相沉积（PECVD）、等离子干法刻蚀（ETCH）和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化学气相沉积（ICPCVD）等，服务于全球的功率器件（Power Device）、微机电系统（MEMS）、先进封装（Advanced Packaging）、化合物半导体（III-V）、射频（RF）、光电（Optoelectronic）及集成电路（IC）客户。

在金属溅射沉积（PVD）领域，公司自主研发的 PVD 设备已实现

多型号量产，产品覆盖物理气相沉积的多类工艺需求，可应用于晶圆制造、先进封装、化合物半导体等关键环节。公司 PVD 设备凭借优异的薄膜均匀性、高靶材利用率和稳定的工艺重复性，在国内半导体设备市场中占据重要地位，已成为国内少数具备 PVD 设备自主研发和产业化能力的半导体设备厂商之一。

在等离子化学气相沉积（PECVD）领域，公司开发的增强型 PECVD 设备能够满足多种介质薄膜沉积需求，广泛应用于功率器件、MEMS 和先进封装等核心工艺。在等离子干法刻蚀（ETCH）领域，公司刻蚀设备已实现稳定量产，性能指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能够满足集成电路制造中多种材料的精确刻蚀需求。此外，公司自主研发的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化学气相沉积（ICPCVD）设备，可在低温条件下实现高质量薄膜沉积，为温度敏感器件和先进工艺提供了关键装备支持。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近年业绩处于增长状态。

（四）主要长期股权投资概述

长期股权投资共 6 项，具体情况如下:

1、深圳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富华社区锦花路电影大厦 116

法定代表人：王世宽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23 年 11 月 22 日

营业期限：2023 年 11 月 22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D5HU0E4G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

技术推广；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通用设备修理；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子产品销售；软件开发。

（2）历史沿革

深圳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系由股东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深圳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500.00	50.00%
	合计	1,000.00	100.00%	500.00	50.00%

（3）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报表账面资产总额为 1,955.86 万元，负债 1,232.52 万元，净资产 723.34 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实现营业收入 126.86 万元，净利润 9.55 万元。

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343.13	1,740.51	1,955.86

负债	31.31	1,026.72	1,232.52
净资产	311.82	713.79	723.34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133.30	2,168.37	126.86
利润总额	12.06	212.61	10.12
净利润	11.43	201.97	9.55
审计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无锡瑞华芯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无锡市新吴区长江南路 35-3211 室

法定代表人：王世宽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25 年 2 月 18 日

营业期限：2025 年 2 月 18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14MAEBE8K59W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真空器件制造；电子真空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通用设备修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

（2）历史沿革

无锡瑞华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系由股东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无锡瑞华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300.00	30.00%
	合计	1,000.00	100.00%	300.00	30.00%

（3）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报表账面资产总额为 420.90 万元，负债 93.41 万元，净资产 327.49 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实现营业收入 191.57 万元，净利润 19.91 万元。

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354.50	420.90
负债	46.92	93.41
净资产	307.58	327.49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62.22	191.57
利润总额	7.99	20.96
净利润	7.58	19.91
审计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南京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白龙江东街 9 号 B2 栋北楼 401-1007 室

法定代表人：王世宽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25 年 3 月 20 日

营业期限：2025 年 3 月 20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5MAEE2QXQXF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通用设备修理；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子产品销售；软件开发。限分支机构经营：集成电路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泵及真空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

（2）历史沿革

南京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5年3月20日，系由股东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注册资本为2,000.00万元。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6年6月30日，南京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1,000.00	50.00%
	合计	2,000.00	100.00%	1,000.00	50.00%

（3）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6年6月30日，公司报表账面资产总额为1,005.04万元，负债0.25万元，净资产1,004.80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净利润2.09万元。

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1,002.97	1,005.04
负债	0.27	0.25
净资产	1,002.71	1,004.80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0.00	0.00
利润总额	2.85	2.20
净利润	2.71	2.09
审计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厦门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厦门市翔安区香山街道翔安南路 5002 号 1006-96 室

法定代表人：王世宽

注册资本：4,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25 年 6 月 26 日

营业期限：2025 年 6 月 26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13MAEP85DQ84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通用设备修理；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子产品销售；软

件开发。

（2）历史沿革

厦门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5年6月26日，系由股东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注册资本为4,000.00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实缴资本已全部到位。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6年6月30日，厦门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100.00%	4,000.00	100.00%
	合计	4,000.00	100.00%	4,000.00	100.00%

（3）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报表账面资产总额为4,427.95万元，负债232.13万元，净资产4,195.83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实现营业收入1,943.36万元，净利润191.00万元。

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6月30日
总资产	6,810.40	4,427.95
负债	2,805.65	232.13
净资产	4,004.75	4,195.83
	2025年度	2026年1-6月
营业收入	0.00	1,943.36
利润总额	5.00	201.05
净利润	4.75	191.00
审计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东莞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科技十路 1 号 1 栋 605 室之 1

法定代表人：王世宽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25 年 9 月 2 日

营业期限：2025 年 9 月 2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EUFDF29E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通用设备修理；国内贸易代理；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2）历史沿革

东莞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5 年 9 月 2 日，系由股东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实缴资本已全部到位。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东莞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	2,000.00	100.00%	2,000.00	100.00%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有限公司				
	合计	2,000.00	100.00%	2,000.00	100.00%

（3）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报表账面资产总额为 2,005.48 万元，负债 0.00 万元，净资产 2,005.48 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实现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 2.27 万元。

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2,003.62	2,005.48
负债	0.41	0.00
净资产	2,003.21	2,005.48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0.00	0.00
利润总额	3.37	2.39
净利润	3.21	2.27
审计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6、广州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新瑞路 9 号（2）栋 301 房 319

法定代表人：王世宽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25 年 12 月 24 日

营业期限：2025 年 12 月 24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2MAK3TG059Y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研发；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

设备销售；软件开发；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通用设备修理；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子产品销售。

（2）历史沿革

广州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系由股东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广州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1,000.00	50.00%
	合计	2,000.00	100.00%	1,000.00	50.00%

（3）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报表账面资产总额为 1,391.60 万元，负债 390.40 万元，净资产 1,001.21 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1.21 万元。

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	1,391.60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负债	-	390.40
净资产	-	1,001.21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	0.00
利润总额	-	1.27
净利润	-	1.21
审计情况	-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五）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人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委托人为被评估单位的拟收购方。

（六）公司执行的主要会计政策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4、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本公司无计量属性在本报告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大于 2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占公司资产总额 1%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	大于 10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

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应当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

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

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

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3）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均计入当期损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6）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

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7）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

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9）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

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4）用于本项政策有关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以质保金组合为基础评估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确定组合的依据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票据类型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账龄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账龄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质保金组合款项性质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质保金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6 个月以内（含，下同）	1%	1%
7-12 个月	5%	5%
1 至 2 年	15%	15%
2 至 3 年	20%	20%
3 至 4 年	30%	30%
4 至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0）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票据，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

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对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对商业承兑汇票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1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账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4、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

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融资，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5、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

16、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合同履约成本、在产品、低值易耗品。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加权平均法。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耗材类别合理期限摊销。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7、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合同资产，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集团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

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定义包含以下三方面含义:

1）终止经营应当是企业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的经营和现金流量在企业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是能够与企业的其他部分清楚区分的。

2）终止经营应当具有一定的规模。终止经营应当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或者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终止经营应当满足一定的时点要求。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组成部分应当属于以下两种情况之一，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处置，包括已经出售和结束使用（如关停或报废等）；该组成部分在资

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9、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重

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0、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1、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3）本公司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22、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

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3、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软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摊销年限（年）

项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10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

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及待摊费用、其他费用等。

2）研发支出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4、长期资产减值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

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6、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27、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1）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

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8、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9、收入

（1）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设备销售：根据合同约定，本公司将货物交付给客户后，需要经过安装调试后由客户验收完成，公司于取得客户签发的验收凭证或取得表明对方已验收的凭证后确认收入；无需经过安装调试的，公司于取得客

户的签收凭证后确认收入;

备品备件销售：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提供服务：本公司采用“时段法”确认服务收入，并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即以累计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为计量基础。

租赁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3）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①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本公司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②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③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④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本公司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公司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本公司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30、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1、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3、租赁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1）判断依据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承租人在判断是否是低价值资产租赁时，应基于租赁资产的全新状态下的价值进行评估，不应考虑资产已被使用的年限。

（2）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1）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关于经济行为的说明

根据拓荆科技《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无锡尚积 82.97%股份。为此，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需了解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

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是反映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关于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的说明

评估对象为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本次为部分股权收购，评估对象为股东全部权益，最终评估结论对应拟收购比例对应的部分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根据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的审计报告，合并报表口径下公司资产总额 94,278.72 万元、负债总额 30,149.44 万元，净资产 64,129.28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87,672.06 万元，非流动资产 6,606.67 万元；流动负债 29,557.79 万元，非流动负债 591.65 万元。

单体报表口径下公司资产总额 93,127.10 万元、负债总额 29,857.42 万元、净资产 63,269.67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77,962.08 万元，非流动资产 15,165.01 万元；流动负债 29,265.77 万元，非流动负债 591.65 万元。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结果，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一致声明：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一）委估主要资产情况

本次评估范围中的资产主要为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无形资产等。

1、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为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类款项、预付账款、合同资产、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流动性较好。

货币资金账面价值13,122.17万元，全部为银行存款（农行、交行、宁波银行、招行等），流动性好

交易性金融资产10,007.21万元，为江苏银行/招商银行/南京银行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

应收票据786.89万元，中国电科五十五所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净额7,779.77万元，主要为客户设备货款，1年以内为主

预付账款净额3,033.44万元，主要为预付设备、材料款

合同资产2,037.40万元，已履约未结算款

其他应收款净额251.07万元，为租房押金、投标保证金、代垫社保等

存货净额40,707.65万元（含原材料18,022.91万、在产品6,987.36万、发出商品12,684.24万、产成品2,497.80万等，扣除跌价准备3,387.17万），半导体设备及零部件，保存状况较好

其他流动资产236.46万元，已开票未确认收入销项税额

2、设备类资产

机器设备110项，账面原值6,054.43万元，账面净值5,038.78万元，均为2021-2026年购置。

车辆 1 辆，型号为别克 GL8，2021 年购置。

电子设备 301 项账面原值 167.93 万元，账面净值 66.80 万元，均为 2021-2026 年购置。

3、使用权资产 202.05 万元，为厂房租赁。

4、无形资产 92.67 万元，其中外购软件 92.67 万元。

5、长期待摊费用 374.03 万元，主要为厂房装修、特气工程、洁净室改造等。

6、其他非流动资产 657.48 万元，主要为杭州海康微影传感科技有限公司等客户的货款。

（二）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包括 1 批外购专利、4 项外购软件，其中外购专利、财务软件账面价值 926,699.15 元，账内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序号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法定/预计使用年限	原始入账价值	账面价值
1	外购专利	2021/08	10	4,700,000.00	-
2	用友软件	2021/12	2	101,886.79	-
3	生命周期管理软件	2023/12	10	637,168.15	481,904.03
4	金蝶软件	2024/01	10	441,874.90	326,800.97
5	加密软件	2024/11	10	141,592.93	117,994.15

企业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包括直线交互晶圆传送装置、偏压装置等 107 项专利权、10 项商标、尚积 CVD_181+操作系统软件等 8 项软件著作权、6 项集成电路布局图以及 3 项域名。账外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1）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号	专利取得日	法律状态
1	直线交互晶圆传送装置	实用新型	CN224192403U	2026/5/1	已授权
2	偏压装置	发明授权	CN121204620B	2026/3/17	已授权
3	实现工艺气体空间分布精细控制的刻蚀方法及装置	发明授权	CN121215573B	2026/3/17	已授权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号	专利取得日	法律状态
4	一种磁控溅射装置	发明授权	CN121109976B	2026/3/6	已授权
5	正交电磁场旋转磁控溅射装置	发明授权	CN120924930B	2026/3/3	已授权
6	用于镀膜设备的防粒子沉积遮件	发明授权	CN121344569B	2026/3/3	已授权
7	磁控溅射设备用多自由度复合运动磁控装置	发明授权	CN120967312B	2026/3/3	已授权
8	一种超高真空晶圆寻边装置	实用新型	CN223957936U	2026/2/27	已授权
9	用于 PVD 中的磁场可调式磁控组件	实用新型	CN223906926U	2026/2/13	已授权
10	晶圆刻蚀冷却一体机	实用新型	CN223872708U	2026/2/3	已授权
11	一种用于晶圆的胶刻蚀方法	发明授权	CN114496777B	2026/1/13	已授权
12	一种晶圆传输平台	实用新型	CN223782067U	2026/1/9	已授权
13	一种基于 PECVD 生长 WS2 薄膜的方法	发明授权	CN120796951B	2026/1/6	已授权
14	多腔整机用磁吸避位式全平台自动开盖装置	发明授权	CN120955014B	2025/12/23	已授权
15	基于双轨道约束的磁控溅射磁铁变轨迹运动装置	发明授权	CN120967313B	2025/12/23	已授权
16	晶圆双面镀膜装置及双工位晶圆镀膜装置	发明授权	CN119753600B	2025/12/12	已授权
17	一种提升沉积金属薄膜致密性的制备方法	发明授权	CN119243099B	2025/12/9	已授权
18	优化膜层台阶厚度和平面厚度比值的晶圆镀膜装置	发明授权	CN119876881B	2025/11/28	已授权
19	等离子发生装置及控制方法	发明授权	CN119243097B	2025/11/21	已授权
20	等离子体场均匀性调节装置	发明授权	CN120834051B	2025/11/18	已授权
21	刻蚀去胶一体腔	发明授权	CN120015669B	2025/11/18	已授权
22	一种分体式冷盘	实用新型	CN223552501U	2025/11/14	已授权
23	PVD 中的靶材冷却装置及冷却方法	发明授权	CN119980168B	2025/11/7	已授权
24	一种提升台阶覆盖率的物理气相沉积方法	发明授权	CN119433475B	2025/11/7	已授权
25	一种防止氧硅基底损伤的 PI 结构片的刻蚀方法	发明授权	CN120749018B	2025/11/7	已授权
26	一种等离子体增强物理气相沉积方法	发明授权	CN119753578B	2025/10/31	已授权
27	单侧交替式双工位晶圆双面镀膜装置及镀膜方法	发明授权	CN119753601B	2025/10/31	已授权
28	一种氧化钒薄膜的物理气相沉积制备方法	发明授权	CN119932500B	2025/10/28	已授权
29	用于等离子体发生器的自动	发明授权	CN120519810B	2025/9/26	已授权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号	专利取得日	法律状态
	换靶装置				
30	双级压力调控等离子体刻蚀清洗设备及晶圆处理方法	发明授权	CN120527276B	2025/9/16	已授权
31	异型靶材同步自清洁的 PVD 预清洁腔体及方法	发明授权	CN120425314B	2025/9/9	已授权
32	电磁对接晶圆传送装置	发明授权	CN120453216B	2025/9/5	已授权
33	一种 PVD 碳膜设备的颗粒控制方法	发明授权	CN120330673B	2025/8/26	已授权
34	一种自动送片机构	实用新型	CN223245579U	2025/8/19	已授权
35	一种防污染工艺腔体	实用新型	CN223226165U	2025/8/15	已授权
36	具有充磁消磁功能的磁控组件及充磁消磁方法	发明授权	CN120299856B	2025/8/15	已授权
37	一种高度可调的进气装置	实用新型	CN223230316U	2025/8/15	已授权
38	PVD 磁控器及 PVD 设备	发明授权	CN120311155B	2025/8/12	已授权
39	电子束激励镀膜装置	发明授权	CN120060795B	2025/7/18	已授权
40	一种分区溅射装置及其磁控溅射原子沉积方向的控制方法	发明授权	CN120060806B	2025/7/8	已授权
41	优化边缘工艺的晶圆承载机构、刻蚀装置及刻蚀方法	发明授权	CN119890099B	2025/7/4	已授权
42	多片晶圆刻蚀装置	发明授权	CN119943724B	2025/6/17	已授权
43	一种腔体顶盖翻转机构	实用新型	CN222923212U	2025/5/30	已授权
44	晶圆镀膜、刻蚀一体腔	发明授权	CN118571795B	2025/5/27	已授权
45	出气位可调的多级进气 ICP 刻蚀装置	发明授权	CN119742216B	2025/5/13	已授权
46	集成式晶圆预调工部及晶圆处理装置	发明授权	CN119626970B	2025/4/22	已授权
47	提高台阶覆盖率的晶圆镀膜装置及镀膜方法	发明授权	CN118910563B	2025/3/18	已授权
48	一种晶圆表面预清洁的装置及方法	发明授权	CN119132927B	2025/3/14	已授权
49	双工位寻边机构及晶圆定位装置	发明授权	CN119008489B	2025/3/14	已授权
50	旋转式自清洁刻蚀装置	发明授权	CN119108333B	2025/3/14	已授权
51	晶圆多片 degas 系统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授权	CN118969681B	2025/3/14	已授权
52	完全非对称式 PVD 磁控器及镀膜试验方法	发明授权	CN118957526B	2025/3/14	已授权
53	USB 接口切换装置	实用新型	CN222506889U	2025/2/18	已授权
54	多重磁场刻蚀装置	发明授权	CN118919392B	2025/2/14	已授权
55	层级式静电吸附刻蚀装置	发明授权	CN118866645B	2025/2/14	已授权
56	晶圆寻边机械臂	实用新型	CN222135017U	2024/12/10	已授权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号	专利取得日	法律状态
57	一种晶圆防粘及校准装置	实用新型	CN222139248U	2024/12/10	已授权
58	交替式静电吸附刻蚀装置及刻蚀方法	发明授权	CN118841310B	2024/12/6	已授权
59	晶圆寻边装置	发明授权	CN118486630B	2024/12/6	已授权
60	初始优化镀膜装置及镀膜方法	发明授权	CN118422149B	2024/11/5	已授权
61	联动式快接晶圆镀膜装置	发明授权	CN118441258B	2024/11/5	已授权
62	多功能晶圆处理装置	发明授权	CN118431119B	2024/11/5	已授权
63	一种高相变性能二氧化钒薄膜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授权	CN117026193B	2024/9/24	已授权
64	一种磁控溅射用扇形磁铁结构以及磁控溅射设备	发明授权	CN115449763B	2024/9/20	已授权
65	用于晶圆红外检测的辅助工具	实用新型	CN221486442U	2024/8/6	已授权
66	一种二氧化钒薄膜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授权	CN117127153B	2024/8/6	已授权
67	用于刻蚀中的多功能机械手	发明授权	CN118016588B	2024/8/6	已授权
68	磁控溅射晶圆处理装置	发明授权	CN118028754B	2024/8/6	已授权
69	一种 Etch 设备自动监控和故障解决方法及系统	发明授权	CN117724458B	2024/6/4	已授权
70	晶圆供应设备	发明授权	CN117995736B	2024/6/4	已授权
71	PVD 设备中的磁性模组	发明授权	CN117364045B	2024/6/4	已授权
72	一种异型靶材及磁控溅射工艺	发明授权	CN117248187B	2024/6/4	已授权
73	晶圆预处理方法及晶圆预处理装置	发明授权	CN117995657B	2024/6/4	已授权
74	用于 PVD 提高金属膜回流效率的装置	发明授权	CN117867454B	2024/6/4	已授权
75	CVD 晶圆水平调节机构	发明授权	CN117248195B	2024/4/12	已授权
76	CVD 晶圆反应电场发生机构	发明授权	CN117248200B	2024/4/12	已授权
77	晶圆镀膜前处理装置	发明授权	CN117497461B	2024/4/12	已授权
78	CVD 晶圆承载机构	发明授权	CN117230433B	2024/3/1	已授权
79	CVD 晶圆镀膜设备	发明授权	CN117230431B	2024/3/1	已授权
80	晶圆刻蚀设备	发明授权	CN117238744B	2024/3/1	已授权
81	一种提高金属膜沉积台阶覆盖率的装置	发明授权	CN114645245B	2024/2/6	已授权
82	晶圆刻蚀温度控制系统	发明授权	CN117276141B	2024/1/26	已授权
83	协同控压式刻蚀装置	发明授权	CN116884890B	2023/12/1	已授权
84	一种承盘装置和磁控溅射设备	发明授权	CN116837339B	2023/11/28	已授权
85	晶圆表面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CN220041796U	2023/11/17	已授权
86	快速控温载片台、去胶刻蚀设	发明授权	CN116759346B	2023/10/24	已授权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号	专利取得日	法律状态
	备及去胶工艺				
87	一种用于晶圆的承载装置及其承载方法	发明授权	CN116705690B	2023/10/20	已授权
88	载台及晶圆镀膜装置	发明授权	CN116613100B	2023/9/22	已授权
89	一种绝缘衬底晶圆的压片结构及晶圆刻蚀设备	实用新型	CN219677243U	2023/9/12	已授权
90	晶圆夹持装置	发明授权	CN116454014B	2023/9/5	已授权
91	晶圆双面工艺的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CN219534503U	2023/8/15	已授权
92	晶圆传送兼容装置	实用新型	CN219534494U	2023/8/15	已授权
93	晶圆位置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CN219513051U	2023/8/11	已授权
94	一种承托机构	实用新型	CN219509847U	2023/8/11	已授权
95	一种自定位机构	实用新型	CN219408959U	2023/7/25	已授权
96	刻蚀装置及均匀刻蚀晶圆的方法	发明授权	CN116190282B	2023/7/21	已授权
97	一种滚动脚杯	实用新型	CN219263594U	2023/6/27	已授权
98	一种刻蚀载片台的温控结构及具有其的半导体设备	实用新型	CN218867052U	2023/4/14	已授权
99	一种晶圆片架的检测装置及半导体溅射设备	实用新型	CN217606102U	2022/10/18	已授权
100	一种提高氧化钒沉积均匀度的载片台	实用新型	CN216378351U	2022/4/26	已授权
101	一种应用于氧化钒物理沉积的载片台	实用新型	CN216237261U	2022/4/8	已授权
102	设备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CN212741520U	2021/3/19	已授权
103	一种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CN212536198U	2021/2/12	已授权
104	报警输出系统	实用新型	CN212541097U	2021/2/12	已授权
105	反应溅射系统腔体进气装置	实用新型	CN209368349U	2019/9/10	已授权
106	一种非制冷红外探测器功能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授权	CN121344531B	2026/3/13	已授权
107	用于改善镀膜均匀性的调节挡片及氧化钒薄膜沉积设备	发明授权	CN121250300B	2026/3/13	已授权

（2）商标

序号	商标图案	商标名称	国际分类	申请/注册号	取得日期	商标权人
1	RelaMerits	RELEMERITS	35 类广告销售	82726008	2025/6/28	无锡尚积
2	RelaMerits	RELEMERITS	42 类设计研究	82736181	2025/6/28	无锡尚积

序号	商标图案	商标名称	国际分类	申请/注册号	取得日期	商标权人
3	ReleMerits	RELEMERITS	9 类科学仪器	82744383	2025/6/28	无锡尚积
4	PlasMerits	PLASMERITS	42 类设计研究	70516757	2023/10/14	无锡尚积
5	PlasMerits	PLASMERITS	35 类广告销售	70507184	2023/10/14	无锡尚积
6	Depomerits	DEPOMERITS	42 类设计研究	58790812	2022/2/28	无锡尚积
7	Depomerits	DEPOMERITS	35 类广告销售	58788193	2022/2/28	无锡尚积
8	Depomerits	DEPOMERITS	9 类科学仪器	58774832	2022/2/28	无锡尚积
9	PlasMerits	PLASMERITS	9 类科学仪器	58631804	2022/2/14	无锡尚积
10	SJI-SEMI	SJI-SEMI	9 类科学仪器	57721112	2022/4/28	无锡尚积

（3）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软件全称	取得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1	尚积 CVD_181+操作系统软件	2025/6/12	原始取得	无锡尚积
2	尚积 CVD_181 操作系统软件	2025/6/12	原始取得	无锡尚积
3	尚积 ReleMerits 操作系统软件	2025/3/7	原始取得	无锡尚积
4	尚积 Decomertis 操作系统软件	2024/2/5	原始取得	无锡尚积
5	尚积 PlasMerits 操作系统软件	2023/12/12	原始取得	无锡尚积
6	尚积 Depomerits 操作系统软件	2023/7/5	原始取得	无锡尚积
7	松尚 VOx 薄膜溅射氧气控制系统软件	2021/12/1	受让取得	无锡尚积
8	松尚 CENTURA PVD 机台 LOADLOCK 腔室冷泵改分子泵真空控制系统	2021/12/1	受让取得	无锡尚积

（4）集成电路布局图

序号	权利人	布局设计名称	登记号	取得方式
1	无锡尚积	SiCMOS 芯片	BS.23560156X	原始取得
2	无锡尚积	高精度 MEMS 微镜芯片	BS.215651278	原始取得
3	无锡尚积	高填充因子 MEMS 红外焦平面芯片	BS.215651294	原始取得
4	无锡尚积	一款高灵敏度雪崩光电探测器芯片	BS.215618505	原始取得
5	无锡尚积	高灵敏度红外气体传感器芯片	BS.215603664	原始取得
6	无锡尚积	低温度系数红外测温芯片	BS.215603672	原始取得

（5）域名

序号	软件全称	取得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序号	软件全称	取得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1	refine-solution.com	2025/02	原始取得
2	sji-semi.com	2021/06	原始取得
3	sji-semi.cn	2021/09	原始取得

（三）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6年6月30日,除上述申报的账外无形资产外,企业无其他表外资产。

关于评估基准日的说明

本项目资产评估的基准日是2026年6月30日。

此基准日是委托人在综合考虑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规模、工作量大小、预计所需时间、合规性等因素的基础上确定的。

可能影响评估工作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产权瑕疵事项

截至评估基准日，我公司不存在产权瑕疵事项。

（二）影响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的重大合同、重大诉讼事项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6年6月30日，我公司不存在重大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三）抵（质）押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的性质、金额，及其对应资产负债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我公司不存在抵（质）押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的性质、金额，及其对应资产负债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我公司存在以下租赁事项: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生命科学严业	无锡市新吴区长江南路35-312号（建筑面	2023年11月至2026年6月	厂房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发展有限公司	积 3070.81 平方米）		
2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生命科学严业发展有限公司	无锡市新吴区长江南路 35-321 号（建筑面积 1744.00 平方米）	2024 年 11 月 16 日至 2030 年 2 月 15 日	厂房
3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空港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无锡市新吴区 35 号 D 栋 2 楼 201/202/203/205 室（面积 462 平方米）	2026 年 5 月 1 日至 2027 年 4 月 30 日	办公
4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三联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市新吴区长江南路 35-305 号	2025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7 年 4 月 28 日	仓储
5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宝连通物流有限公司	梅村仓库（面积 100 平方米）	2026 年 4 月 8 日至 2027 年 4 月 7 日	仓储
6	厦门尚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南安沁杨信毅房产代理有限公司	厦门市	2025 年 8 月至 2026 年 7 月	办公

（四）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报告出具日，我公司不存在重大期后事项。

资产负债清查情况的说明

根据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的审计报告，合并报表口径下公司资产总额 94,278.72 万元、负债总额 30,149.44 万元，净资产 64,129.28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87,672.06 万元，非流动资产 6,606.67 万元；流动负债 29,557.79 万元，非流动负债 591.65 万元。

单体报表口径下公司资产总额 93,127.10 万元、负债总额 29,857.42 万元、净资产 63,269.67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77,962.08 万元，非流动资产 15,165.01 万元；流动负债 29,265.77 万元，非流动负债 591.65

万元。

1、清查盘点时间：清查基准日为 2026 年 6 月 30 日，清查盘点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2、实物资产的分布情况及特点

纳入评估范围内的实物资产账面值 45,746.43 万元，占评估范围内总资产的 49.12%。这些资产具有以下特点：

（1）实物资产主要分布在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区，部分位于子公司现场。

（2）存货为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产成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及合同履约成本。存货分布比较集中，主要在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基准日存货均有专人管理，现状较好。

（3）设备类资产为运输设备、机器设备及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共 1 项，为企业自用别克车辆，截至评估基准日，汽车日常维护保养正常，车辆能正常行驶；机器设备共 110 项，主要为压缩机、316 不锈钢工作台等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共 301 项，主要为电脑等办公设备。截至基准日固定资产使用正常，保养情况良好。

3、实施方案：此项工作由财务部牵头，相关各部门参与。具体由财务部门、设备管理部和办公室共同负责固定资产的清查盘点。

4、清查盘点工作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统一核对账、卡、物，力求做到准确、真实、完整。

（1）流动资产的清查：运用实地盘点，与抽样盘点相结合，通过点数和抽取样本计算等方法，确定其实有数量。

（2）固定资产的清查，是通过实物数量盘点和质量检验方法相结合，采取各种技术方法，检验资产的质量情况。按照具体要求做到了实事求是的评价。

5、清查结论

（1）非实物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和账面记录一致，申报明细表与实际情况吻合。

（2）实物资产的清查情况与申报明细一一核对，账实相符。

资料清单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已向评估机构提供了以下资料:

1、《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

3、企业基准日专项审计报告;

4、资产权属证明文件;

5、资产评估明细表;

6、与本次评估有关的其他资料及专项说明。

（此页无正文，为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盖章页）

委托人：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刘静

二〇二六年七月九日

（此页无正文，为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盖章页）

被评估单位：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二〇二六年七月九日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资 产 评 估 报 告

中联沪评字[2026]第 150 号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五日

目　录

声　明.....1

摘　要.....3

一、 委托人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5

二、 评估目的.....9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9

四、 价值类型.....11

五、 评估基准日.....11

六、 评估依据.....11

七、 评估方法.....13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15

九、 评估假设.....17

十、 评估结论.....19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20

十二、 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22

十三、 评估报告日.....24

附　件.....26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的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是评估结论生效的前提，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负债清单、权属证明等资料，已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盖章或其他方式确认。

四、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五、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

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资 产 评 估 报 告

中联沪评字[2026]第 150 号

摘 要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接受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就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权之经济行为，对所涉及的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评估对象为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包括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及相应负债。

评估基准日为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托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采用资产基础法对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进行整体评估。

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询证、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得出评估结论如下:

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 28,859.65 万元，评估值 28,859.65 万元（贰亿捌仟捌

佰伍拾玖万陆仟伍佰元整），评估无增减值。

在使用本评估结论时，特别提请报告使用者使用本报告时注意报告中所载明的特殊事项以及期后重大事项。

本报告中所有以万元为金额单位的表格或者文字表述，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出现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提请报告使用者关注。

根据资产评估相关法律法规，涉及法定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报告，须委托人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资产评估监督管理程序后使用。评估结果使用有效期一年，即自 2026 年 6 月 30 日至 2027 年 6 月 29 日使用有效。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评估。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资 产 评 估 报 告

中联沪评字[2026]第 150 号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就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权之经济行为，对所涉及的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委托人为被评估单位的拟收购方。

（一）委托人概况

公司名称：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公司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全运路 109-3 号（109-3 号）14 层

法定代表人：刘静

注册资本：29067.8984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0 年 4 月 28 日

营业期限：2010 年 4 月 28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00550794669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财务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1.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7AMMT2XX

法定代表人：夏小军

注册资本：200 万元（实缴资本：170 万元）

成立日期：2021 年 9 月 27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营业期限：2021 年 9 月 27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云汉路 979 号 2 楼

所属行业：其他组织管理服务（商务服务业）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泰纳微"或"公司"）成

立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系由夏小军、林春燕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人民币。成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夏小军	198.00	99.00
2	林春燕	2.00	1.00
	合计	200.00	100.00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东结构未再发生变更。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夏小军	198.00	99.00	168.30	84.00
2	林春燕	2.00	1.00	1.70	1.00
	合计	200.00	100.00	170.00	85.00

（三）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28,859.69 万元，负债总额为 0.04 万元，净资产为 28,859.65 万元；2026 年 1-6 月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 0.00 万元。公司近两年一期资产、财务状况如下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31,773.69	33,095.24	28,859.69
负债	0.04	0.04	0.04
净资产	31,773.65	33,095.21	28,859.65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0.00	0.00	0.00
利润总额	-0.03	0.00	0.00
净利润	-0.03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3	0.00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0.0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3	4.94	4.94
审计机构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四）经营情况介绍

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是一家以股权投资与企业管理为核心业务的持股平台企业，自身不从事具体产品生产，亦无营业收入。公司主要通过持有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1.5419%股权方式开展对外投资，主要资产为对其他单位的股权投资（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核算）。

（五）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概述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共1项，具体情况如下: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21年6月22日，主要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制造业务。截至评估基准日，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11.5419%股权，对应认缴出资额250.05万元，账面价值28,854.75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协议投资期限	持股比例%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6/22	长期	11.5419%

（六）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委托人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权，委托人为被评估单位的拟收购方。

（七）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33号，2014年7月修订版)及《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42项具体准则。

（八）主要税种及税率，以及享受税收优惠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序号	税种	税率 (%)
1	增值税	13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
3	企业所得税	20

（九）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评估报告的使用者为委托人，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者。

二、评估目的

根据拓荆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为此，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需了解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

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是反映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为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根据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

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的审计报告，公司资产总额 28,859.69 万元、负债总额 0.04 万元，净资产 28,859.65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4.94 万元，非流动资产 28,854.75 万元。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一致声明：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一）委估主要资产情况

本次评估范围中的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货币资金账面金额 49,365.35 元，为银行存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金额 288,547,500.00 元，为持有的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5419%股权。

（二）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企业申报评估的范围内无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

（三）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企业申报评估的范围内无表外资产。

（四）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或者评估值）

本次评估报告中基准日各项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结果。

除此之外，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四、价值类型

依据本次评估目的，确定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的基准日是 2026 年 6 月 30 日。

此基准日是委托人在综合考虑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规模、工作量大小、预计所需时间、合规性等因素的基础上确定的。

六、评估依据

本次资产评估遵循的评估依据主要包括经济行为依据、法律法规依据、评估准则依据、资产权属依据，及评定估算时采用的取价依据和其他参考资料等，具体如下:

（一）经济行为依据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法律法规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 年 7 月 2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 12 月 29 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 年 5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4.《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5.《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6.《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2023 年 2 月 1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 2 次委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 2025 年 2 月 1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修改部分证券期货规章的决定》修正）；

7.《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5 年 2 月 1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5 年第 1 次委务会议审议通过）(证监会令第 227 号）；

8.其他与评估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等。

（三）评估准则依据

1.《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 号）；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 号）；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 号）；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 号）；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 号）；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 号）；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 号）；

8.《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 号）；

9.《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 号）；

10.《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 号）；

11.《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 号）；

12.其他与评估工作相关的准则等。

（四）取价依据

1.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依法提供的审计报告、财务会计报表、资产

申报明细表和和有关资产初始计量资料;

2.其他参考资料。

（五）其它参考资料

1.天职业字[2026]35752 号审计报告;

2.《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财政部令第 76 号）;

3.《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

4.《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财会[2006]18 号）;

5.《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机械工业出版社 2011 年版);

6.《投资估价》([美]Damodanran 著,[加]林谦译,清华大学出版社);

7.《价值评估: 公司价值的衡量与管理(第 3 版)》([美]Copeland, T.等著，郝绍伦，谢关平译，电子工业出版社）;

8.其他参考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简介

依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 号）和《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 号）的规定，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评估方法的适用条件、评估方法应用所依据数据的质量和数量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结合企业性质、资产规模、历史经营情况、未来收益可预测情况、所获取评估资料的充分性，恰当考虑收益法的适用性。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根据所获取可比企业经营和财务数据的充分性和可靠性、可收集到的可比企业数量，考虑市场法的适用性。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表外可识别的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二）评估方法选择

本次评估目的是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权。

资产基础法从企业购建角度反映了企业的价值，为经济行为实现后企业的经营管理及考核提供了依据，因此本次评估选择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被评估单位仅为持股平台，自身不开展实际生产经营业务，仅持有下属公司股权；市场上难以找到业务结构、资产配置、风险完全可比的上市公司或股权交易案例，不满足市场法的应用条件，故本次评估不采用市场法。同时，平台本身无独立现金流，也一般不采用收益法。

故本次评估选择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三）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或经营体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表外可识别的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具体是指将构成企业的各种要素资产的评估值加总减去负债评估值求得企业价值的方法。

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评估方法如下:

1.流动资产

（1）货币资金：包括银行存款

对银行存款人民币账户进行了发函核对，以证明银行存款的真实存在，同时检查有无未入账的银行款项，检查“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中未达账的真实性，以及评估基准日后的进账情况。银行存款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2.非流动资产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首先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形成的原因、账面值和实际状况等进行了取证核实，并查阅了投资协议、股东会决议、章程和有关会计记录等，以确定长期投资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用市场法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单位评估基准日的整体资产进行了评估，然后将被投资单位评估基准日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乘以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评估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值=被投资单位整体评估后净资产评估值×持股比例。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评估方法一览表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采用的评估方法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5419	市场法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整个评估工作分五个阶段进行:

（一）评估准备阶段

1.项目洽谈及接受项目委托

了解拟承接业务涉及的被评估单位及评估对象的基本情况，明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及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根据评估目的和交易背景

等具体情况对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和业务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签署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2.确定评估方案编制工作计划

与委托人和项目相关各方中介充分沟通，进一步确定了资产评估基本事项和被评估单位资产、经营状况后，收集被评估单位所在行业的基本政策、法律法规以及行业的市场经营情况，在此基础上拟定初步工作方案，制定评估计划。

3.提交资料清单及访谈提纲

根据委估资产特点，提交针对性的尽职调查资料清单，及资产清单、盈利预测等样表，要求被评估单位进行评估准备工作。

4.辅导填表和评估资料准备工作

与被评估单位相关工作人员联系，辅导被评估单位按照资产评估的要求准备评估所需资料及填报相关表格。

（二）现场评估阶段

项目组现场评估阶段的主要工作如下:

1.初步了解整体情况

听取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有关人员介绍被评估单位总体情况和委估资产的历史及现状，了解被评估单位的历史沿革、财务制度、经营状况、固定资产技术状态等情况。

2.审阅核对资料

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申报资料进行审核、鉴别，对委估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进行全面的收集和查验，并与企业有关财务记录数据进行核对，对发现的问题协同企业做出调整。

3.重点清查

根据申报资料，对主要资产和被投资单位经营、办公场所进行了全

面清查核实：对于其申报的金融资产和往来款项，清查核实其对账单、询证函及各项业务合同，确认其真实存在并分析其风险等。

4.尽职调查访谈

通过尽职调查及高管访谈，分析企业未来发展趋势。针对企业申报的盈利预测数据，与企业管理人员进行座谈，就未来发展趋势尽量达成一致。

5.确定评估途径及方法

根据委估资产的实际状况和特点，确定资产评估的具体模型及方法。

6.进行评定估算

根据达成一致的认识，确定评估模型并进行评估结果的计算，起草相关文字说明。

（三）评估汇总阶段

对各类资产及负债评估的初步结果进行分析汇总，对评估结果进行必要的调整、修改和完善。

（四）提交报告阶段

在上述工作基础上，起草初步资产评估报告，初步审核后与委托人就评估结果交换意见。在独立分析相关意见后，按评估机构内部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制度和程序进行修正调整，最后出具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五）整理归集阶段

对评估程序实施过程中的档案进行整理归集。

九、评估假设

本次评估中，评估人员遵循了以下评估假设：

（一）一般假设

1.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3.企业持续经营假设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将企业整体资产作为评估对象而作出的评估假定。即企业作为经营主体，在所处的外部环境下，按照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下去。企业经营者负责并有能力担当责任；企业合法经营，并能够获取适当利润，以维持持续经营能力。对于企业的各类经营性资产而言，能够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

（二）特殊假设

1.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基准日外部经济环境不变，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不发生重大变化；

2.评估对象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

3.本次评估基于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未来的经营管理团队尽职，与未来经营规模扩大相匹配，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经营活动和提供的服务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各种经营活动合法；

4.本次评估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5.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未考虑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清单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6.可比上市公司所涉及的交易均为有序市场环境下的公平交易，交易对价公允有效。可比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无影响价值判断的虚假陈述、错误记载或重大遗漏;

7.仅基于公开披露的可比上市公司相关信息选择对比维度及指标，未考虑其他事项对估值对象价值的影响;

8.被评估对象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无影响价值判断的虚假陈述、错误记载或重大遗漏;

9.假设除公开披露的评估对象相关信息，其他事项不对评估对象价值产生影响;

10.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当上述条件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十、评估结论

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询证、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采用资产基础法对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价值进行了评估。

资产账面价值 28,859.69 万元，评估值 28,859.69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

负债账面价值 0.04 万元，评估值 0.04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

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28,859.69 万元，评估值 28,859.69 万元（贰

亿捌仟捌佰伍拾玖万陆仟伍佰元整），无评估增减值。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6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4.94	4.94	-	-
非流动资产	28,854.75	28,854.75	-	-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854.75	28,854.75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	-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资产总计	**28,859.69**	**28,859.69**	**-**	**-**
流动负债	0.04	0.04	-	-
非流动负债	-	-	-	
负债总计	**0.04**	**0.04**	**-**	**-**
净资产（股东全部权益）	**28,859.65**	**28,859.65**	**-**	**-**

被评估单位仅为持股平台，自身不开展实际生产经营业务，仅持有下属公司股权，故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其全部股权价值进行评估，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参照《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最终定价方法市场法定价。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一）引用其他机构出具报告结论的情况

本次评估报告中基准日各项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结果。

除此之外，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二）权属资料不全或权属瑕疵事项

截至评估基准日，评估人员未发现被评估单位存有权属资料不全或权属瑕疵事项。

（三）评估程序受限或评估资料不完整的情形

截至评估基准日，评估人员未发现被评估单位存有评估程序受限或评估资料不完整的情形。

（四）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法律、经济等未决事项

截至评估基准日，评估人员未发现被评估单位存有法律、经济等未决事项。

（五）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的性质、金额及与评估对象的关系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六）本次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中，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情形

截至评估基准日，评估人员未发现被评估单位存有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

（七）重大期后事项

期后事项是指评估基准日之后出具评估报告之前发生的重大事项。截止报告日，被评估单位无重大期后事项发生。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不存在租赁事项:

2.本报告中所有以万元为金额单位的表格或者文字表述，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出现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提请报告使

用者注意。

3.评估师和评估机构的法律责任是对本报告所述评估目的下的资产价值量做出专业判断，并不涉及到评估师和评估机构对该项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做出任何判断。评估工作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因此，评估工作是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经济行为文件，有关资产所有权文件、证件及会计凭证，有关法律文件的真实合法为前提。

4.本次评估范围及采用的由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数据、报表及有关资料，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5.评估报告中涉及的有关权属证明文件及相关资料由被评估单位提供，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6.在评估基准日以后的有效期内，如果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应按以下原则处理:

（1）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数额进行相应调整;

（2）当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且对资产评估结果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3）对评估基准日后，资产数量、价格标准的变化，委托人在资产实际作价时应给予充分考虑，进行相应调整。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1.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本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同时，本次评估结论是反映被评估单位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公开市场的原则确定的现行公允市价，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格的影响，同时，本报告也

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当前述条件以及评估中遵循的持续经营原则等其它情况发生变化时，评估结论一般会失效。评估机构不承担由于这些条件的变化而导致评估结果失效的相关法律责任。

2.本评估报告成立的前提条件是本次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并得到有关部门的批准。

3.本评估报告只能由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评估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人所有，未经委托人许可，本评估机构不会随意向他人公开。

4.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5.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6.未征得本评估机构同意并审阅相关内容，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7.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8.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根据资产评估相关法律法规，涉及法定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报告，须委托人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资产评估监督管理程序后使用。评估结果使用有效期一年，自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起计算，至 2027 年 6 月 29 日止。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资产评估。

十三、评估报告日

评估报告日为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五日。

（此页无正文）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刘
31180063

资产评估师：

见习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何怡
31250103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五日

附　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复印件）；

2.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

3.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4.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5.签字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6.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财政局备案公告（复印件）;

7.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8.签字资产评估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00550794669 6

营业执照

（副 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　　型　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法定代表人　刘静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财务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贰亿玖仟零陆拾柒万捌仟玖佰捌拾肆人民币元整

成立日期　2010年04月28日

住　　所　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全运路109-3号（109-3号）14层

登记机关

2026 年 08 月 04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3-2-2-1-2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7AMMT2XX

证照编号：42000000202401260086

营业执照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

名　　称　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夏小军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2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1年09月27日

住　　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云汉路979号2楼

登记机关

2024 年 01 月 2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3-2-2-1-28

委托人承诺函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无锡尚积 82.97%股份、上海泰纳微 100%股权和无锡宽行 100%股权的需要，故委托贵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

2.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

3.不干预评估工作。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二〇二六年七月九日

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无锡尚积82.97%股份、上海泰纳微100%股权和无锡宽行100%股权的需要，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贵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2026年6月30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

2.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3.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4.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科学、合理；

5.不干预评估工作。

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二〇二六年七月九日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贵公司的委托，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就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权之经济行为，对所涉及的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2026年6月30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书。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一、 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二、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一致。

三、 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四、 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五、 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六、 评估结论合理。

七、 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签章：

资产评估师签章：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五日

上 海 市 财 政 局

沪财资备案〔2026〕38 号

关于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股东变更备案的公告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股东变更备案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股东发生变更，变更后的股东为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岳修奎和毛卫民。

相关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上 海 市 财 政 局

2026 年 9 月 16 日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资产管理司，上海市资产评估协会。

上海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6 年 9 月 17 日印发

3-2-2-1-3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3MA1GPNWKXU

营业执照

电子营业执照文件仅供信息参考，具体信息请登录公示系统查验或用电子营业执照软件扫码查验。

名　　称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岳修奎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资产评估；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5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0年11月20日

住　　所　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555号已楼2层0972室

登记机关　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 01月16 日

说 明：

1、本营业执照于2026年01月19日11时26分07秒由岳修奎(法定代表人)留存(打印)

2、数字签名：ADBGAiEA3NpBXxZDKzW8iA4Xju6LJ3lKGeAJSTMc9vA1X0AgOa4CIQDOKddG2EEGJKB5tK7z+16xViXdy/NslGjzKTWFynbCkQ==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31180063

会员姓名：刘薇

证件号码：342529**********4

所在机构：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年检情况：2026 年通过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未来

本人印鉴：

签名：

（有效期至 2027-04-30 日止）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见习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31250103

会员姓名：何怡

证件号码：320882**********X

所在机构：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年检情况：2026 年通过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未来

本人印鉴：　　签名：何怡

（有效期至 2027-03-30 日止）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资 产 评 估 说 明

中联沪评字[2026]第 150 号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五日

目　录

第一部分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1
第二部分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2
第三部分资产清查核实情况说明3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3
二、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4
第四部分 资产基础法评估说明6
一、流动资产评估技术说明6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技术说明7
第五部 分评估结论及其分析8
一、评估结论8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第一部分 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本资产评估说明，仅供评估主管机关、企业主管部门审查资产评估报告和相关监管部门检查评估机构工作之用，非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材料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提供给其它任何单位和个人，也不得见诸于公开媒体；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人。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五日

第二部分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本评估说明该部分内容由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共同撰写，并由委托人单位法定代表人和被评估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相应单位公章并签署日期。详细内容请见《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第三部分资产清查核实情况说明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内容

评估对象为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根据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的审计报告，公司资产总额 28,859.69 万元、负债总额 0.04 万元，净资产 28,859.65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4.94 万元（货币资金），非流动资产 28,854.75 万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公司无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单体报表与合并报表口径一致。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的审计结果，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一致声明：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二）实物资产的分布情况及特点

本次评估范围内不存在实物资产。

（三）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企业申报评估的范围内无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

（四）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企业申报评估的范围内无表外资产。

（五）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或者评估值）

本次评估报告中基准日各项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结果。

除此之外，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二、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六）资产核实人员组织、实施时间和过程

评估人员在进入现场核实前，制定现场核实实施计划，按资产类型和分布特点，分成各个小组，进行现场的核实工作。核实工作结束后，各小组对资产核实及现场勘察情况进行工作总结。资产核实的主要步骤如下:

首先，辅导企业进行资产的清查、申报评估的资产明细，并收集整理评估资料。评估人员开展前期布置工作，评估师对企业资产评估配合工作要求进行了详细讲解，包括资产评估的基本概念、资产评估的任务、本次资产评估的计划安排、需委托人和被评估企业提供的资料清单、企业资产清查核实工作的要求、评估明细表和资产调查表的填报说明等。在此基础上，填报“评估申报明细表”和“资产调查表”，收集并整理委估资产的产权权属资料和反映资产性能、技术状态、经济技术指标等情况的资料。

其次，依据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对申报资产进行现场查勘。不同的资产类型，采取不同的查勘方法。根据核实结果，由企业进一步补充、修改和完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使“表”、“实”相符。

再次，核实评估资料，尤其是资产权属资料。在核实“表”、“实”相符的基础上，对企业提供的产权资料进行了核查。核查中，重点查验了产权权属资料中所载明的所有人以及其他事项。

（七）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及处理方法

无。

（八）资产核查核实结论

经过资产核实，除账外无形资产及上述事项外，至评估基准日，评估人员在资产核实所知范围内，核实情况表明:

1、实物资产的核实情况与申报明细一一核对，对资产核实明细项目已与企业财务人员进行了沟通，核实无误。

2、非实物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和账面记录一致，申报明细表与实际情况吻合。

第四部分 资产基础法评估说明

根据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资产业务性质、可获得资料的情况等，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评估方法说明如下。

一、流动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九）评估范围

纳入评估的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

（十）评估程序

1、根据企业填报的流动资产评估申报表，与企业财务报表进行核对，明确需进行评估的流动资产的具体内容。

2、根据企业填报的流动资产评估申报表，到现场进行账务核对，原始凭证的查验，对实物类流动资产进行盘点、对资产状况进行调查核实。

3、收集与整理相关文件、资料并取得资产现行价格资料。

4、在账务核对清晰、情况了解清楚并已收集到评估所需的资料的基础上分别评定估算。

（十一）评估方法

2.流动资产的评估方法

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主要是：对于币种为人民币的货币资金，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为评估值。

3.各项流动资产的评估

（1）货币资金：为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账面价值 49,365.35 元。对银行存款已取得所有银行存款账户的对账单，并对银行进行函证，以证明银行存款的真实存在，同时检查有无未达账款，以及评估基准日后的进账情况，人民币存款

银行存款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银行存款评估值为 49,365.35 元。

货币资金评估价值为 49,365.35 元。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技术说明

（十二）评估范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共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十三）评估过程及方法

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首先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形成的原因、账面值和实际状况等进行了取证核实，并查阅了投资协议、股东会决议、章程和有关会计记录等，以确定长期投资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用市场法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单位评估基准日的整体资产进行了评估，然后将被投资单位评估基准日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乘以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被投资单位整体评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评估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值=被投资单位整体评估后净资产评估值×持股比例。

（十四）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结果

按照上述方法，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合计账面值 288,547,500.00 元，评估值 288,547,500.00 元。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结论表

单位：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协议投资期限	持股比例%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6/22	长期	11.5419%	288,547,500.00	288,547,500.00

第五部 分评估结论及其分析

一、评估结论

我们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评估准则，本着独立、公正、科学、客观的原则，履行了资产评估法定的和必要的程序，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对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实施了实地勘察、市场调查、询证和评估计算，得出如下结论:

资产账面价值28,859.69万元，评估值28,859.69万元，无评估增减值。

负债账面价值0.04万元，评估值0.04万元，无评估增减值。

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28,859.69万元,评估值28,859.69万元(贰亿捌仟捌佰伍拾玖万陆仟伍佰元整），无评估增减值。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6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4.94	4.94	-	-
非流动资产	28,854.75	28,854.75	-	-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854.75	28,854.75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	-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资产总计	**28,859.69**	**28,859.69**	**-**	**-**
流动负债	0.04	0.04	-	-
非流动负债	-	-	-	
负债总计	**0.04**	**0.04**	**-**	**-**
净资产（股东全部权益）	**28,859.65**	**28,859.65**	**-**	**-**

被评估单位仅为持股平台，自身不开展实际生产经营业务，仅持

有下属公司股权，故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其全部股权价值进行评估，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参照《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最终定价方法市场法定价。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一）委托人概况

公司名称：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公司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全运路 109-3 号（109-3 号）14 层

法定代表人：刘静

注册资本：29,067.8984 万元

成立日期：2010 年 4 月 28 日

营业期限：2010 年 4 月 28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00550794669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财务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1.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7AMMT2XX

法定代表人：夏小军

注册资本：200 万元（实缴资本：170 万元）

成立日期：2021 年 9 月 27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营业期限：2021 年 9 月 27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云汉路 979 号 2 楼

所属行业：其他组织管理服务（商务服务业）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泰纳微"或"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系由夏小军、林春燕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人民币。成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夏小军	198.00	99.00
2	林春燕	2.00	1.00
	合计	200.00	100.00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东结构未再发生变更。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夏小军	198.00	99.00	168.30	84.00
2	林春燕	2.00	1.00	1.70	1.00
	合计	200.00	100.00	170.00	85.00

（三）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28,859.69 万元，负债总额为 0.04 万元，净资产为 28,859.65 万元；2026 年 1-6 月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 0.00 万元。公司近两年一期资产、财务状况如下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31,773.69	33,095.24	28,859.69
负债	0.04	0.04	0.04
净资产	31,773.65	33,095.21	28,859.65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0.00	0.00	0.00
利润总额	-0.03	0.00	0.00
净利润	-0.03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3	0.00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0.0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3	4.94	4.94
审计机构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经营情况介绍

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是一家以股权投资与企业管理为核心业务的持股平台企业，自身不从事具体产品生产，亦无营业收入。公司主要通过持有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5419%股权方式开展对外投资，主要资产为对其他单位的股权投资（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核算）。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概述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共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1、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主要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制造业务。截至评估基准日，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 11.5419%股权，对应认缴出资额 250.05 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协议投资期限	持股比例%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6/22	长期	11.5419%

（四）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委托人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权，委托人为被评估单位的拟收购方。

（五）公司执行的主要会计政策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4、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本公司无计量属性在本报告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大于 2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占公司资产总额 1%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	大于 10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股东全部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

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应当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

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3）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6）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7）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

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9）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 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

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4）用于本项政策有关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以质保金组合为基础评估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确定组合的依据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票据类型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账龄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账龄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质保金组合款项性质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质保金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6 个月以内（含，下同）	1%	1%
7-12 个月	5%	5%
1 至 2 年	15%	15%
2 至 3 年	20%	20%
3 至 4 年	30%	30%
4 至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0）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

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票据，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对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对商业承兑汇票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1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账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4、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

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融资，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5、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

16、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合同履约成本、在产品、低值易耗品。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耗材类别合理期限摊销。

2）包装物

按照耗材类别合理期限摊销。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7、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合同资产，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集团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

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定义包含以下三方面含义:

1）终止经营应当是企业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的经营和现金流量在企业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是能够与企业的其他部分清楚区分的。

2）终止经营应当具有一定的规模。终止经营应当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或者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终止经营应当满足一定的时点要求。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组成部分应当属于以下两种情况之一，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处置，包括已经出售和结束使用（如关停或报废等）；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9、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

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0、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工作量法计提折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1、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3）本公司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22、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

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3、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摊销年限（年）

项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10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

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及待摊费用、其他费用等。

2）研发支出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4、长期资产减值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6、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27、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1）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

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

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8、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9、收入

（1）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

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设备销售：根据合同约定，本公司将货物交付给客户后，需要经过安装调试后由客户验收完成，公司于取得客户签发的验收凭证时确认收

入;

备品备件销售：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提供服务：本公司采用“时段法”确认服务收入，并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即以累计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为计量基础。

（3）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①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本公司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②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③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④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本公司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公司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本公司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30、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

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1、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3、租赁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1）判断依据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

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承租人在判断是否是低价值资产租赁时，应基于租赁资产的全新状态下的价值进行评估，不应考虑资产已被使用的年限。

（2）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1）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关于经济行为的说明

根据拓荆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为此，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需了解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

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是反映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关于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的说明

评估对象为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本次为部分股权收购，评估对象为股东全部权益，最终评估结论对应拟收购比例对应的部分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根据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的审计报告，公司资产总额 28,859.69 万元、负债总额 0.04 万元，净资产 28,859.65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4.94 万元，非流动资产 28,854.75 万元；无流动负债及非流动负债。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结果，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一致声明：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委估主要资产情况

本次评估范围中的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货币资金为银行存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持有的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5419%股权。

关于评估基准日的说明

本项目资产评估的基准日是 2026 年 6 月 30 日。

此基准日是委托人在综合考虑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规模、工作量大小、预计所需时间、合规性等因素的基础上确定的。

可能影响评估工作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产权瑕疵事项

截至评估基准日，我公司不存在产权瑕疵事项。

（二）影响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的重大合同、重大诉讼事项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我公司不存在重大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三）抵（质）押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的性质、金额，及其对应资产负债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我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我公司不存在租赁事项:

（四）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报告出具日，我公司不存在重大期后事项。

资产负债清查情况的说明

根据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的审计报告，公司资产总额 28,859.69 万元、负债总额 0.04 万元，净资产 28,859.65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4.94 万元，非流动资产 28,854.75 万元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清查盘点时间：清查基准日为 2026 年 6 月 30 日，清查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2、实施方案：此项工作由财务部牵头，相关各部门参与。

3、清查工作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统一核对账、卡、物，力求做到准确、真实、完整。

4、清查结论

（1）非实物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和账面记录一致，申报明细表与实际情况吻合。

资料清单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已向评估机构提供了以下资料:

1、《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

3、企业基准日专项审计报告;

4、资产评估明细表;

5、与本次评估有关的其他资料及专项说明。

（此页无正文，为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盖章页）

委托人：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二〇二六年七月九日

（此页无正文，为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盖章页）

被评估单位：上海泰纳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二〇二六年七月九日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资 产 评 估 报 告

中联沪评字[2026]第 149 号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五日

目　录

声　明.....1

摘　要.....3

一、 委托人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5

二、 评估目的.....9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9

四、 价值类型.....11

五、 评估基准日.....11

六、 评估依据.....11

七、 评估方法.....13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15

九、 评估假设.....18

十、 评估结论.....19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20

十二、 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22

十三、 评估报告日.....23

附　件.....25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的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是评估结论生效的前提，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负债清单、权属证明等资料，已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盖章或其他方式确认。

四、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五、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

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资 产 评 估 报 告

中联沪评字[2026]第 149 号

摘 要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接受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就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权之经济行为，对所涉及的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评估对象为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包括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及相应负债。

评估基准日为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托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进行整体评估。

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询证、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得出评估结论如下:

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 13,741.86 万元，评估值 13,741.86 万元（壹亿叁仟柒佰肆拾壹万捌仟陆佰元整），无评估增减值。

在使用本评估结论时，特别提请报告使用者使用本报告时注意报告中所载明的特殊事项以及期后重大事项。

本报告中所有以万元为金额单位的表格或者文字表述，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出现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提请报告使用者关注。

根据资产评估相关法律法规，涉及法定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报告，须委托人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资产评估监督管理程序后使用。评估结果使用有效期一年，即自 2026 年 6 月 30 日至 2027 年 6 月 29 日使用有效。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评估。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

资 产 评 估 报 告

中联沪评字[2026]第 149 号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就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权之经济行为，对所涉及的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委托人为被评估单位的拟收购方。

（一）委托人概况

公司名称：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公司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全运路 109-3 号（109-3 号）14 层

法定代表人：刘静

注册资本：29,067.8984 万元

成立日期：2010 年 4 月 28 日

营业期限：2010 年 4 月 28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00550794669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财务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1.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14MA26Y1784E

法定代表人：王世宽

注册资本：100 万元（实缴资本：100 万元）

成立日期：2021 年 8 月 27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营业期限：2021 年 8 月 27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无锡市新吴区菱湖大道 200-16（D2）栋 600-129

所属行业：其他组织管理服务（商务服务业）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宽行"或"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成立时公司名称为无锡宽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系

由王世宽、张燕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成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99.00	99.00
2	张燕	1.00	1.00
	合计	100.00	100.00

2024 年 6 月 13 日，经无锡市新吴区行政审批局核准，公司名称由"无锡宽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同步由技术服务、集成电路制造与销售等调整为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本次变更不涉及股权结构变化。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东结构未再发生变更。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1	王世宽	99.00	99.00	99.00	99.00
	张燕	1.00	1.00	1.00	1.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三）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13,741.86 万元，负债总额为 0.00 万元，净资产为 13,741.86 万元；2026 年 1-6 月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 0.00 万元。公司近两年一期资产、财务状况如下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15,127.36	15,755.84	13,741.86
负债	0.00	0.00	0.00
净资产	15,127.36	15,755.84	13,741.86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0.00	0.00	0.00
利润总额	-0.02	0.01	0.00
净利润	-0.02	0.01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2	0.01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0.0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60	21.61	21.61
审计机构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四）经营情况介绍

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是一家以股权投资与企业管理为核心业务的持股平台企业，自身不从事具体产品生产，亦无营业收入。公司主要通过持有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881%股权方式开展对外投资，主要资产为对其他单位的股权投资（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核算）。

（五）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概述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共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主要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制造业务。截至评估基准日，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 5.4881%股权，对应认缴出资额 118.90 万元，账面价值 13,720.25 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协议投资期限	持股比例%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6/22	长期	5.4881%

（六）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 33 号，2014 年 7 月修订版)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42 项具体准则。

（七）主要税种及税率，以及享受税收优惠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序号	税种	税率 (%)
1	增值税	13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
3	企业所得税	20

（八）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委托人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权，委托人为被评估单位的拟收购方。

（九）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评估报告的使用者为委托人，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者。

二、评估目的

根据拓荆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

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是反映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为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

为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根据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的审计报告，公司资产总额 13,741.86 万元、负债总额 0.00 万元，净资产 13,741.86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21.61 万元，非流动资产 13,720.25 万元；无流动负债及非流动负债。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一致声明：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一）委估主要资产情况

本次评估范围中的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货币资金账面金额 216,131.68 元，为银行存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金额 137,202,500.00 元，为持有的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881%股权。

（二）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企业申报评估的范围内无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

（三）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企业申报评估的范围内无表外资产。

（四）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或者评估值）

本次评估报告中基准日各项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结果。

除此之外，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四、价值类型

依据本次评估目的，确定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的基准日是 2026 年 6 月 30 日。

此基准日是委托人在综合考虑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规模、工作量大小、预计所需时间、合规性等因素的基础上确定的。

六、评估依据

本次资产评估遵循的评估依据主要包括经济行为依据、法律法规依据、评估准则依据、资产权属依据，及评定估算时采用的取价依据和其他参考资料等，具体如下:

（一）经济行为依据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法律法规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 年 7 月 2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 12 月 29 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 年 5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

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4.《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5.《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6.《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2023 年 2 月 1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 2 次委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 2025 年 2 月 1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修改部分证券期货规章的决定》修正）；

7.《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5 年 2 月 1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5 年第 1 次委务会议审议通过）(证监会令第 227 号）；

8.其他与评估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等。

（三）评估准则依据

1.《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 号）；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 号）；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 号）；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 号）；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 号）；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 号）；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 号）；

8.《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 号）；

9.《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 号）；

10.《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 号）；

11.《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 号）；

12.其他与评估工作相关的准则等。

（四）取价依据

1.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依法提供的审计报告、财务会计报表、资产申报明细表和和有关资产初始计量资料;

2.其他参考资料。

（五）其它参考资料

1.天职业字[2026]35753 号审计报告;

2.《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财政部令第 76 号）;

3.《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

4.《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财会[2006]18 号）;

5.《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机械工业出版社 2011 年版);

6.《投资估价》([美]Damodanran 著,[加]林谦译,清华大学出版社);

7.《价值评估:公司价值的衡量与管理(第 3 版)》([美]Copeland,T.等著，郝绍伦，谢关平译，电子工业出版社）;

8.其他参考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简介

依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 号）和《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 号）的规定，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评估方法的适用条件、评估方法应用所依据数据的质量和数量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结合企业性质、资产规模、历史经营情况、未来收益可预测情况、所获取评估资料的充分性，

恰当考虑收益法的适用性。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根据所获取可比企业经营和财务数据的充分性和可靠性、可收集到的可比企业数量，考虑市场法的适用性。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表外可识别的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二）评估方法选择

本次评估目的是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权。

资产基础法从企业购建角度反映了企业的价值，为经济行为实现后企业的经营管理及考核提供了依据，因此本次评估选择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被评估单位仅为持股平台，自身不开展实际生产经营业务，仅持有下属公司股权；市场上难以找到业务结构、资产配置、风险完全可比的上市公司或股权交易案例，不满足市场法的应用条件，故本次评估不采用市场法。同时，平台本身无独立现金流，也一般不采用收益法。

故本次评估选择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三）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或经营体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表外可识别的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具体是指将构成企业的各种要素资产的评估值加总减去负债评估值求得企业价值的方法。

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评估方法如下:

1.流动资产

（1）货币资金: 包括银行存款

对银行存款人民币账户进行了发函核对，以证明银行存款的真实存在，同时检查有无未入账的银行款项，检查“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中未达账的真实性，以及评估基准日后的进账情况。银行存款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2.非流动资产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首先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形成的原因、账面值和实际状况等进行了取证核实，并查阅了投资协议、股东会决议、章程和有关会计记录等，以确定长期投资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用市场法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单位评估基准日的整体资产进行了评估，然后将被投资单位评估基准日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乘以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评估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值=被投资单位整体评估后净资产评估值×持股比例。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评估方法一览表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采用的评估方法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881	市场法

3.负债

检验核实各项负债在评估目的实现后的实际债务人、负债额，以评估目的实现后的产权所有者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项目及金额确定评估值。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整个评估工作分五个阶段进行:

（一）评估准备阶段

1.项目洽谈及接受项目委托

了解拟承接业务涉及的被评估单位及评估对象的基本情况，明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及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根据评估目的和交易背景等具体情况对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和业务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签署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2.确定评估方案编制工作计划

与委托人和项目相关各方中介充分沟通，进一步确定了资产评估基本事项和被评估单位资产、经营状况后，收集被评估单位所在行业的基本政策、法律法规以及行业的市场经营情况，在此基础上拟定初步工作方案，制定评估计划。

3.提交资料清单及访谈提纲

根据委估资产特点,提交针对性的尽职调查资料清单,及资产清单、盈利预测等样表，要求被评估单位进行评估准备工作。

4.辅导填表和评估资料准备工作

与被评估单位相关工作人员联系，辅导被评估单位按照资产评估的要求准备评估所需资料及填报相关表格。

（二）现场评估阶段

项目组现场评估阶段的主要工作如下:

1.初步了解整体情况

听取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有关人员介绍被评估单位总体情况和委估资产的历史及现状，了解被评估单位的历史沿革、财务制度、经营状况等情况。

2.审阅核对资料

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申报资料进行审核、鉴别，对委估资产的产权

证明文件进行全面的收集和查验，并与企业有关财务记录数据进行核对，对发现的问题协同企业做出调整。

3.重点清查

根据申报资料，对主要资产和被投资单位经营、办公场所进行了全面清查核实：清查核实其对账单等工作，确认其真实存在并分析其风险等。

4.尽职调查访谈

通过尽职调查及高管访谈，分析企业未来发展趋势。与企业管理人员进行座谈，就未来发展趋势尽量达成一致。

5.确定评估途径及方法

根据委估资产的实际状况和特点，确定资产评估的具体模型及方法。

6.进行评定估算

根据达成一致的认识，确定评估模型并进行评估结果的计算，起草相关文字说明。

（三）评估汇总阶段

对各类资产及负债评估的初步结果进行分析汇总，对评估结果进行必要的调整、修改和完善。

（四）提交报告阶段

在上述工作基础上，起草初步资产评估报告，初步审核后与委托人就评估结果交换意见。在独立分析相关意见后，按评估机构内部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制度和程序进行修正调整，最后出具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五）整理归集阶段

对评估程序实施过程中的档案进行整理归集。

九、评估假设

本次评估中，评估人员遵循了以下评估假设:

（一）一般假设

1.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3.企业持续经营假设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将企业整体资产作为评估对象而作出的评估假定。即企业作为经营主体，在所处的外部环境下，按照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下去。企业经营者负责并有能力担当责任；企业合法经营，并能够获取适当利润，以维持持续经营能力。对于企业的各类经营性资产而言，能够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

（二）特殊假设

1.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基准日外部经济环境不变，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不发生重大变化;

2.评估对象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

3.本次评估基于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未来的经营管理团队尽职，与未来经营规模扩大相匹配，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经营活动和提供的服务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各种经营活动合法;

4.本次评估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5.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未考虑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清单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6.被评估对象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无影响价值判断的虚假陈述、错误记载或重大遗漏;

7.假设除公开披露的评估对象相关信息，其他事项不对评估对象价值产生影响;

8.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当上述条件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十、评估结论

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询证、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价值进行了评估。

资产账面价值 13,741.86 万元，评估值 13,741.86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

负债账面价值 0.00 万元，评估值 0.00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

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13,741.86 万元，评估值 13,741.86 万元（壹亿叁仟柒佰肆拾壹万捌仟陆佰元整），无评估增减值。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6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21.61	21.61	-	-
非流动资产	13,720.25	13,720.25	-	-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720.25	13,720.25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	-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资产总计	**13,741.86**	**13,741.86**	-	-
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	-	-	-	
负债总计	-	-	-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3,741.86**	**13,741.86**	-	-

被评估单位仅为持股平台，自身不开展实际生产经营业务，仅持有下属公司股权，故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其全部股权价值进行评估，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参照《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评估报告》最终定价方法市场法定价。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四）引用其他机构出具报告结论的情况

本次评估报告中基准日各项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结果。

除此之外，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五）权属资料不全或权属瑕疵事项

截至评估基准日，评估人员未发现被评估单位存有权属资料不全或权属瑕疵事项。

（六）评估程序受限或评估资料不完整的情形

截至评估基准日，评估人员未发现被评估单位存有评估程序受限或评估资料不完整的情形。

（七）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法律、经济等未决事项

截至评估基准日，评估人员未发现被评估单位存有法律、经济等未决事项。

（八）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的性质、金额及与评估对象的关系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九）本次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中，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情形

截至评估基准日，评估人员未发现被评估单位存有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

（十）重大期后事项

期后事项是指评估基准日之后出具评估报告之前发生的重大事项。截止报告日，被评估单位无重大期后事项发生。

（一）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不存在租赁事项:

2.本报告中所有以万元为金额单位的表格或者文字表述，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出现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

3.评估师和评估机构的法律责任是对本报告所述评估目的下的资产价值量做出专业判断，并不涉及到评估师和评估机构对该项评估目的所

对应的经济行为做出任何判断。评估工作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因此，评估工作是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经济行为文件，有关资产所有权文件、证件及会计凭证，有关法律文件的真实合法为前提。

4.本次评估范围及采用的由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数据、报表及有关资料，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5.评估报告中涉及的有关权属证明文件及相关资料由被评估单位提供，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1.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本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同时，本次评估结论是反映被评估单位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公开市场的原则确定的现行公允市价，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格的影响，同时，本报告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当前述条件以及评估中遵循的持续经营原则等其它情况发生变化时，评估结论一般会失效。评估机构不承担由于这些条件的变化而导致评估结果失效的相关法律责任。

2.本评估报告成立的前提条件是本次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并得到有关部门的批准。

3.本评估报告只能由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评估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人所有，未经委托人许可，本评估机构不会随意向他人公开。

4.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

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5.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6.未征得本评估机构同意并审阅相关内容，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7.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8.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根据资产评估相关法律法规，涉及法定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报告，须委托人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资产评估监督管理程序后使用。评估结果使用有效期一年，自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起计算，至 2027 年 6 月 29 日止。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资产评估。

十三、评估报告日

评估报告日为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五日。

（此页无正文）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31180063

资产评估师：

见习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31250103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五日

附　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复印件）；

2.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4.签字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5.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财政局备案公告（复印件）；

6.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7.签字资产评估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3-3-3-1-26

营业执照

（副 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00550794669 6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　　型　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法定代表人　刘静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财务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贰亿玖仟零陆拾柒万捌仟玖佰捌拾肆人民币元整

成立日期　2010年04月28日

住　　所　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全运路109-3号（109-3号）14层

登记机关

2026 年 08 月 04 日

仅供无锡宽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评估报告使用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3-3-3-1-27



编 号 32021466620240613031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4MA26Y1784E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世宽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1年08月27日

住　　所　无锡市新吴区菱湖大道200-16（D2）栋600-129

登记机关

2024 年 06 月 13 日

委托人承诺函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无锡尚积 82.97%股份、上海泰纳微 100%股权和无锡宽行 100%股权的需要，故委托贵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

2.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

3.不干预评估工作。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刘静

二〇二六年七月九日

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无锡尚积82.97%股份、上海泰纳微100%股权和无锡宽行100%股权的需要，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贵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2026年6月30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

2.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3.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4.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科学、合理；

5.不干预评估工作。

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二〇二六年七月九日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贵公司的委托，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就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权之经济行为，对所涉及的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书。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一、 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二、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一致。

三、 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四、 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五、 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六、 评估结论合理。

七、 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签章：

资产评估师签章：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五日

上 海 市 财 政 局

沪财资备案〔2026〕38号

关于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股东变更备案的公告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股东变更备案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股东发生变更，变更后的股东为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岳修奎和毛卫民。

相关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上 海 市 财 政 局

2026年9月16日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资产管理司，上海市资产评估协会。

上海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6 年 9 月 17 日印发

3-3-3-1-3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3MA1GPNWKXU

营业执照

电子营业执照文件仅供信息参考，具体信息请登录公示系统查验或用电子营业执照软件扫码查验。

名　　称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岳修奎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资产评估；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5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0年11月20日

住　　所　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555号已楼2层0972室

登记机关　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 01月16 日

说 明：

1、本营业执照于2026年01月19日11时26分07秒由岳修奎(法定代表人)留存(打印)

2、数字签名：ADBGAiEA3NpBXxZDKzW8iA4Xju6LJ3lKGeAJSTMc9vA1X0AgOa4CIQDOKddG2EEGJKB5tK7z+16xViXdy/NslGjzKTWFynbCkQ==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31180063

会员姓名：刘薇

证件号码：342529**********4

所在机构：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年检情况：2026 年通过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未来

本人印鉴：

签名：

（有效期至 2027-04-30 日止）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见习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31250103

会员姓名：何怡

证件号码：320882**********X

所在机构：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年检情况：2026 年通过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事业

本人印鉴：　　签名：何怡

（有效期至 2027-04-30 日止）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资 产 评 估 说 明

中联沪评字[2026]第 149 号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五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1
第二部分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2
第三部分 资产清查核实情况说明3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3
二、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4
第四部分 资产基础法评估说明6
一、流动资产评估技术说明6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技术说明7
三、负债评估技术说明7
第五部分 评估结论及其分析8
一、 评估结论8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第一部分 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本资产评估说明，仅供评估主管机关、企业主管部门审查资产评估报告和相关监管部门检查评估机构工作之用，非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材料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提供给其它任何单位和个人，也不得见诸于公开媒体；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人。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五日

第二部分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本评估说明该部分内容由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共同撰写，并由委托人单位法定代表人和被评估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相应单位公章并签署日期。详细内容请见《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第三部分 资产清查核实情况说明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内容

评估对象为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根据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的审计报告，公司资产总额 13,741.86 万元、负债总额 0.00 万元，净资产 13,741.86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21.61 万元，非流动资产 13,720.25 万元；无流动负债及非流动负债。

公司无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单体报表与合并报表口径一致。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的审计结果，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一致声明：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二）实物资产的分布情况及特点

本次评估范围内不存在实物资产。

（三）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企业申报评估的范围内无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

（四）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企业申报评估的范围内无表外资产。

（五）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或者评估值）

本次评估报告中基准日各项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结果。

除此之外，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二、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一）资产核实人员组织、实施时间和过程

评估人员在进入现场核实前，制定现场核实实施计划，按资产类型和分布特点，分成各个小组，进行现场的核实工作。资产核实的主要步骤如下:

首先，辅导企业进行资产的清查、申报评估的资产明细，并收集整理评估资料。评估人员开展前期布置工作，评估师对企业资产评估配合工作要求进行了详细讲解,包括资产评估的基本概念、资产评估的任务、本次资产评估的计划安排、需委托人和被评估企业提供的资料清单、企业资产清查核实工作的要求、评估明细表和资产调查表的填报说明等。

其次，依据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对申报资产进行现场查勘。不同的资产类型,采取不同的查勘方法。根据核实结果,由企业进一步补充、修改和完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使“表”、“实”相符。

再次，核实评估资料，尤其是资产权属资料。在核实“表”、“实”相符的基础上，对企业提供的产权资料进行了核查。核查中，重点查验了产权权属资料中所载明的所有人以及其他事项。

（二）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及处理方法

无。

（三）资产核查核实结论

经过资产核实，除上述事项外，至评估基准日，评估人员在资产核实所知范围内，核实情况表明:

1、非实物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和账面记录一致，申报明细表与实际情况吻合。

第四部分 资产基础法评估说明

根据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资产业务性质、可获得资料的情况等，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评估方法说明如下。

一、流动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一）评估范围

纳入评估的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

（二）评估程序

1、根据企业填报的流动资产评估申报表，与企业财务报表进行核对，明确需进行评估的流动资产的具体内容。

2、根据企业填报的流动资产评估申报表，到现场进行账务核对，原始凭证的查验，对资产状况进行调查核实。

3、收集与整理相关文件、资料并取得资产现行价格资料。

4、在账务核对清晰、情况了解清楚并已收集到评估所需的资料的基础上分别评定估算。

（三）评估方法

1.流动资产的评估方法

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主要是对于币种为人民币的货币资金，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为评估值。

2.各项流动资产的评估

（1）货币资金：为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账面价值 216,131.68 元。对银行存款已取得所有银行存款账户的对账单，并对银行进行函证，以证明银行存款的真实存在，同时检查有无未达账款，以及评估基准日后的进账情况，人民币存款银行存款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银行存款评估值为 216,131.68 元。

货币资金评估价值为 216,131.68 元。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技术说明

（一）评估范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共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二）评估过程及方法

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首先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形成的原因、账面值和实际状况等进行了取证核实，并查阅了投资协议、股东会决议、章程和有关会计记录等，以确定长期投资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用市场法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单位评估基准日的整体资产进行了评估，然后将被投资单位评估基准日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乘以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评估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值=被投资单位整体评估后净资产评估值×持股比例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结果

按照上述方法，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合计账面值 137,202,500.00 元，评估值 137,202,500.00 元。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结论表

单位：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协议投资期限	持股比例%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6/22	长期	5.4881%	137,202,500.00	137,202,500.00

三、负债评估技术说明

企业未申报负债。

第五部分 评估结论及其分析

一、评估结论

我们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评估准则，本着独立、公正、科学、客观的原则，履行了资产评估法定的和必要的程序，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对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实施了实地勘察、市场调查、询证和评估计算，得出如下结论:

资产账面价值 13,741.86 万元，评估值 13,741.86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

负债账面价值 0.00 万元，评估值 0.00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

股东全部账面价值 13,741.86 万元，评估值 13,741.86 万元（壹亿叁仟柒佰肆拾壹万捌仟陆佰元整），无评估增减值。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6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21.61	21.61	-	-
非流动资产	13,720.25	13,720.25	-	-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720.25	13,720.25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	-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资产总计	**13,741.86**	**13,741.86**	-	-
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	-	-	-	
负债总计	-	-	-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3,741.86**	**13,741.86**	-	-

被评估单位仅为持股平台，自身不开展实际生产经营业务，仅持有下属公司股权，故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其全部股权价值进行评估，其他权

益工具投资科目参照《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评估报告》最终定价方法市场法定价。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一）委托人概况

公司名称：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公司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全运路 109-3 号（109-3 号）14 层

法定代表人：刘静

注册资本：29,067.8984 万元

成立日期：2010 年 4 月 28 日

营业期限：2010 年 4 月 28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00550794669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财务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1.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14MA26Y1784E

法定代表人：王世宽

注册资本：100 万元（实缴资本：100 万元）

成立日期：2021 年 8 月 27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营业期限：2021 年 8 月 27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无锡市新吴区菱湖大道 200-16（D2）栋 600-129

所属行业：其他组织管理服务（商务服务业）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宽行"或"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成立时公司名称为无锡宽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系由王世宽、张燕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成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世宽	99.00	99.00
	张燕	1.00	1.00
	合计	100.00	100.00

2024 年 6 月 13 日，经无锡市新吴区行政审批局核准，公司名称由"无锡宽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同步由技术服务、集成电路制造与销售等调整为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本次变更不涉及股权结构变化。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东结构未再发生变更。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1	王世宽	99.00	99.00	99.00	99.00
	张燕	1.00	1.00	1.00	1.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二）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资

产总额为 13,741.86 万元，负债总额为 0.00 万元，净资产为 13,741.86 万元；2026 年 1-6 月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 0.00 万元。公司近两年一期资产、财务状况如下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15,127.36	15,755.84	13,741.86
负债	0.00	0.00	0.00
净资产	15,127.36	15,755.84	13,741.86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0.00	0.00	0.00
利润总额	-0.02	0.01	0.00
净利润	-0.02	0.01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2	0.01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0.0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60	21.61	21.61
审计机构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经营情况介绍

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是一家以股权投资与企业管理为核心业务的持股平台企业，自身不从事具体产品生产，亦无营业收入。公司主要通过持有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881%股权等方式开展对外投资，主要资产为对其他单位的股权投资（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核算）。

（四）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概述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共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1、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主要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制造业务。截至评估基准日，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 5.4881%股权，对应认缴出资额 118.90 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协议投资期限	持股比例%
1	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6/22	长期	5.4881%

（五）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委托人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权，委托人为被评估单位的拟收购方。

（六）公司执行的主要会计政策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4、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本公司无计量属性在本报告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大于 2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占公司资产总额 1%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	大于 10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

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应当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

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3）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6）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7）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

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9）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

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4）用于本项政策有关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以质保金组合为基础评估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确定组合的依据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票据类型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账龄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账龄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质保金组合款项性质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质保金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6 个月以内（含，下同）	1%	1%
7-12 个月	5%	5%
1 至 2 年	15%	15%
2 至 3 年	20%	20%
3 至 4 年	30%	30%
4 至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0）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

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票据，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对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对商业承兑汇票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1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账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4、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

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融资，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5、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

16、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合同履约成本、在产品、低值易耗品。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耗材类别合理期限摊销。

2）包装物

按照耗材类别合理期限摊销。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7、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合同资产，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集团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

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定义包含以下三方面含义:

1）终止经营应当是企业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的经营和现金流量在企业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是能够与企业的其他部分清楚区分的。

2）终止经营应当具有一定的规模。终止经营应当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或者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终止经营应当满足一定的时点要求。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组成部分应当属于以下两种情况之一，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处置，包括已经出售和结束使用（如关停或报废等）；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9、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

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0、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工作量法计提折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1、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3）本公司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22、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3、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摊销年限（年）

项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10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

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及待摊费用、其他费用等。

2）研发支出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4、长期资产减值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

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6、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27、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1）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

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8、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9、收入

（1）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设备销售：根据合同约定，本公司将货物交付给客户后，需要经过安装调试后由客户验收完成，公司于取得客户签发的验收凭证时确认收入;

备品备件销售：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提供服务：本公司采用“时段法”确认服务收入，并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即以累计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为计量基础。

（3）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①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本公司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②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③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④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本公司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公司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本公司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30、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1、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

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3、租赁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1）判断依据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承租人在判断是否是低价值资产租赁时，应基于租赁资产的全新状态下的价值进行评估，不应考虑资产已被使用的年限。

（2）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1）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关于经济行为的说明

根据拓荆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拓荆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为此，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需了解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

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是反映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关于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的说明

评估对象为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本次为部分股权收购，评估对象为股东全部权益，最终评估结论对应拟收购比例对应的部分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根据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的审计报告，公司资产总额 13,741.86 万元、负债总额 0.00 万元，净资产 13,741.86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21.61 万元，非流动资产 13,720.25 万元；无流动负债及非流动负债。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结果，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一致声明：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一）委估主要资产情况

本次评估范围中的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货币资金为银行存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持有的无锡尚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881%股权（对应认缴出资额 118.8971 万元）。

关于评估基准日的说明

本项目资产评估的基准日是 2026 年 6 月 30 日。

此基准日是委托人在综合考虑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规模、工作量大小、预计所需时间、合规性等因素的基础上确定的。

可能影响评估工作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产权瑕疵事项

截至评估基准日，我公司不存在产权瑕疵事项。

（二）影响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的重大合同、重大诉讼事项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我公司不存在重大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三）抵（质）押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的性质、金额，及其对应资产负债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我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我公司不存在租赁事项:

（四）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报告出具日，我公司不存在重大期后事项。

资产负债清查情况的说明

根据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的审计报告，公司资产总额 13,741.86 万元、负债总额 0.00 万元，净资产 13,741.86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21.61 万元，非流动资产 13,720.25 万元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无流动负债及非流动负债。

1、清查时间：清查基准日为 2026 年 6 月 30 日，清查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2、实施方案：此项工作由财务部牵头，相关各部门参与。

3、清查结论

（1）非实物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和账面记录一致，申报明细表与实际情况吻合。

资料清单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已向评估机构提供了以下资料:

1、《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

3、企业基准日专项审计报告;

4、资产评估明细表;

5、与本次评估有关的其他资料及专项说明。

（此页无正文，为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盖章页）

委托人：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刘静

二〇二六年七月九日

（此页无正文，为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盖章页）

被评估单位：无锡宽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二〇二六年七月九日